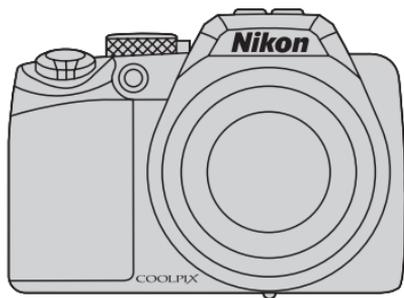


# Nikon

数码照相机

# COOLPIX P100

## 使用说明书



-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并请妥善保管。
- 本使用说明书内同时包含有附件的使用说明。



## 商标信息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Macintosh、Mac OS 和 QuickTime 是 Apple Inc. 的商标。
- Adobe 和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 的注册商标。
- SD 和 SDHC 标志是 SD-3C, LLC 的商标。
- PictBridge 是商标。
- HDMI、**HDMI** 标志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在本说明书或随尼康产品提供的其它文件中所提及的所有其它商标名称，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产品 在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下被授权于客户在个人和非商业使用范围内使用，用以(i)按照 AVC 标准进行视频编码（“AVC 视频”），和/或(ii)对从事个人和非商业活动的客户编码的和/或从经授权可以提供 AVC 视频的视频供应商处获得的 AVC 视频进行解码。任何其它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可以从 MPEG LA, L.L.C. 获得更多信息。

请访问 <http://www.mpegla.com>。

简介

开始步骤

基本拍摄和播放：📷（自动）模式

更多拍摄说明

更多播放说明

编辑照片

动画拍摄和播放

连接到电视机、计算机和打印机

基本照相机设定

照相机保养

技术注释和索引

# 安全须知

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

本“安全须知”中记载了重要的内容，可使您能够安全、正确地使用产品，并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请在理解本部分的内容后阅读使用说明正文，并在阅读之后妥善保管，以便本产品的所有使用者可以随时查阅。本节中标注的指示和含义如下。

 <b>危险</b>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b>警告</b>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b>注意</b>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伤害、以及有可能造成物品损害的内容。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和说明。

## 图示和符号的实例

	△ 符号表示唤起注意（包括警告）的内容。 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注意内容（左图之例为当心触电）。
	⊘ 符号表示禁止（不允许进行的）的行为。 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禁止内容（左图之例为禁止拆卸）。
	● 符号表示强制执行（必需进行）的行为。 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强制执行内容（左图之例为从插座上拔下插头）。

## **警告**（有关照相机）

 禁止拆卸	切勿自行拆卸、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禁止触碰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立即委托修理	取出电池和（或）拔下电源，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取出电池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取出电池。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灼伤。
 立即委托修理	取出电池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取出电池，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在有丙烷气、汽油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禁止闪光	切勿朝驾驶员闪光。 否则将会造成事故。

 禁止闪光	切勿将闪光灯贴近人眼进行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视觉损伤。 请特别注意在对婴幼儿摄影时,须保持1米以上的距离。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婴幼儿可能会放入口中的细小部件。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部件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妥善保管	切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 特别注意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婴幼儿或儿童的颈部。 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有可能会致窒息。
 警告	仅使用指定的电源(电池、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电源适配器)。 使用非指定电源,将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禁止使用	若在充电或使用电源适配器时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注意** (有关照相机)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妥善保管	不使用时请盖上镜头盖,并保存在没有阳光照射处。 阳光会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小心移动	进行移动时,切勿将照相机或镜头安装在三脚架上。 摔倒、碰撞时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小心使用	若要在飞机内使用,则在飞机起飞、着陆时务必关闭电源。 在医院使用时务必遵守医院的指示。 本设备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飞机的电子系统或医院的医疗设备。
 取出电池	长期不使用时,务必切断电源(电池、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电源适配器)。 电池漏液有可能导致火灾、受伤或污染环境。 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电源适配器时,请先从插座上拔出电源插头,然后断开照相机的连接。否则将有可能导致火灾。
 拔出插头	
 禁止闪光	内置闪光灯的闪光灯窗与人体或物体紧贴时切勿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灼伤或起火。
 禁止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禁止放置	切勿放置于封闭的车辆中、直射阳光下或其它异常高温之处。 否则将对内部零件造成不良影响,并导致火灾。
 禁止	切勿使用播放音乐的CD播放机播放附送的CD-ROM光盘。 否则将损伤设备,或由于大音量而对听觉造成不良影响。

 **危险**

(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禁止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是对电池加热。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禁止拆卸	切勿使电池短路或拆卸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务必使用专用电池充电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禁止使用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b>EN-EL5</b> 是尼康数码相机 的专用电池,适用于 <b>COOLPIX P100</b> 。 切勿在不适用 <b>EN-EL5</b> 的设备中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切勿与项链、发夹等金属物品一起运 送或保存。 否则将导致短路而造成漏液、发热或 破裂。 运送时请盖上终端盖。
 危险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务必立即用清 水冲洗,并接受医生治疗。 若置之不理则将导致损伤眼睛。

 **警告**  
(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 池。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部件吞入口 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 询。
 禁止 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 否则将导致漏液或发热。
 禁止使用	发现有异常(如变色或变形)时, 务必停止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警告	充电时,如果超过规定的时间长度仍 未完成充电,则务必中止充电。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警告	进行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时,务必 使用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接触其他金属将导致发热、破裂或起 火。请将废旧电池带去尼康授权的维 修服务中心或回收商,或者根据当地 法规进行废弃处理。

 警告	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时,务必 立即用清水冲洗。 若置之不理则将引起皮肤发炎等症 状。
---	---

 **注意**  
(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注意	切勿对电池施以强烈撞击或投掷电 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	--------------------------------------

 **警告**  
(有关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禁止拆卸	切勿自行拆卸、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 受伤。
 禁止触碰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 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 而导致受伤。
 立即 委托修理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 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拔下插头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 异常时,请立刻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 头。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 灾或灼伤。
 立即委托 修理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时,请小心勿 被烫伤。 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 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禁止 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 淋湿。 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禁止使用	<p>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p> <p>在有丙烷气、汽油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p>
 警告	<p>电源插头的金属部分或其周围附着灰尘时，务必使用干布擦拭干净。</p> <p>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p>
 禁止使用	<p>若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p> <p>否则将会导致触电。</p> <p>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p>
 禁止	<p>切勿损伤、加工连接线。</p> <p>此外，切勿将重物压在连接线上、对连接线加热，或强行拉扯或弯折连接线。</p> <p>连接线破损将会导致火灾、触电。</p>
 当心触电	<p>切勿用湿手插拔电源插头。</p> <p>否则将会导致触电。</p>
 禁止	<p>切勿连接用于海外旅行的电子式变压器（旅行转换器）或直流逆变器电源进行使用。</p> <p>否则将导致发热、故障或火灾。</p>

### 注意

(有关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当心触电	<p>切勿用湿手触碰。</p> <p>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p>
 禁止放置	<p>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p> <p>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p>
 禁止	<p>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p> <p>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p>

## 注意

### 照相机及相关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含量及环保使用期限说明

环保使用期限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1 照相机外壳和镜筒 (金属制)	×	○	○	○	○	○
	照相机外壳和镜筒 (塑料制)	○	○	○	○	○	○
	2 机座和机械元件	×	○	○	○	○	○
	3 光学镜头、棱镜、滤镜玻璃	○	○	×*1	○	○	○
	4 电子表面装配元件 (包括电子元件)	×	○	○	○	○	○
	5 机械元件, 包括螺钉、螺母和垫圈等	○	○	○	○	○	○
	6 无线发射器和遥控器 *2	×	○	○	○	○	○
7 电源适配器、电池充电器、电池匣和连接线类 *2	×	○	○	○	○	○	
	8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2	×	○	○	○	○	○
	9 镍氢充电电池 *2	○	○	○	○	○	○
	10 非电子附件 (盖子、罩子、带子、遮光罩、光学附件、转接环、盒子等) *2	○	○	○	○	○	○
	11 光盘 (CD-ROM) *2	○	○	○	○	○	○

注:

####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标识说明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但是, 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毒有害物质极为困难, 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2002/95/EC》的豁免范围之内。

\*1 表示存在于照相机机身内置的某些滤镜中。

\*2 部件名称栏中6-11类的附件既可能与主产品捆绑销售, 也可能单独销售。无论何种情况, 其中有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含有量相同。

#### 环保使用期限

此标志的数字是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及相关标准, 表示该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的年数。

请遵守产品的安全及使用注意事项, 并在产品使用后根据各地的法律、规定以适当的方法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本产品。

# 目录

安全须知 .....	ii
注意 .....	vi
简介 .....	1
关于本说明书 .....	1
信息和注意事项 .....	2
照相机部件 .....	4
照相机机身 .....	4
改变显示屏角度 .....	6
升起和降下内置闪光灯 .....	7
安装照相机背带和镜头盖 .....	7
显示屏 .....	8
基本操作 .....	11
指令拨盘 .....	11
多重选择器 .....	12
MENU 按钮 .....	13
在标签之间切换 .....	13
帮助显示 .....	14
O  (显示屏) 按钮 .....	14
DISP (显示) 按钮 .....	15
开始步骤 .....	16
插入电池 .....	16
取出电池 .....	17
对电池充电 .....	18
开启和关闭照相机 .....	21
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 .....	22
插入存储卡 .....	24
取出存储卡 .....	24
基本拍摄和播放：📷 (自动) 模式 .....	26
步骤1 开启照相机并选择📷 (自动) 模式 .....	26
📷 (自动) 模式中显示的指示 .....	27
步骤2 构图 .....	28
使用电子取景器 .....	28
使用变焦 .....	29
步骤3 对焦和拍摄 .....	30
半按/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30
步骤4 查看和删除照片 .....	32
查看照片 (播放模式) .....	32
删除照片 .....	32
使用闪光灯 .....	34
设定闪光模式 .....	35
使用自拍功能进行拍照 .....	37
使用对焦模式 .....	38

设定对焦模式 .....	39
使用手动对焦 .....	40
调节亮度（曝光补偿） .....	41
更多拍摄说明 .....	42
选择拍摄模式（模式拨盘） .....	42
根据场景拍摄 .....	43
在照相机选择的场景中拍摄（场景自动选择器） .....	43
选择拍摄场景（场景模式） .....	45
特点 .....	46
全景拍照 .....	53
拍摄笑脸照片（智能人像模式） .....	55
智能人像菜单 .....	57
在对象跟踪模式下对焦于移动中的拍摄对象 .....	59
对象跟踪菜单 .....	61
高速连拍（运动连拍模式） .....	62
运动连拍菜单 .....	64
设定拍摄曝光（ <b>P</b> 、 <b>S</b> 、 <b>A</b> 和 <b>M</b> 模式） .....	66
<b>P</b> 、 <b>S</b> 、 <b>A</b> 、 <b>M</b> 模式 .....	66
<b>P</b> （程序自动）模式 .....	68
<b>S</b> （快门优先自动）模式 .....	69
<b>A</b> （光圈优先自动）模式 .....	70
<b>M</b> （手动）模式 .....	71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 <b>P</b> 、 <b>S</b> 、 <b>A</b> 和 <b>M</b> 模式） .....	73
 图像品质 .....	75
 图像尺寸 .....	76
 最优化图像 .....	79
<b>WB</b> 白平衡 .....	82
<b>ISO</b> ISO感光度 .....	84
 测光 .....	85
 连拍 .....	86
 自动包围 .....	89
 AF区域模式 .....	90
 自动对焦模式 .....	93
 闪光曝光补偿 .....	93
<b>NR</b> 降噪 .....	94
 失真控制 .....	94
 动态D-Lighting .....	95
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 .....	96
使用 <b>U</b> （用户设定模式） .....	98
在 <b>U</b> 中保存设定 .....	99
重设已保存的设定 .....	100
更多播放说明 .....	101
全屏播放中的操作 .....	101

查看连拍照片（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102
查看多张照片：缩略图播放	104
日历显示	105
近距离查看：变焦播放	106
播放选项：播放菜单	107
 打印设定：设定要打印的照片和打印份数	108
 幻灯播放	110
 删除：删除多张照片	111
 保护	113
 旋转图像	114
 隐藏图像	114
 复制：在内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	115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116
 选择关键照片	116
语音留言：录音和播放	117
录制语音留言	117
播放语音留言	117
删除语音留言	117
<b>编辑照片</b>	<b>118</b>
照片编辑功能	118
编辑照片	120
 快速润饰：增强对比度和饱和度	120
 D-Lighting：增强亮度和对比度	121
 皮肤柔和：使皮肤得更光滑	122
 小图片：调节照片尺寸	124
 黑色边框：给照片添加黑色边框	125
 裁切：剪下照片的一部分	126
<b>动画拍摄和播放</b>	<b>127</b>
拍摄动画	127
拍摄慢动作或快动作动画（HS动画）	130
动画菜单	132
 动画选项	133
 HS动画选项	134
 自动对焦模式	135
 电子减震	136
 减少风噪声	136
动画播放	137
删除动画	137
<b>连接到电视机、计算机和打印机</b>	<b>138</b>
连接到电视机	138
连接到计算机	140
在连接照相机之前	140

将照片从照相机传送到计算机.....	141
连接到计算机时充电.....	145
连接到打印机.....	<b>146</b>
连接照相机和打印机.....	147
逐张打印照片.....	148
打印多张照片.....	149
<b>基本照相机设定.....</b>	<b>152</b>
设定菜单.....	<b>152</b>
 欢迎画面.....	154
 日期.....	155
 显示屏设定.....	158
 日期打印.....	159
 减震.....	160
 动态检测.....	162
 AF辅助.....	163
 红眼消除.....	163
 数码变焦.....	164
 声音设定.....	165
 自动关闭.....	165
  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166
 语言/Language.....	167
 电视设定.....	167
 计算机充电.....	168
 眨眼警告.....	169
 全部重设.....	171
 R 重置文件编号.....	174
 Ver 固件版本.....	174
<b>照相机保养.....</b>	<b>175</b>
照相机保养.....	175
清洁.....	177
存放.....	178
<b>技术注释和索引.....</b>	<b>179</b>
选购配件.....	179
经认可的存储卡.....	180
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81
错误信息.....	183
故障排除.....	188
技术规格.....	195
支持的标准.....	198
索引.....	199

## 关于本说明书

感谢您购买尼康COOLPIX P100数码相机。本说明书可帮助您轻松享受尼康数码相机所带来的拍摄乐趣。使用前请通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管，以便所有使用本产品的人均可阅读。

### 图标和约定

为方便您查找信息，本说明书采用以下图标和约定：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前阅读这些信息，以免损坏照相机。



该图标表示提示，这些附加信息在使用照相机时可能有用。



该图标表示注意，这些信息应在使用照相机前阅读。



该图标表示本说明书其它地方或*快速开始指南*中有更多信息。

### 注释

- SD存储卡称为“存储卡”。
- 购机时的设定称为“默认设定”。
- 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的菜单项目名称以及计算机显示器上显示的按钮名称或信息以粗体文本表示。

### 画面示例

在本说明书中，有时候会将图像从显示屏与电子取景器显示范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显示显示屏指示。

### 插图和屏幕画面

本说明书所用插图以及文字显示可能与实际显示有所不同。



#### 存储卡

本照相机所拍照片可存储到照相机内存或可移动式存储卡中。如果插入了存储卡，则所有新拍照片将会保存到存储卡中，并且删除、播放及格式化操作也将仅应用于存储卡中的照片。只有取出存储卡后才能格式化内存或用其存储、删除或观看照片。

# 信息和注意事项

##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关于最新产品支持和教育的“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在线提供不断更新的信息：

• 对于中国用户：<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此处，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知识库和下载”，获得常见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栏目下的“代理商”或“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代理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用户：<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与非洲用户：<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及中东用户：<http://www.nikon-asia.com/>

登录上述网站可实时了解最新的产品信息、小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相机与摄影的一般建议。其它信息则可从当地尼康代理商处获取。联系信息，请参见下列网址：

<http://imaging.nikon.com/>

<http://www.nikon.com.cn/>

##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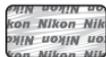
尼康COOLPIX照相机按照高标准进行设计，并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为该尼康数码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包括电池充电器、电池、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和电源适配器），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电子配件会损坏照相机，不属于尼康保修范围。

使用第三方锂离子可充电电池（未标有尼康全息防伪图）可能会影响照相机的正常操作或导致电池过热、着火、破裂或漏液。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情，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全息防伪图：**此设计为  
尼康产品的防伪标志。



## 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如婚礼或携带照相机旅行）拍摄照片之前，应先进行试拍，以确保照相机操作正常。对于本产品故障所导致的损害或利润损失，尼康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关于说明书

- 未经尼康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所附的相关说明书之任何内容，不得以任何方式及任何形式进行复制、传播、转录或存储在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它语言。
- 尼康公司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随时变更这些说明书中所述软件及硬件规格的权利。
- 尼康公司对因使用本产品而引起的损害不承担任何责任。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确保这些说明书中所述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您向您居住地区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即使仅拥有用扫描仪、数码照相机或其它设备进行数码拷贝或复制的资料，也可能触犯法律。

###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禁止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在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发行的、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禁止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由政府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规定的证明文件。

### • 关于特定拷贝和复制的警告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身份证以及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 • 关于遵守版权的注意事项

对具有版权的创造性作品，如书籍、音乐、绘画、木雕、地图、图纸、电影及照片的拷贝或复制，均受到国内及国际版权法的制约。禁止将本产品用于非法拷贝、或违反版权法的任何行为。

## 废弃数据存储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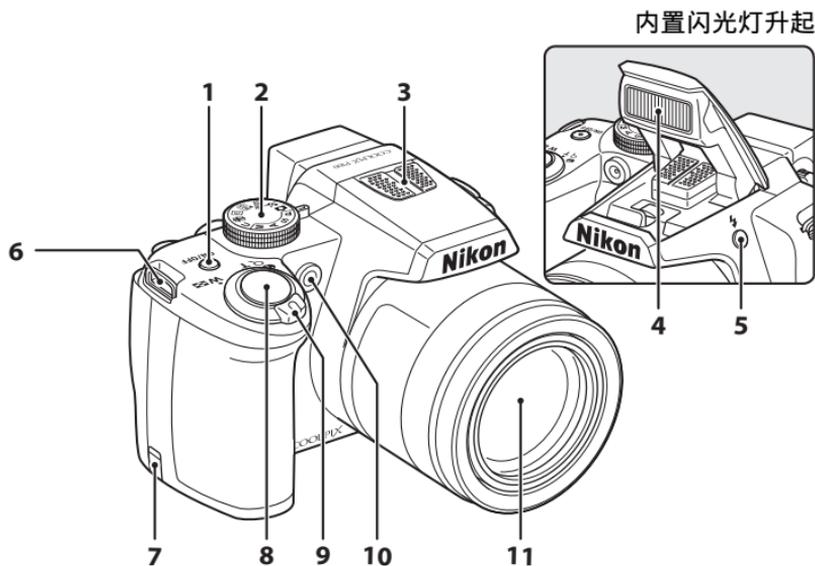
请注意，删除图像或格式化存储卡或照相机内存等数据存储设备并不能彻底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用市售软件对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删除的文件进行恢复，从而可能会导致对私人图像数据的恶意使用。确保此类数据的保密性是用户的责任。

在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所有权转移给他人时，请用商业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者对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含私人信息的图像（如，天空图像）将其填满。同时务必更换欢迎画面所选的图像(□154)。对数据存储设备进行毁坏时，注意不要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 照相机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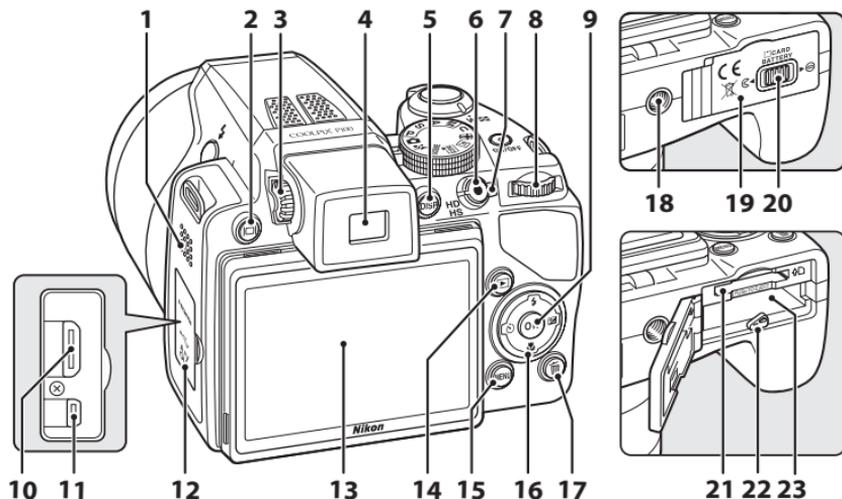
## 照相机机身

简介



内置闪光灯升起

<b>1</b>	电源开关/电源指示灯 .....19、21、145、165	<b>8</b>	快门释放按钮 .....30
<b>2</b>	模式拨盘 .....42		变焦控制 .....29
<b>3</b>	麦克风（立体声） .....117、127	<b>9</b>	<b>W</b> : 广角 .....29
<b>4</b>	内置闪光灯 .....7、34		<b>T</b> : 远摄 .....29
<b>5</b>	⚡（闪光灯弹出）按钮 .....7、35		📐: 缩略图播放 .....104
<b>6</b>	照相机背带圈（两处） .....7		🔍: 变焦播放 .....106
<b>7</b>	电源接口盖（用于与选购的电源 适配器连接） .....179		❓: 帮助 .....14
		<b>10</b>	自拍指示灯 .....37
			AF辅助照明器 .....163
		<b>11</b>	镜头 .....177、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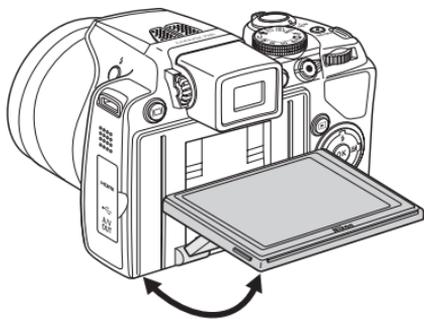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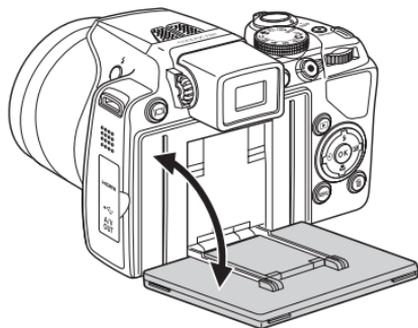


<b>1</b>	扬声器	117、137
<b>2</b>	□ (显示屏) 按钮	14
<b>3</b>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14
<b>4</b>	电子取景器	14
<b>5</b>	DISP (显示) 按钮	15
<b>6</b>	● (动画录制) 按钮	127
<b>7</b>	动画模式开关	127
<b>8</b>	指令拨盘	11
<b>9</b>	OK (应用选择) 按钮	12
<b>10</b>	HDMI迷你接口	138
<b>11</b>	USB/音频/视频连接器	138、141、147
<b>12</b>	接口盖	138、141、147

<b>13</b>	显示屏	8、15、27
<b>14</b>	▶ (播放) 按钮	32
<b>15</b>	MENU按钮	13、45、74、107、132、153
<b>16</b>	多重选择器	12
<b>17</b>	🗑 (删除) 按钮	32、33、117、137
<b>18</b>	三脚架连接孔	
<b>19</b>	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16、24
<b>20</b>	盖锁闩	16、24
<b>21</b>	存储卡插槽	24
<b>22</b>	电池锁闩	16、17
<b>23</b>	电池舱	16

## 改变显示屏角度

显示屏的角度可朝下降至 $82^{\circ}$ 或朝上上升至 $90^{\circ}$ 。手持照相机在高位或低位进行拍照时使用此功能会非常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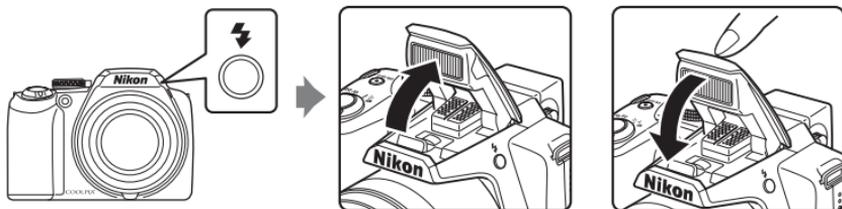
### ✓ 关于显示屏的注意事项

- 改变显示屏的角度时，切勿过于用力。
- 本显示屏不可水平移动。
- 在通常情况下使用显示屏时，请将其推回到原位。

## 升起和降下内置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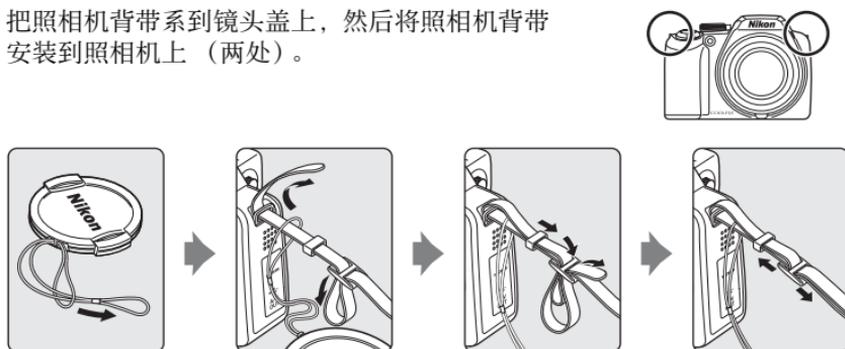
按  (闪光灯弹出) 按钮来升起内置闪光灯。

- 有关设定闪光灯的详细说明，请参见“使用闪光灯” (📖34)。
- 不使用内置闪光灯时，轻轻将其推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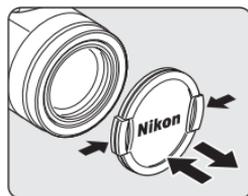
## 安装照相机背带和镜头盖

把照相机背带系到镜头盖上，然后将照相机背带安装到照相机上（两处）。



### 镜头盖

- 拍摄照片前请取下镜头盖。
- 在不拍摄照片的情况下，例如照相机电源关闭或携带照相机时，请将镜头盖装回照相机以保护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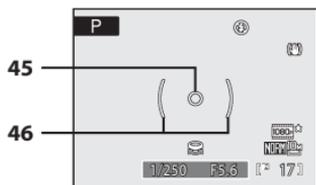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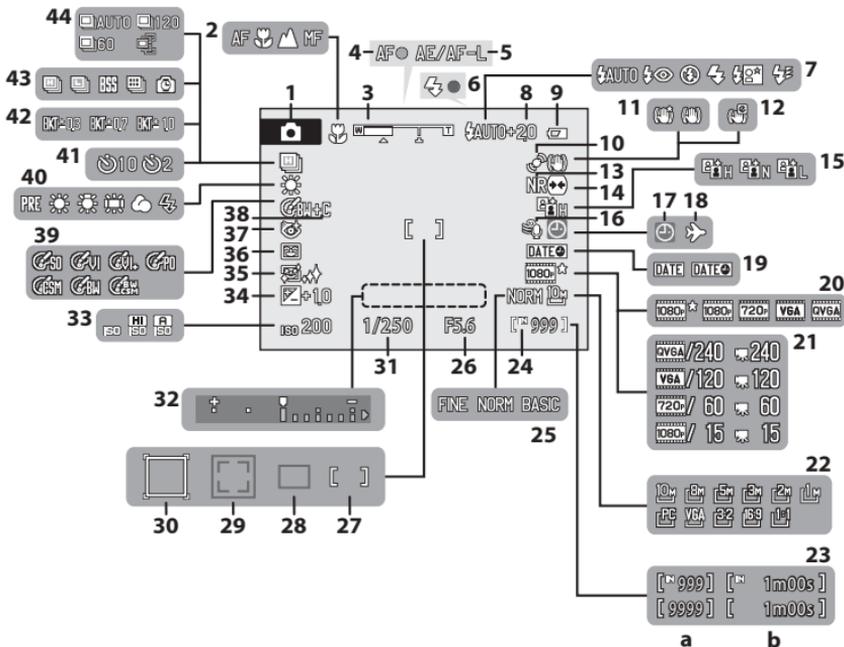
## 显示屏

在拍摄和播放期间显示屏上可能会显示以下指示（实际显示因当前的照相机设定而异）。

关于改变显示屏显示的详情，请参见第15页。

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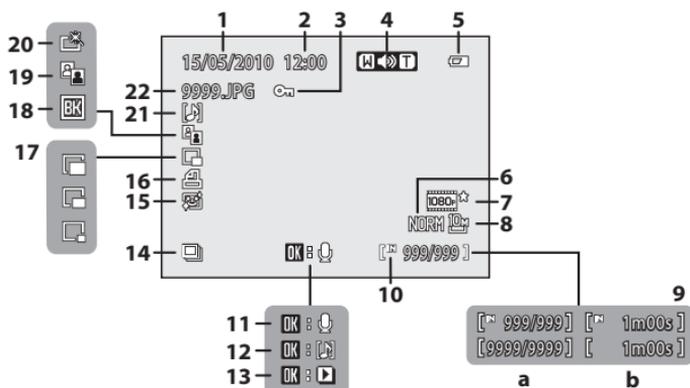
### 拍摄



<b>1</b>	拍摄模式* ... 26、43、45、55、59、62、66、98	<b>24</b>	内存指示..... 27
<b>2</b>	对焦模式..... 38	<b>25</b>	图像品质..... 75
<b>3</b>	变焦指示..... 29	<b>26</b>	光圈..... 67
<b>4</b>	对焦指示..... 30	<b>27</b>	对焦区域（手动模式时为中央） ..... 30、90
<b>5</b>	AE/AF-L 指示..... 54	<b>28</b>	对焦区域（自动模式时）..... 90
<b>6</b>	闪光灯指示..... 36	<b>29</b>	对焦区域（脸部优先时）..... 55、90
<b>7</b>	闪光模式..... 34	<b>30</b>	对焦区域（对象跟踪模式时）..... 59
<b>8</b>	闪光曝光补偿..... 93	<b>31</b>	快门速度..... 67
<b>9</b>	电池电量指示..... 26	<b>32</b>	曝光显示..... 71
<b>10</b>	动态检测图标..... 162	<b>33</b>	ISO感光度..... 36、84
<b>11</b>	减震图标（静态照片）..... 160	<b>34</b>	曝光补偿值..... 41
<b>12</b>	电子减震图标（动画）..... 136	<b>35</b>	皮肤柔和..... 57
<b>13</b>	降噪..... 94	<b>36</b>	笑脸定时器..... 57
<b>14</b>	失真控制..... 94	<b>37</b>	眨眼识别..... 58
<b>15</b>	动态D-Lighting..... 95	<b>38</b>	黑白+彩色..... 81
<b>16</b>	减少风噪声..... 136	<b>39</b>	图像优化..... 79
<b>17</b>	“未设定日期”指示..... 183	<b>40</b>	白平衡模式..... 82
<b>18</b>	旅行目的地指示..... 155	<b>41</b>	自拍指示..... 37
<b>19</b>	日期打印..... 159	<b>42</b>	包围..... 89
<b>20</b>	动画选项..... 132	<b>43</b>	连拍模式..... 86
<b>21</b>	HS动画选项..... 134	<b>44</b>	高速模式..... 64
<b>22</b>	图像尺寸..... 76		预拍摄缓存..... 64、65
<b>23</b>	(a) 剩余可拍摄张数 （静态照片）..... 26	<b>45</b>	点测光区域..... 85
	(b) 动画长度..... 127	<b>46</b>	中央重点区域..... 85

\* 根据当前的拍摄模式而不同。

##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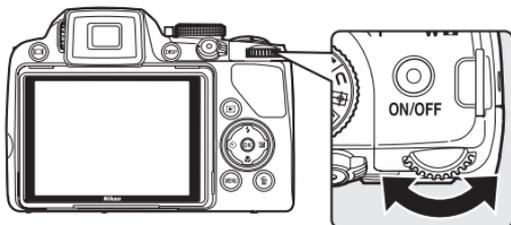
<b>1</b>	拍摄日期	22	<b>11</b>	语音留言录制指南	117
<b>2</b>	拍摄时间	22	<b>12</b>	语音留言播放指南	117
<b>3</b>	保护图标	113	<b>13</b>	连续照片播放指南	102
<b>4</b>	音量指示	117、137		动画播放指南	137
<b>5</b>	电池电量指示	26	<b>14</b>	连续照片显示	116
<b>6</b>	图像品质*	75	<b>15</b>	皮肤柔和图标	122
<b>7</b>	动画选项*	133	<b>16</b>	打印指令图标	108
<b>8</b>	图像尺寸*	76	<b>17</b>	小图片	124、126
<b>9</b>	(a)当前照片编号/总照片数	32	<b>18</b>	黑色边框指示	125
	(b)动画长度	137	<b>19</b>	D-Lighting图标	121
<b>10</b>	内存指示	32	<b>20</b>	快速润饰图标	120
			<b>21</b>	语音留言指示	117
			<b>22</b>	文件编号和类型	181

\* 根据所选选项而异。

# 基本操作

## 指令拨盘

您可以旋转指令拨盘从菜单画面中选择项目，或者选择并配置下列任一功能。



### 对于拍摄

模式	按钮	说明	📖
程序自动 (将模式拨盘设到 <b>P</b> )		更改柔性程序	68
快门优先自动 (将模式拨盘设到 <b>S</b> )		调节快门速度	69
光圈优先自动 (将模式拨盘设到 <b>A</b> )		调节光圈	70
手动 (将模式拨盘设到 <b>M</b> )		调节快门速度或光圈 (按多重选择器▶选择不同选项)	71

### 对于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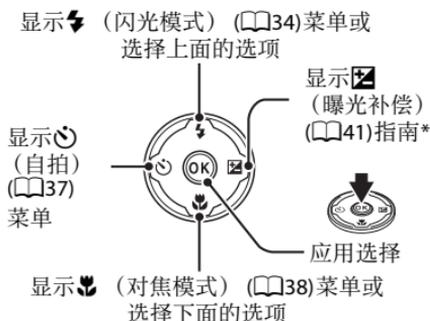
模式	按钮	说明	📖
全屏播放或缩略图播放		选择一张照片	32、101、104
日历显示		选择某个日期	105
变焦播放		更改放大倍率	106
播放连续照片期间或暂停时		选择播放控制	102
动画暂停时		快进或快退	137

## 多重选择器

本节说明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模式、菜单选项以及应用选择的标准使用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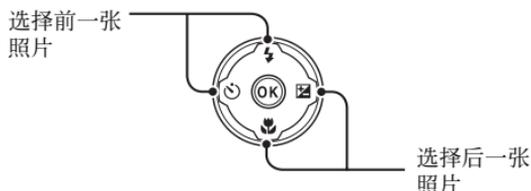
按上、下、左、右部分或OK（应用选择）按钮进行操作。

### 对于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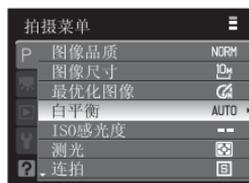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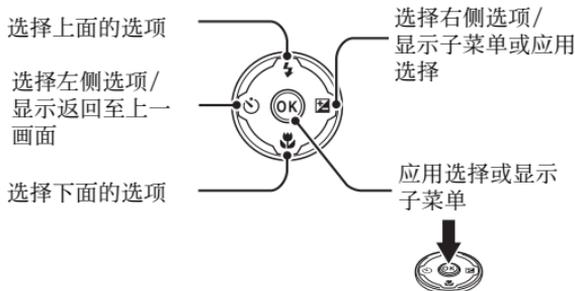


\* 在拍摄模式M（手动）中，选择是否在旋转指令拨盘时设定快门速度或光圈(参考71)。

### 对于播放



### 对于菜单画面



### 关于多重选择器的注意事项

在本说明书中，将多重选择器向上、下、左、右按动可表示为▲、▼、◀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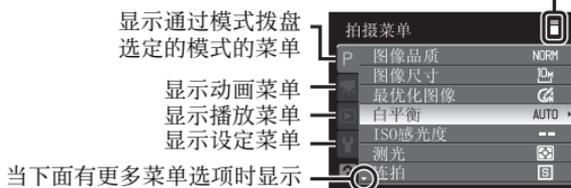
## MENU按钮

按MENU按钮显示菜单并选择菜单项目的相关选项。

-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浏览菜单(12)。
- 菜单项目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在显示屏左侧选择标签以显示相应菜单。
- 再次按MENU按钮可退出此菜单。



当菜单长达两页或更长时会显示



当前面有更多菜单选项时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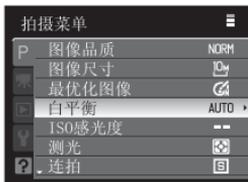


选择一个项目，按OK按钮或  
多重选择器▶进入下一组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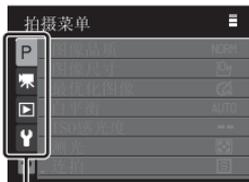


按OK按钮或  
多重选择器▶应用选择。

## 在标签之间切换



按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标签。



按多重选择器▲▼选择另一标签，然后按OK按钮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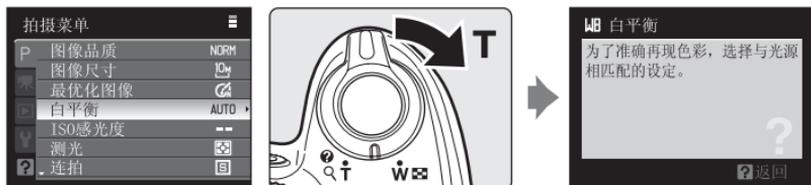


显示所选择的菜单。

## 帮助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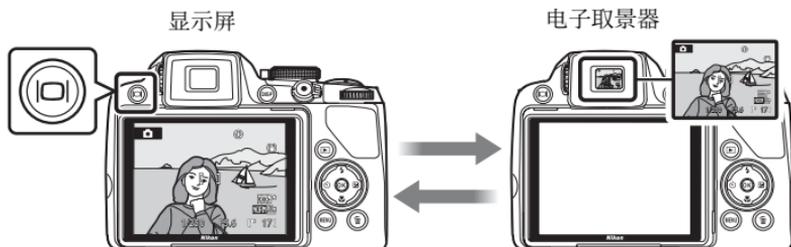
当菜单画面底部显示  时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可以查看当前所选菜单选项的说明。

若要返回原来的菜单，请再次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



## |O| (显示屏) 按钮

按  (显示屏) 按钮在显示屏或电子取景器之间切换。直至切换到适合拍摄环境的显示。例如，当显示屏难以看清时即可在亮处使用电子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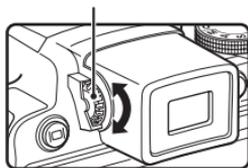


## 电子取景器的屈光度调节

当电子取景器的屈光度模糊并且显示难以看清时，请使用屈光度调节控制器来调节屈光度。在通过取景器观察的同时，旋转屈光度调节控制器，直至显示清晰可见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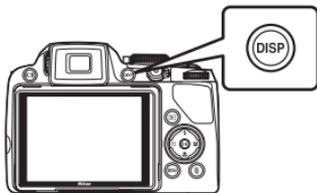
旋转屈光度调节控制器时，注意不要让指尖或指甲刮擦到您的眼睛。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 DISP（显示）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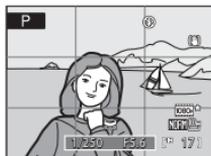
若要在拍摄和播放期间切换显示屏上所显示的信息，请按**DISP**按钮。



### 对于拍摄



显示信息  
显示照片和拍摄数据。



取景网格<sup>1</sup>  
以方框形式显示构图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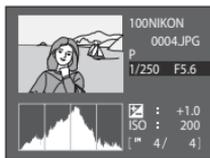


隐藏信息  
只显示照片。

### 对于播放



显示照片信息  
显示所拍照片和照片信息。



显示拍摄数据  
(动画除外)  
显示亮部<sup>2</sup>、直方图<sup>3</sup>和  
拍摄数据<sup>4</sup>。



隐藏信息  
只显示所拍照片。

- 1 当模式拨盘设定为**P**、**S**、**A**、**M**或**U**时可用。
- 2 图像中最亮的部分（加亮显示的部分）将闪烁。设定曝光时，可使用亮部作为参考。
- 3 直方图是一个柱状图，显示照片中的亮度分布情况。水平轴表示像素亮度，左边为暗色调，右边为亮色调。垂直轴表示像素数量。
- 4 所显示的拍摄数据包括文件夹名称、文件名、所用拍摄模式（**P**、**S**、**A**或**M**）、快门速度、光圈、曝光补偿、ISO感光度以及当前的文件编号/总拍摄张数。  
当选择拍摄模式**SCENE**、**SC**、**SR**、**SR**或**P**时将显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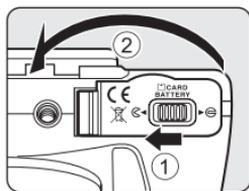
## 插入电池

将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5（附送）插入照相机。

- 初次使用之前或当电池电量较低时，请对电池充电(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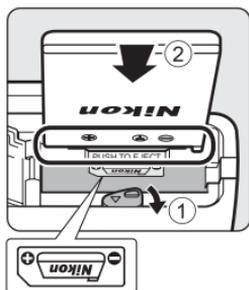
### 1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将盖锁闩滑动到◀位置(1)，然后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2)。



### 2 插入电池。

- 确认正极(+)和负极(-)接触端子与电池舱入口处标签所显示的方向一致，然后插入电池。
- 利用电池朝箭头(1)所示方向推动橙色电池锁闩，然后完全插入电池(2)。
- 电池完全插入时电池锁闩会将其锁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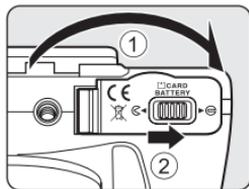
### ✓ 正确插入电池

将电池装反或装倒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务必确认电池的插入方向正确。



### 3 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1)，然后将盖锁闩滑动到▶位置(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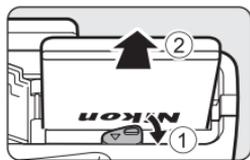


## 取出电池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之前，请关闭照相机 (📖21) 并确认电源指示灯已经熄灭，且显示屏已经关闭。

将橙色电池锁闩按照 ① 所示方向滑动，使电池弹出。笔直地拉出电池 ②。

- 请注意，电池使用期间会变热，取出电池时请格外小心。



### ✔ 关于电池的注意事项

- 在使用电池之前，请务必通读并遵守“安全须知” (📖ii) 的警告和注意事项。
- 在使用电池之前，请务必通读并遵守“照相机保养”一节中关于“电池” (📖176) 的警告。
- 如果电池将长时间不使用，应至少每6个月充电一次，然后将其电量用完后再次存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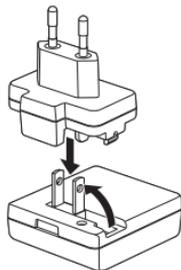
# 对电池充电

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UC-E6将附送的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8P连接到照相机，然后将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插入电源插座，给装入照相机的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5充电。

## 1 准备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8P。

如果附带有插头适配器\*，将其安装到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的插头上。用力推入插头适配器，直至其牢牢固定就位。将插头适配器安装到插头后，强行用力取出插头适配器可能会损坏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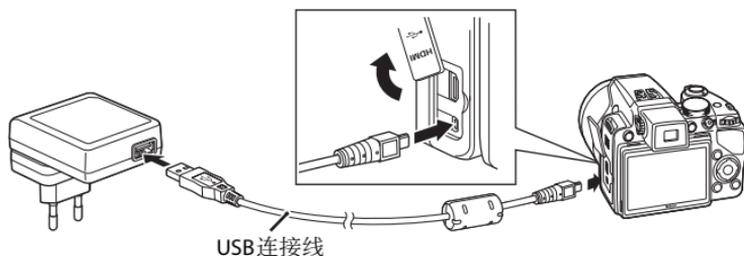
\* 插头适配器的形状因购买照相机的国家或地区而异。



## 2 请确保电源指示灯和显示屏为关闭状态。

• 务必将电池装入照相机(📖16)中并关闭照相机(📖21)。

## 3 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将可充电电源适配器连接到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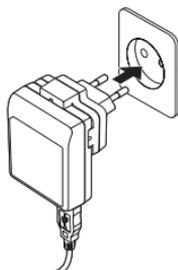


### ✔ 连接连接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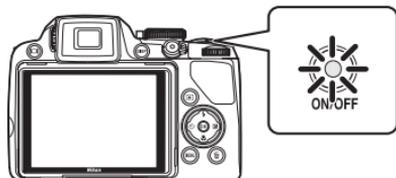
连接连接线时，请确保照相机接口的方向正确。将连接线连接到照相机时请勿过于用力。断开连接线的连接时，切勿斜扯接口。

#### 4 将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插入电源插座。

- 照相机的电源指示灯会以橙色缓慢闪烁，指示电池正在充电。
- 对一块电量完全耗尽的电池充电需要约3.5小时。



- 下表说明了照相机插入到电源插座时电源指示灯的状态。



电源指示灯	说明
缓慢闪烁（橙色）	电池正在充电。
熄灭	未在充电。缓慢闪烁（橙色）的电源指示灯熄灭时，充电完成。
忽明忽暗（橙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超出操作温度范围。请在环境温度介于5℃到35℃的室内给电池充电。</li> <li>USB 连接线连接不正确，没有正确插入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者电池发生故障。断开 USB 连接线或拔出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然后重新正确连接，或更换电池。</li> </ul>

#### 5 将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从电源插座上拔出，然后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

### 关于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的注意事项

- 请勿将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8P与不支持的任何设备一起使用。
- 在使用EH-68P之前，请务必通读并遵守“安全须知”（ii）的警告和注意事项。
- 在使用电池之前，请务必通读并遵守“电池”（176）的警告。
- EH-68P与交流100-240 V，50/60 Hz电源插座兼容。在其他国家使用时，请根据需要使用第三方插头适配器。有关插头适配器的详细信息，请咨询您的旅行社。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8P用于给装入照相机的电池充电。通过EH-68P将照相机连接到电源插座时，无法开启照相机。
- 在任何情况下，切勿使用EH-68P以外的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USB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照相机。

### 关于交流电源的注意事项

- 如果使用电源适配器EH-62A（另购）（179），会从电源插座对照相机供电，而且可以使用照相机拍摄和播放照片。
- 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使用EH-62A以外的任何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照相机。

### 使用计算机或电池充电器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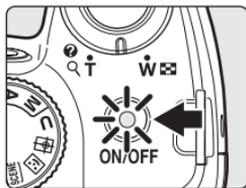
- 将COOLPIX P100连接到计算机也可以给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5充电（145、168）。
- 还可以使用电池充电器MH-61（另购）（179）给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5充电。

## 开启和关闭照相机

开启照相机之前请取下镜头盖。按电源开关开启照相机。电源指示灯（绿色）将点亮片刻，同时显示屏会开启。

再次按电源开关关闭照相机。电源关闭时，电源指示灯会熄灭，显示屏会关闭。

- 照相机关闭时，按住  按钮即可以播放模式开启照相机(□□32)。



### 镜头错误

如果显示**镜头错误**。（如果安装了镜头盖，请关闭照相机，取下镜头盖，再打开照相机。），请检查镜头盖是否已取下，然后重新开启照相机。

### 待机模式（电源自动关闭）

如果未执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自动关闭，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且电源指示灯闪烁。如果再过三分钟仍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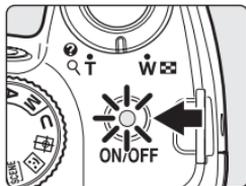
- 在拍摄和播放过程中，如果在大约一分钟内（默认设定）没有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进入待机模式。
- 如果在待机模式中（电源指示灯闪烁时）显示屏关闭，可执行以下操作开启显示屏。
  - 按下电源开关、快门释放按钮或  按钮。
  - 旋转模式拨盘。
- 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间长度可从设定菜单(□□152)的**自动关闭**(□□165)进行更改。

# 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

初次开启照相机时将显示语言选择对话框。

## 1 按电源开关开启照相机。

- 电源指示灯（绿色）将点亮片刻，同时显示屏会开启。
- 取下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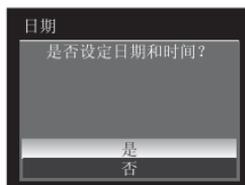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语言，然后按OK按钮。

- 有关使用多重选择器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多重选择器”（12）。



## 3 选择是，然后按OK按钮。

- 如果选择否，则不设定日期和时间。



## 4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您的居住地时区（157），然后按OK按钮。



### 夏令时

如果正在实行夏令时，请在步骤4显示的时区选择画面中按多重选择器▲以开启夏令时选项。

夏令时选项启用时，显示屏顶部将显示。

若要关闭夏令时选项，按▼。



## 5 编辑日期。

- 按▲或▼编辑加亮显示的项目。
- 按▶加亮显示将按照以下顺序移动。  
日（日）→月（月）→年（年）→小时→分钟  
→日月年（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 按◀将光标返回至上一项目。



## 6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 7 请确保取下镜头盖，然后按Ⓞ按钮或▶。

- 应用所作设定，显示屏显示返回至拍摄模式。
- 镜头将在此时伸出。

## 更改日期和时间及打印日期

- 在设定菜单(📖152)中从日期(📖155)选择日期即可更改当前的日期和时间，并按照上面步骤5中所述的步骤进行操作。
- 在设定菜单中从日期选择时区以更改时区和夏令时设定(📖155)。
- 若要在照片上打印日期，首先要设定日期和时间，并在设定菜单(📖159)中设定日期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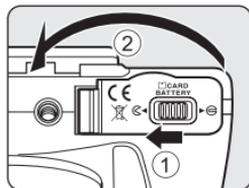
# 插入存储卡

图像和动画文件存储在照相机内存（约43 MB）或可移动式存储卡（另购）中(□180)。

如果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则数据将自动存储到存储卡中，并且可以播放、删除或传送已记录到存储卡中的数据。取出存储卡即可通过内存来存储、播放、删除或传送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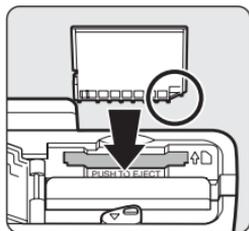
**1** 确认电源指示灯和显示屏已关闭，并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之前请务必关闭照相机。



**2** 插入存储卡。

- 按右图所示方向正确滑动存储卡，直至发出咔嚓声示意到位。
- 插入存储卡后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 正确插入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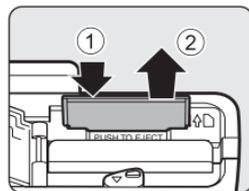
将存储卡装反或装倒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务必确认存储卡的插入方向正确。



## 取出存储卡

在取出存储卡之前，请关闭照相机并确认电源指示灯已熄灭，且显示屏已关闭。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向内轻推存储卡(①)使其稍稍弹出。笔直地拉出存储卡(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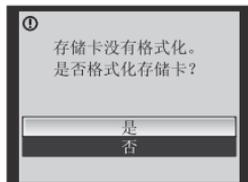


## ✓ 格式化存储卡

照相机开启时如果显示右图所示信息，则存储卡在使用之前必须进行格式化。**请注意执行格式化(📖166)将会永久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数据。**在格式化存储卡之前，请务必将要保留的照片进行备份。

若要格式化，请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是**，然后按 $\odot$ 按钮。当显示确认对话框时，请选择**格式化**，然后按 $\odot$ 按钮开始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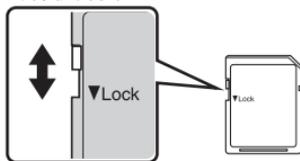
- 在格式化完成之前，切勿关闭照相机或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将其它设备所用的存储卡初次插入本照相机时，请务必使用照相机格式化(📖166)该存储卡。



## ✓ 写保护开关

存储卡配有写保护开关。当开关处于“锁定”位置时，数据将无法写入存储卡或从中删除。如果开关处于“锁定”位置，请将开关滑动至“写入”位置解除锁定以记录或删除照片，或者格式化存储卡。

写保护开关



## ✓ 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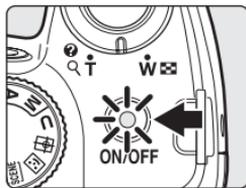
- 仅可使用SD存储卡。
- 请勿在格式化、向存储卡写入数据或从存储卡删除数据以及向计算机进行数据传送期间执行以下操作。未能遵守此注意事项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弹出存储卡
  - 取出电池
  - 关闭照相机
  - 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 切勿使用计算机格式化存储卡。
- 请勿拆卸或改装。
- 请勿跌落、弯曲、接触水或施以强烈震动。
- 请勿用手指或金属物体接触存储卡的金属端子。
- 请勿在存储卡上粘贴标签或粘胶纸。
- 请勿放置于直射阳光下、封闭的车辆中或其它高温之处。
- 请勿放置于潮湿、多尘或有腐蚀性气体的环境中。

## 步骤1 开启照相机并选择📷（自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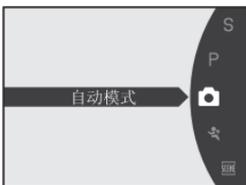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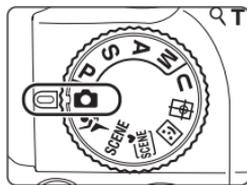
本节说明如何在📷（自动）模式中拍照，推荐初次使用数码照相机的用户使用该自动的“即取即拍”模式。

### 1 取下镜头盖并按电源开关。

- 随即打开电源，并且镜头也将伸出。
- 电源指示灯（绿色）将点亮片刻，同时显示屏会开启。



### 2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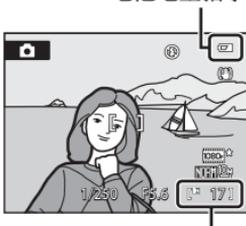


### 3 查看显示屏中电池电量级别和剩余可拍摄张数。

#### 电池电量级别

显示屏	说明
无指示	电池电量充足。
	电池电量不足，请准备对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① 电池电量耗尽。	无法拍摄。对电池充电，或更换充满电的电池。

#### 电池电量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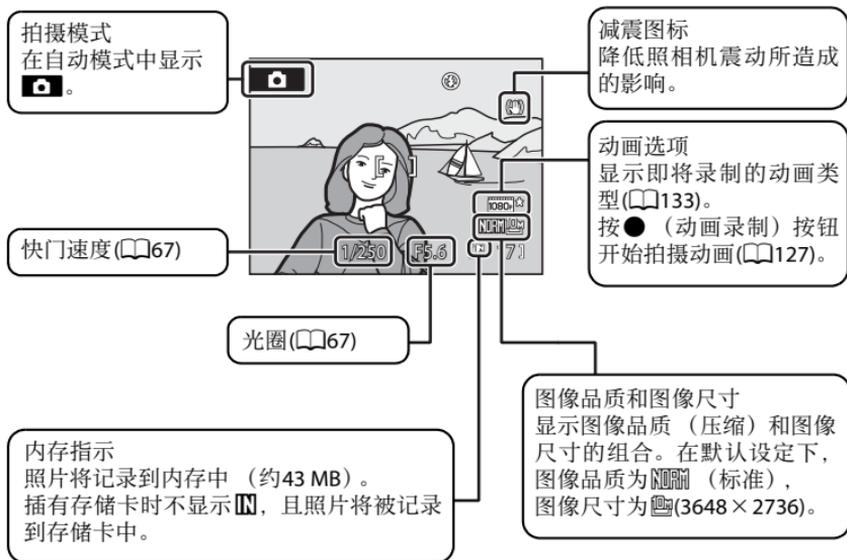
#### 剩余可拍摄张数

#### 剩余可拍摄张数

将会显示剩余可拍摄张数。

可存储的照片数量取决于内存或存储卡的剩余容量以及图像品质和图像尺寸（📖77）。

## (自动) 模式中显示的指示



如果在待机模式中为了省电而关闭了显示屏, 请按电源开关或快门释放按钮, 重新打开显示屏 (📖165)。

### 关于闪光的注意事项

当内置闪光灯降下时, 闪光设定被固定为关闭, 并且显示屏顶部出现 。在需要闪光的情况下, 例如在黑暗环境下或拍摄对象背光时, 务必升起内置闪光灯 (📖35)。

### (自动) 模式中的可用功能

- 可以应用对焦模式 (📖38) 和曝光补偿 (📖41), 并可使用闪光模式 (📖34) 和自拍 (📖37) 进行拍照。
- 按 MENU 按钮可对图像品质 (📖75) 和图像尺寸 (📖76) 等拍摄菜单选项进行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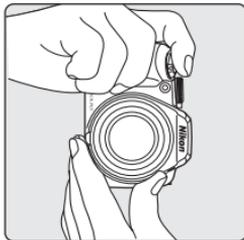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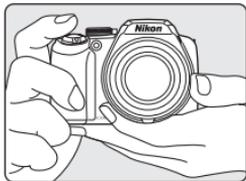
### 减震

- 详细信息请参见设定菜单 (📖152) 中的减震 (📖160)。
- 在拍摄期间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请将减震设定为关闭。

## 步骤2 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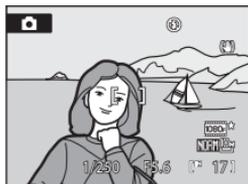
### 1 准备照相机。

- 用双手平稳握住照相机。
- 切勿让手指、头发、照相机背带和其它物体挡住镜头、闪光灯、AF辅助照明器、麦克风和扬声器。



### 2 进行取景。

- 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显示屏中央附近。



## 使用电子取景器

当光线太亮而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显示时，请使用电子取景器进行构图。

按  按钮切换到电子取景器(📖14)。

当电子取景器的屈光度模糊时，请将屈光度调节控制器旋转到显示清晰可见的位置(📖14)。

## 使用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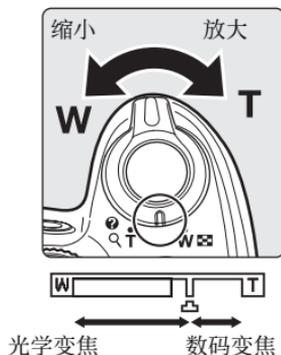
转动变焦控制以启用光学变焦。

朝 **T** 方向旋转放大拍摄对象。

或朝 **W** 方向旋转获得更宽的视野。

以任一方向全程旋转变焦控制将快速变焦，而部分旋转变焦控制则可缓慢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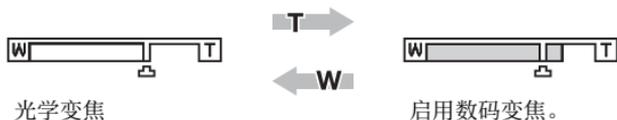
旋转变焦控制时，变焦指示显示在显示屏顶部。



## 数码变焦

照相机放大到最大光学变焦放大倍率时，朝 **T**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将会启动数码变焦。拍摄对象最大可放大至最大光学变焦倍率的4倍。

启用数码变焦时，照相机将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并且不会显示对焦区域。



## ✎ 数码变焦和插值

与光学变焦不同，数码变焦使用数码成像处理（即插值）放大图像，这样就会造成照片品质轻微退化（取决于图像尺寸(□□76)和数码变焦放大倍率）。

拍摄静态拍摄照片时如果变焦位置超过 ，将使用插值。增加放大倍率超过  位置时，插值即被启用，变焦指示会变为黄色表示正在应用插值。

随着图像尺寸的减小， 的位置会移到右侧，允许对在当前图像尺寸设定下可以不使用插值来拍摄静态照片的变焦位置进行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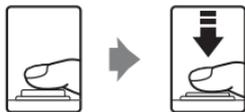
图像尺寸较小时

- 通过使用设定菜单(□□152)中的**数码变焦**(□□164)，可将数码变焦的放大倍率限制在图像品质不会下降的范围之内，或设定数码变焦以将其禁用。

## 步骤3 对焦和拍摄

### 1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半按按钮时照相机进行对焦。
- 照相机对焦在中央对焦区域显示中的拍摄对象上。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对焦区域显示将呈绿色亮起。



- 启用数码变焦时，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且不显示对焦区域。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对焦指示(□8)将呈绿色亮起。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和曝光保持锁定。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且照相机无法对焦时，AF区域或对焦指示将以红色闪烁。请改变构图，然后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2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随即释放快门，并将照片记录到存储卡或内存中。



## 半按/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本照相机带有两段式快门释放按钮。若要设定对焦和曝光，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在感觉到有阻力时停止。按住快门释放按钮并使其保持在此位置时将锁定对焦和曝光。若要释放快门并进行拍照，请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请勿过于用力，否则可能会导致照相机震动和照片模糊。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即可  
锁定对焦和曝光。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  
按钮进行拍摄。

## ✔ 记录期间

照相机正在记录照片时，剩余可拍摄张数指示将闪烁。正在记录照片时，**请勿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此时切断电源或取出存储卡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 自动对焦

在以下情况下，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在少数情况下，无论启用的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是否呈绿色亮起，拍摄对象不一定都能够清晰对焦。

- 拍摄对象相当暗
- 场景中包含亮度相差太大的物体（例如：拍摄对象以太阳为背景且处于很深的阴影中）
-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无对比度差异（例如：拍摄对象站立在白色的墙壁前，且身着白衫）
- 多个物体距离照相机的远近不同（例如：在笼子里的动物）
- 拍摄对象迅速移动

在上述情况下，请尝试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重新进行几次对焦，或者对焦在其它拍摄对象上使用对焦锁定。使用对焦锁定时，请务必使照相机与对焦已锁定的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和实际拍摄对象的相同。

## 🔍 对焦锁定

当AF区域模式选择了中央时，请使用对焦锁定对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进行对焦。

- 请务必使照相机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保持不变。
-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曝光即被锁定。



使用照相机对想要对焦的拍摄对象进行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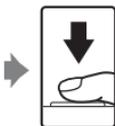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确认对焦区域为绿色。



继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然后重新构图。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

## 🔍 AF辅助照明器

当拍摄对象光线不足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AF辅助照明器(📖163)可能会亮起。

## 步骤4 查看和删除照片

### 查看照片（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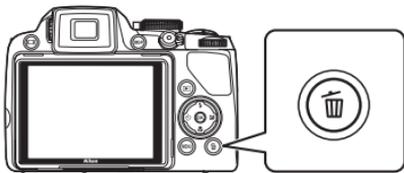
按 （播放）按钮。

- 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最后拍摄的一张照片。
- 按多重选择器▲、▼、◀或▶查看其他照片。持续按住▲、▼、◀或▶可以快进照片。照片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在刚切换至上一张照片或下一张照片之后可能会以低分辨率短暂显示照片。
- 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以切换至拍摄模式。
- 当显示  时，将显示存储在内存中的照片。插上存储卡时不显示 ，而会显示存储在存储卡中的照片。



### 删除照片

1 按  按钮删除当前显示在显示屏中的照片。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是，然后按  按钮。

- 照片删除后将无法恢复。
- 若要删除照片并退出，请选择否，然后按  按钮。



### 播放模式中的可用选项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更多播放说明”（[101](#)）或“编辑照片”（[118](#)）。

### 按 按钮开启照相机

照相机关闭时，按住  按钮即可以播放模式开启照相机。镜头将不会伸出。

### 查看照片

- 按  按钮在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显示（[14](#)）之间切换。
- 按 **DISP** 按钮可选择显示或隐藏显示屏（[15](#)）上的照片信息或拍摄信息。
- 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时，照相机将根据脸部方向自动对使用脸部优先（[91](#)）拍摄的照片进行旋转，但拍摄时设定了**连拍**（[86](#)）或**自动包围**（[89](#)）的照片除外。
- 当全屏播放连续拍摄的照片时，同一时间拍摄的照片将显示为一组（连续照片显示）（[102](#)）。
- 如果在待机模式中显示屏由于照相机的自动关闭功能而关闭，则可按  按钮重新将其激活（[165](#)）。

### 在拍摄模式中删除最后拍摄的照片

在拍摄模式中，按  按钮可删除最后拍摄的一张照片。



### 删除多张照片

从播放菜单（[107](#)）选择**删除**（[111](#)）即可删除多张照片。

## 使用闪光灯

在黑暗环境下或拍摄对象背光时，您可以升起内置闪光灯，使用闪光灯来拍照。也可以根据拍摄环境设定合适的闪光模式。广角端的闪光范围约为0.5到10 m；而远摄端的闪光范围约为1.7到2.5 m（ISO感光度设定为自动时）。

### 自动

光线不足时闪光灯自动闪光。

### 自动带防红眼

减轻人像中的“红眼”现象。

### 关闭

即使在光线不足时闪光灯也不会闪光。

### 补充闪光

每次拍摄照片时，闪光灯都会闪光，无论拍摄对象亮度如何。用于“填充”（照亮）阴影和背光的拍摄对象。

### 慢同步

补充闪光与低速快门结合使用。  
闪光灯照亮主要拍摄对象；低速快门用来捕捉夜晚或昏暗光线中的背景。

### 后帘同步

闪光灯在快门即将关闭之前闪光，从而在移动中的拍摄对象后面制作出光线流动的效果。

## 自动带防红眼

本照相机使用高级防红眼（“照相机内部红眼修正”）。

闪光灯会在主闪光之前以低强度预闪数次，以减轻红眼影响。

如果照相机在拍摄照片时侦测到“红眼”，尼康独自の“照相机内部红眼修正”功能将在记录前对图像进行处理。

拍摄照片时注意以下事项：

- 因为有预闪，所以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和拍摄照片之间有短暂延迟。
- 保存照片所需的时间略微增加。
- 高级防红眼有时可能无法达到理想的效果。
- 在极少数的情况下，高级防红眼可能会对红眼以外的区域进行处理；此时，请选择其它模式并重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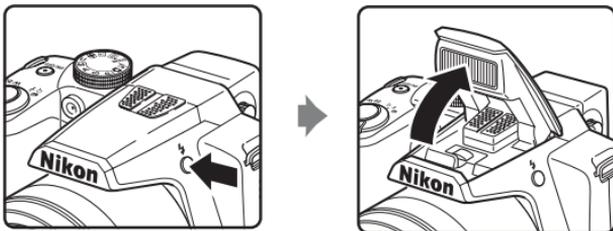
当设定菜单中的**红眼消除**（ 163）设定为**预闪光关闭**时，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后快门将立即释放，不会在主闪光前预闪。

## 设定闪光模式

### 1 按 （闪光灯弹出）按钮。

内置闪光灯将升起。

- 内置闪光灯降下时，闪光模式将固定为 （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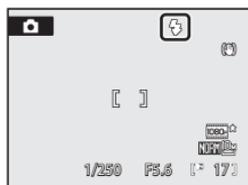
### 2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闪光模式）。

- 显示闪光模式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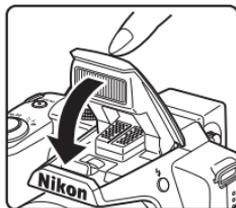
### 3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或 选择需要的模式，然后按 按钮。

- 显示屏顶部将显示所选闪光模式的图标。
- 应用 （自动）时，即使在显示屏指示 15 开启的情况下，也仅显示数秒钟。
- 如果在数秒钟之内没有按  按钮应用设定，则选择将被取消。



### 降下内置闪光灯

不使用内置闪光灯时，轻轻将其推下。



### ✔ 在光线不足和禁用闪光灯(🚫)时进行拍摄

- 建议使用三脚架，在拍摄期间使照相机保持稳定并避免由照相机震动造成的影响。当通过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在设定菜单(📖152)中将**减震**(📖160)设定为**关闭**。
- 当照相机自动提高感光度时将出现**ISO**指示。在**ISO**显示时所拍摄的照片可能会有轻微的颗粒。
- 在黑暗中以低速快门拍摄时，降噪功能可能会启用。降噪功能启用时，保存照片所需时间会更长。

### ✔ 关于使用闪光灯时的注意事项

空气中灰尘颗粒的反射可能会在照片上留下亮点。若要减少这些反射，请将闪光模式设为🚫（关闭），或者在降下内置闪光灯后拍摄照片。

### 🔧 闪光灯指示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指示会显示闪光灯的状态。

- 亮起：拍摄照片时闪光灯将闪光。
- 闪烁：闪光灯正在充电。请等待几秒再重试。
- 熄灭：拍摄照片时闪光灯将不会闪光。



### 🔧 闪光模式设定

默认闪光模式设定因不同的拍摄模式而异。

- 📷（自动）模式：🚫AUTO 自动闪光。
- 🌄（场景自动选择器）：🚫AUTO 自动闪光。照相机将根据自动确定的场景模式来设定闪光模式。
- 场景：随场景而异（📖45到52）。
- 🧑（智能人像）：🚫AUTO 自动闪光（眨眼识别关闭时）、固定为🚫闪光灯关闭（眨眼识别开启时）(📖58)。
- 🎯（对象跟踪）：🚫AUTO 自动闪光。
- 🏃（运动连拍）：固定为🚫闪光灯关闭。
- **P、S、A、M**：🚫AUTO 自动闪光。

闪光灯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在以下情况下，闪光模式设定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仍会存储在照相机的内存中。

- 使用**P、S、A**或**M**拍摄模式时
- 在📷（自动）模式中使用👁️（自动带防红眼）拍摄时

## 使用自拍功能进行拍照

自拍用于给自己拍照（比如拍摄集体留念照），或用于消除手动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导致的照相机震动。您可以选择两秒或十秒的拍摄定时。

使用自拍时，建议使用三脚架。当通过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在设定菜单（152）中将**减震**（160）设定为**关闭**。

### 1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自拍）。

- 显示自拍菜单。



### 2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或 选择 **10s** 或 **2s**，然后按 按钮。

- **10s**（10秒）：适合于拍摄纪念照。
- **2s**（2秒）：适合于防止照相机震动。
- 将会显示为自拍所选的模式。
- 如果在数秒钟之内没有按  按钮应用设定，则选择将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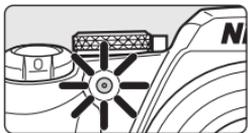
### 3 进行取景，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随即设定对焦和曝光。



###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开始自拍，并且显示屏中会显示释放快门之前的剩余秒数。自拍指示灯将闪烁。在拍照前一秒，该指示灯会停止闪烁，然后保持点亮，直至释放快门。
- 释放快门时，自拍将变成**OFF**。
- 若要在拍摄照片之前停止自拍，请再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



# 使用对焦模式

根据拍摄对象和构图选择对焦模式。

## AF 自动对焦

照相机根据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自动调节对焦。当拍摄对象距离镜头50 cm或更远时，或当照相机变焦到最小后，拍摄对象距离镜头1.7 m或更远时，请使用此功能。

## 近拍特写

用于近摄花朵或小物体。

最近的拍摄距离会因变焦的放大倍率而异。处于显示屏上的图标和变焦指示呈绿色亮起的变焦位置（图标的广角侧）时，照相机可聚焦于距离镜头近达10 cm的拍摄对象。处于最大广角侧和图标之间的中间变焦位置时，照相机可聚焦于距离镜头近至约1 cm的拍摄对象。

## 无穷远

当通过窗户拍摄远处场景时，或者当拍摄风景时，请使用此选项。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会一直呈绿色点亮。但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附近的物体。闪光模式被设为（关闭）。

## MF 手动对焦

照相机可以对距离镜头1 cm到无穷远的任何拍摄对象()进行对焦调节。

## 各拍摄模式中可用的对焦模式

		P、S、A、M、U	SCENE				
AF（自动对焦）	✓ <sup>1</sup>	✓ <sup>1</sup>	2	3	✓	✓	✓ <sup>1</sup>
 （近拍特写）	✓	✓			-	-	✓
 （无穷远）	✓	✓			-	-	✓
MF（手动对焦）	-	✓			-	-	✓

1 各种拍摄模式的默认设定。

2 在不同的场景模式（45到52）中，可使用的对焦模式和默认设定会有所不同。

3 照相机将根据自动确定的场景模式来设定对焦模式()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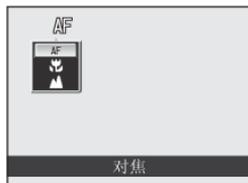
## 对焦模式设定

- 对于**P、S、A**和**M**拍摄模式，更改后的对焦模式设定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仍会保存在照相机内存中。
- 对焦模式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设定对焦模式

### 1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对焦模式）。

- 显示对焦模式菜单。



### 2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或 选择需要的对焦模式，然后按 按钮。

- 随即显示为对焦模式所选择的模式。
- 应用 **AF**（自动对焦）时，即使在显示屏指示  开启的情况下，**AF** 也仅显示数秒钟。
- 如果在数秒钟之内没有按  按钮应用设定，则选择将被取消。



### 近拍特写

当使用 **P**、**S**、**A**、**M** 或 **U** 拍摄模式时，如果 **自动对焦模式**  设定为 **全时 AF**，照相机将在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以锁定对焦前持续对焦。照相机对焦时会发出声音。

当使用其它拍摄模式时，**全时 AF** 将在开启近拍模式时自动开启。

### 无穷远

如果您在使用 （自动）模式、**P**、**S**、**A**、**M** 和 **U** 模式或 （运动连拍）模式的同时将对焦模式设为无穷远，则画面上将不会显示对焦区域。

## 使用手动对焦

在拍摄模式为**P**、**S**、**A**、**M**、**U**或 $\text{☑}$ （运动连拍）模式时可用。使用模式拨盘(📖42)选择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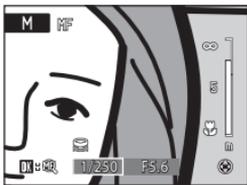
### 1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text{☑}$ （对焦模式）显示对焦模式的设定菜单。

-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MF**（手动对焦），然后按 $\text{OK}$ 按钮。**MF**将在显示屏顶部显示。
- 照片的中央随即被放大并显示在画面上。



### 2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调节对焦。

- 在显示屏中查看图像的同时调节对焦。
- 按 $\blacktriangle$ 以对焦远处的拍摄对象。
- 按 $\blacktriangledown$ 以对焦近处的拍摄对象。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检查构图。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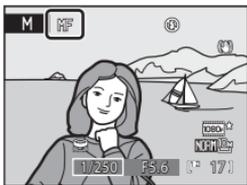
### 3 按 $\text{OK}$ 按钮检查视野。

- 视野和放大的照片中央部分将一起显示。
- 此时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4 按 $\text{OK}$ 按钮。

- 设定对焦已锁定。您可以使用锁定的对焦进行拍摄。
- 若要重新调节对焦，重复步骤1到3。
- 若要更改回自动对焦，请返回步骤1并选择**MF**以外的任何设定。



## MF（手动对焦）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以预览大致的景深（拍摄对象前后清晰对焦的区域）。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调节亮度（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用于改变照相机建议的曝光值，以使照片更亮或更暗。

### 1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曝光补偿）。

- 显示曝光补偿指南。
- 在 **M**（手动）模式中无法使用曝光补偿。



### 2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或 选择补偿，然后按 按钮。

- 要增加拍摄对象亮度，向“+”侧调节曝光补偿。
- 要降低拍摄对象亮度，向“-”侧调节曝光补偿。
- 曝光补偿的值可设定在-2.0到+2.0 EV之间。
- 当应用了**0.0**以外的曝光补偿值时，显示屏上会显示该曝光补偿值和  图标。
- 若要取消曝光补偿设定，可将补偿值更改为**0.0**，然后按  按钮。



### 3 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在步骤2中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而非  按钮）将以指定的曝光补偿值拍摄，但脸部优先 () 将无法使用。



### 曝光补偿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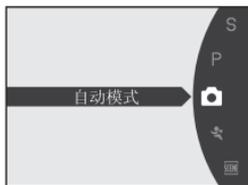
对于 **P**、**S** 和 **A** 拍摄模式，曝光补偿的设定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仍会保存在照相机内存中。

### 使用曝光补偿

- 当明亮物体占据大部分画面时（比如阳光照射下的水面、沙地或雪地），或当背景显著比主要拍摄对象明亮时，照相机倾向于降低曝光。此时，应使用正补偿。
- 当非常暗的物体占据大部分画面时（例如，一簇深绿色的树叶），或当背景比主要拍摄对象暗很多时，照相机倾向于提高曝光。此时，应使用负补偿。

## 选择拍摄模式（模式拨盘）

模式拨盘旋转到标记旁时，照相机切换到如下所示的相应拍摄模式。



### 自动模式 (26)

选择这种简单的模式，推荐初次使用数码照相机的用户使用此自动的“即取即拍”模式。

### **P、S、A、M** (66)

选择这些模式可以对快门速度和光圈进行更细微的控制。

### **U** 用户设定 (98)

保存在拍摄模式 **P**、**S**、**A** 和 **M** 中所作的设定。一旦这些设定得以保存，您只要切换到该模式就可以使用常用设定进行拍摄。

### 运动连拍 (62)

照相机将高速连拍。

### **SCENE** 场景 (45)

选择此模式后可自动调节设定以适应选定的拍摄对象类型。

### 场景自动选择器 (43)

通过简单构图，照相机即会为了更简单拍摄而自动选择最佳的场景模式。



### 对象跟踪 (59)

选择此模式可以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一旦登记了想要对焦的拍摄对象，对焦区域便会移动到该拍摄对象并进行跟踪。

### 智能人像 (55)

照相机使用脸部优先功能侦测笑脸，并自动释放快门。皮肤柔和功能会让人物的皮肤看起来更光滑。

# 根据场景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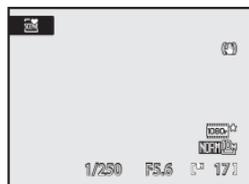
## 在照相机选择的场景中拍摄（场景自动选择器）

通过简单构图，照相机即会为了更简单拍摄而自动选择最佳的场景模式。在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将照相机对准拍摄对象时，照相机会自动选择下列其中一种场景模式。

- 自动模式（典型拍摄）
- 人像 45
- 风景 46
- 夜间人像 47
- 夜景 49
- 近摄 49
- 逆光 51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

- 即会启用场景自动选择器。
- 如果内置闪光灯未升起，则将显示闪光灯处于关闭。信息。
- 按 （闪光灯弹出）按钮来升起内置闪光灯。



### 2 取景并进行拍照。

- 照相机自动选择场景模式时，拍摄模式图标会更改为当前启用的场景模式的图标。

：自动模式

：夜景

：人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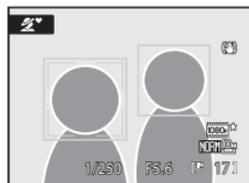
：近摄

：风景

：逆光

：夜间人像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设定对焦和曝光。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对焦区域（启用的对焦区域）呈绿色亮起。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 关于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的注意事项

根据不同的拍摄环境，照相机可能不会选择所需的场景模式。此时，应切换到 （自动）模式（[□□26](#)）或手动选择所需的场景模式（[□□45](#)）。

### ✎ 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进行对焦

- 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照相机会侦测并对焦于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以脸部优先拍摄”（[□□91](#)））。
- 当显示拍摄模式图标  或正在使用 （近摄）模式时，照相机将自动对焦于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区域（9个中的1个）。这类似于 **AF区域模式**（[□□90](#)）的自动设定。

### ✎ 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拍摄夜景

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当设定切换至 （夜景）时，会使用低速快门拍摄夜景气氛（不执行连拍），这与场景模式中的**夜景**（[□□49](#)）不同。建议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

- 在拍摄期间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请将**减震**（[□□160](#)）设定为关闭。

### ✎ 关于闪光的注意事项

当内置闪光灯降下时，闪光设定被固定为关闭，并且显示屏顶部出现 。在需要闪光的情况下，例如在黑暗环境下或拍摄对象背光时，务必升起内置闪光灯（[□□35](#)）。

### ✎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可用的功能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可应用 （自动）（默认设定）和 （关闭）闪光模式设定（[□□34](#)）。应用 （自动）时，照相机针对所选的场景模式自动选择最佳的闪光模式设定。应用 （关闭）时，无论拍摄环境怎样，闪光灯都不会闪光。
- 可调节自拍（[□□37](#)）和曝光补偿（[□□41](#)）设定。
- 多重选择器上的 （对焦模式）按钮（[□□12、38](#)）不可用。
- 当您按 **MENU** 按钮显示 （场景自动选择器）菜单后，您可以设定**图像品质**（[□□75](#)）和**图像尺寸**（[□□76](#)）。对图像品质和图像尺寸设定的更改将应用到除运动连拍和拍摄模式 **U** 之外的所有拍摄模式中。

## 选择拍摄场景（场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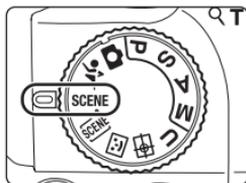
照相机设定将根据选定的拍摄对象类型自动进行优化。可以使用以下场景模式。

人像	海滩/雪景	近摄	复制
风景	夕阳	食物	逆光
夜间人像	黄昏/黎明	博物馆	背光场景高动态范围
宴会/室内	夜景	烟花表演	全景辅助

## 设定场景模式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SCENE**。

- 照相机进入场景模式。默认设定为 （人像）。



### 2 按 **MENU** 按钮显示场景菜单画面，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的场景并按 **OK** 按钮。

- 当场景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标签 (P13)。



### 3 取景并进行拍照。

- 使用带闪光灯的场景模式时，请在拍摄前务必按 （闪光灯弹出）按钮以升起内置闪光灯。



## 图像品质和图像尺寸

当您按 **MENU** 按钮显示 （场景）菜单后，您可以设定 **图像品质** (P75) 和 **图像尺寸** (P76)。对图像品质和图像尺寸设定的更改将应用到除运动连拍和拍摄模式 **U** 之外的所有拍摄模式中。

## 特点

本节使用下列图标进行说明：为内置闪光灯升起时的闪光模式(☞34)；为自拍(☞37)；为对焦模式(☞38)；为曝光补偿(☞41)。

### 多人像

NR



使用此模式拍摄人像可以清晰地突出主要拍摄对象。

- 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以脸部优先拍摄”（☞91））。

- 如果照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则照相机将对焦在距离照相机最近的脸部。
- 皮肤柔和功能让最多三个人物的皮肤看起来更光滑，然后记录图像(☞56)。
- 如果未能识别到脸部，则照相机将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 风景

NR



使用此模式可以拍摄生动的景色和都市风光。

- 照相机对焦于无穷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8)一直以绿色亮起，但近处的拍摄对象可能无法始终清晰对焦。
- AF 辅助照明器(☞163)不点亮。



1 自拍可用。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NR：表示在此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将自动进行降噪处理，因此需要较长时间来保存照片。

### 🌃 夜间人像



此模式用于拍摄夜间背景下的人像。闪光灯用于在保持背景气氛的同时照亮拍摄对象。

- 拍摄照片时请升起内置闪光灯。
- 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以脸部优先拍摄”（📖91））。
- 如果照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则照相机将对焦在距离照相机最近的脸部。
- 皮肤柔和功能让最多三个人物的皮肤看起来更光滑，然后记录图像（📖56）。
- 如果未能识别到脸部，则照相机将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1 慢同步加防红眼补充闪光。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 🍷 宴会/室内

适合于在宴会时拍照。捕捉烛光和其它室内背景光线的效果。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因为照片容易受到照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平稳握住照相机。在光线较暗的条件下拍摄时，建议使用三脚架。在拍摄期间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请将减震（📖160）设为关闭。



1 可能会自动切换到慢同步加防红眼。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表示使用此场景模式时推荐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请将减震（📖160）转至关闭。

NR：表示在此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将自动进行降噪处理，因此需要较长时间来保存照片。

## 根据场景拍摄

### 🌊 海滩/雪景

NR

记录下雪原、海滩或阳光下辽阔水面的明亮景色。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 🌅 夕阳

NR

用于保留日落和日出时呈现的浓重色调。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 🌆 黄昏/黎明

NR

用于保留日出前或日落后呈现的微弱自然光线中的色彩。

- 照相机对焦于无穷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8)一直以绿色亮起，但近处的拍摄对象可能无法始终清晰对焦。
- AF 辅助照明器(📖163)不点亮。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 表示使用此场景模式时推荐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请将**减震**(📖160)转至**关闭**。

NR: 表示在此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将自动进行降噪处理，因此需要较长时间来保存照片。

## 夜景

NR

该选项使您能在拍摄夜景的同时将照相机震动和噪点减到最小。当画面左上方的图标呈绿色亮起并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将高速连续拍摄照片然后照相机对拍摄的多张照片进行组合，并保存成一张照片。



- 照相机对焦于无穷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会一直呈绿色亮起。但由于照相机对焦于无穷远，从而可能无法对焦于近处的物体。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后平稳握住照相机，直到显示静态照片为止。在显示屏显示返回至拍摄模式前不要关闭照相机。
- 所存储照片的视角(拍摄范围)小于拍摄时显示屏的可视范围。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AF辅助照明器()不点亮。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 近摄

NR

近距离拍摄花朵、昆虫和其它小物体。



- 对焦模式()设定将更改为 (近拍特写)，并且照相机自动变焦到照相机可以对焦的最近距离处。

- 最近的拍摄距离会因变焦的放大倍率而异。处于显示屏上的图标和变焦指示呈绿色亮起的变焦位置(图标的广角侧)时，照相机可对焦于距离镜头近达10 cm的拍摄对象。处于最大广角侧和图标之间的中间变焦位置时，照相机可对焦于距离镜头近至约1 cm的拍摄对象。
- **AF区域模式**将更改为**手动**，以便选择对焦区域()。按多重选择器上的按钮和、或以移动对焦区域。当按按钮设定对焦区域位置时，可对闪光模式、自拍或曝光补偿设定进行调节。
- 照相机将连续对焦，直至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将对焦锁定为止。
- 因为照片易受照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确认**减震**()已启用并平稳握住照相机。



1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注意：带闪光灯拍摄时，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距离小于50 cm的整个拍摄对象。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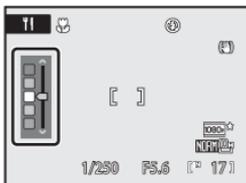
## II 食物

使用该模式拍摄食物照片。

- 对焦模式 (☐38) 设定将更改为 🍷 (近拍特写)，并且照相机自动变焦到照相机可以对焦的最近距离处。



- 最近的拍摄距离会因变焦的放大倍率而异。处于显示屏上的 🍷 图标和变焦指示呈绿色亮起的变焦位置 (△图标的广角侧) 时，照相机可对焦于距离镜头近达 10 cm 的拍摄对象。处于最大广角侧和 △ 图标之间的中间变焦位置时，照相机可对焦于距离镜头近至约 1 cm 的拍摄对象。
- 您可以使用显示在显示屏左侧的滑块调节色相。按 ▲ 增加红色色相，按 ▼ 增加蓝色色相。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色相设定仍会存储在照相机内存中。



- **AF 区域模式** 将更改为手动，以便选择对焦区域 (☐90)。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 按钮和 ▲、▼、◀ 或 ▶ 以移动对焦区域。当按 ⓧ 按钮设定对焦区域位置时，可对色相调节、自拍和曝光补偿设定进行调节。
- 照相机将连续对焦，直至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将对焦锁定为止。
- 因为照片易受照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确认减震 (☐160) 已启用并平稳握住照相机。

🍷	☐	🕒	关闭*	🍷	🍷	📷	0.0*
---	---	---	-----	---	---	---	------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 III 博物馆

适用于在禁止闪光摄影的室内（例如，博物馆或画廊），或在其它您不想使用闪光灯的场合拍摄。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拍摄时使用 BSS (最佳拍摄选择器) (☐86)。
- 因为照片易受照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确认减震 (☐160) 已启用并平稳握住照相机。
- AF 辅助照明器 (☐163) 不点亮。



🍷	☐	🕒	关闭 <sup>1</sup>	🍷	AF <sup>2</sup>	📷	0.0 <sup>1</sup>
---	---	---	-----------------	---	-----------------	---	------------------

1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2 可以选择 🍷 (近拍特写)。

### 烟花表演



使用低速快门捕捉焰火的绽放场景。

- 照相机对焦于无穷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 (□8) 一直以绿色亮起，但近处的拍摄对象可能无法始终清晰对焦。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AF 辅助照明器 (□163) 不点亮。



### 复制



用于清晰拍摄白板上或印刷物中的文字或图画。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将对焦模式中的 (近拍特写) 模式 (□38) 与本模式配合使用可以拍摄近距离的照片。
- 拍摄彩色文字和图画的效果可能会不够理想。



1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2 可以选择 (近拍特写)。

### 逆光

当光线来自拍摄对象身后从而造成其五官或细节位于阴影中时使用。闪光灯自动闪光以“填充”（照亮）阴影。

- 拍摄照片时请升起内置闪光灯。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表示使用此场景模式时推荐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请将减震 (□160) 转至关闭。

：表示在此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将自动进行降噪处理，因此需要较长时间来保存照片。

### 背光场景高动态范围

适用于拍摄明暗对比大的场景。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会合成高速连拍的照片，并且保存以下两张：

- 以动态 D-Lighting()95)处理的照片
  - 使用HDR（高动态范围）合成的照片
- 所记录的第二张照片将为使用高动态范围合成的照片。当剩余可拍摄张数为一张时，只保存用动态D-Lighting处理的照片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存在较大的明暗对比时，显示屏左上方的图标将变成绿色。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后平稳握住照相机，直到显示静态照片为止。需要较长时间才能完成照片的记录。在显示屏显示返回至拍摄模式前不要关闭照相机。
  - 所存储照片的视角（拍摄范围）小于拍摄时显示屏的可视范围。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 全景辅助



用于拍摄系列照片，然后使用附送的Panorama Maker 软件将这些照片合成为一幅全景。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全景拍照”（53）。



1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2 可以选择（近拍特写）或（无穷远）。

：表示在此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将自动进行降噪处理，因此需要较长时间来保存照片。

## 全景拍照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使用三脚架以获得最佳效果。当通过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在设定菜单(☰152)中将**减震**(☰160)设定为**关闭**。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从场景菜单选择 全景辅助，然后按 按钮(☑45)。

- 随即显示  图标以表示照片的合成方向。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方向，然后按 按钮。

- 确定如何将照片合成为全景：右()、左()、上()或下()。
- 黄色全景方向图标()将朝按下的方向移动，请按  按钮选择方向。随即以所选方向显示白色图标()。
- 如有必要，请在此步骤中应用闪光模式(☰34)、自拍(☰37)、对焦模式(☰38)以及曝光补偿(☰41)设定。
- 再次按  按钮重新选择方向。



### 3 拍摄第一张照片。

- 所拍照片将以显示屏的1/3大小显示。



### 4 拍摄第二张照片。

- 校准第二张照片的轮廓，以使画面的三分之一与上一张照片重叠，然后按快门释放按钮。
- 重复进行上述操作，直到拍完全景所需的照片数。



### 5 完成拍摄时，按 **OK** 按钮。

- 照相机返回步骤2。



### **✓** 全景辅助

- 在拍摄第一张照片前设定闪光模式、自拍、对焦模式和曝光补偿。拍摄完第一张照片后就不能更改。拍摄完第一张照片后不能删除照片，也不能调节变焦、**图像品质** (175) 或 **图像尺寸** 的设定 (176)。
- 在拍摄期间如果照相机因自动关闭功能 (165) 而进入待机模式，则全景系列拍摄将会终止。建议将自动关闭功能启动之前的时间长度设定得更长一些。

### **📍** AE/AF-L (曝光锁定) 指示

当使用全景辅助模式时，全景中的所有照片都采用与第一张全景照片相同的曝光、白平衡和对焦设定。

拍摄第一张照片时会显示 **AE/AF-L**，表示已锁定曝光、白平衡和对焦。



### **📍** Panorama Maker

从附送的 Software Suite CD-ROM 光盘安装 Panorama Maker。

将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140) 并使用 Panorama Maker (144) 将这些照片合成为一幅全景。

### **📍**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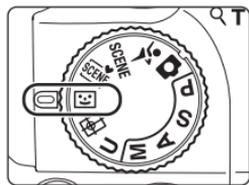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81)。

# 拍摄笑脸照片（智能人像模式）

默认设定中，照相机通过脸部优先侦测到笑脸后将自动释放快门（笑脸定时器功能）。皮肤柔和功能会让人物的皮肤看起来更光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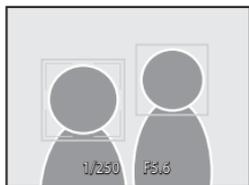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智能人像）。

- 照相机进入智能人像模式。



## 2 进行取景。

- 使照相机对准拍摄对象。
- 照相机侦测到脸部后，包含该脸部的对焦区域将显示在黄色双边框中，当对焦锁定后该双边框会变绿片刻。
- 最多可以侦测到三个脸部。侦测到多个脸部时，距离画面中央最近的脸部将以双边框框起，其它脸部则以单边框框起。
- 当侦测到多个脸部时，按  按钮选择要聚焦的脸部。在多重选择器上按   选择要聚焦的脸部并按  按钮。



## 3 自动释放快门。

- 如果照相机侦测到以双边框框起的脸部面带笑容，**笑脸定时器功能** ( 57) 将随即自动释放快门。  
当闪光灯未闪光时，每拍一张照片快门会释放五次，并保存笑脸数最多的一张。  
当照相机侦测到脸部时，自拍指示灯 ( 4) 闪烁。快门释放后，自拍指示灯随即闪烁。每次释放快门时，照相机通过脸部优先和笑脸侦测功能重复进行自动拍摄。
- 也可通过按快门释放按钮来释放快门。如果没有侦测到脸部，照相机将对焦于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
- 释放快门后，照相机会让拍摄对象的皮肤看起来更光滑，然后记录图像（**皮肤柔和** ( 57)）。

## 4 结束拍摄。

- 要结束自动笑脸拍摄，可关闭照相机，将**笑脸定时器**设定为关闭，或旋转模式拨盘选择另一个拍摄模式。

### ✔ 关于智能人像模式的注意事项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在某些拍摄环境下可能无法很好地侦测到脸部和笑脸。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关于脸部优先的注意事项”（[图92](#)）。

### ✔ 关于皮肤柔和的注意事项

- 使用皮肤柔和功能拍照时，保存照片所需的时间略有增加。
- 由于拍摄环境不同，即使照相机在拍摄时在显示屏上侦测到脸部，也有可能看不到脸部皮肤柔和的效果；或者对脸部以外的区域进行柔和处理。如果没有达到满意的效果，将**皮肤柔和**设定为关闭然后再次拍摄。
- 当使用**人像**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时，无法设定要应用的皮肤柔和效果的程度。
- 也可在已拍摄的照片上应用皮肤柔和（[图122](#)）功能。

### 🔑 使用笑脸定时器时电源自动关闭（待机模式）

当**笑脸定时器**被设定为开启时，如果未对照相机执行任何操作，则自动关闭功能（[图165](#)）将在如下情况下关闭照相机。

- 照相机无法侦测到任何脸部。
- 照相机已侦测到一个或多个脸部，但无法侦测到笑脸。

### 🔑 智能人像模式中的可用功能

- 当**眨眼识别**被设定为开启时，闪光模式将被禁用。当**眨眼识别**被设定为关闭时，闪光模式（[图34](#)）将被更改为**自动**（自动）（可选择其它设定）。
- 可调节曝光补偿（[图41](#)）。
- 如果**笑脸定时器**设定为关闭，则可以设定自拍（[图37](#)）。
- 对焦模式固定为**AF**（自动对焦）。
- 如果您按**MENU**按钮，将显示 （智能人像）菜单，然后您可以更改**图像品质**、**图像尺寸**、**皮肤柔和**、**笑脸定时器**或**眨眼识别**的设定。

###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自动对焦”（[图31](#)）。

## 智能人像菜单

按 **MENU** 按钮 (📖13) 显示智能人像菜单，然后使用多重选择器 (📖12) 修改和应用设定。可以使用以下选项。

当智能人像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 标签 (📖13)。

- 不能同时使用**笑脸定时器**和**眨眼识别**。

### 图像品质

可以更改**图像品质** (📖75) 设定。对图像品质设定的更改将应用到除运动连拍和拍摄模式 **U** 之外的所有拍摄模式中。

### 图像尺寸

可以更改**图像尺寸** (📖76) 设定。对图像尺寸设定的更改将应用到除运动连拍和拍摄模式 **U** 之外的所有拍摄模式中。

### 皮肤柔和

设定皮肤柔和。释放快门时，照相机能侦测多达三个脸部并对图像进行处理从而让脸部看起来更光滑，然后记录图像。

此功能的效果可被设定为**强**、**标准**（默认设定）和**弱**。选择了**关闭**后，皮肤柔和功能将关闭。

- 启用皮肤柔和功能后，当前设定的图标将在拍摄过程中显示在显示屏上 (📖8)。选择**关闭**后将不显示当前设定图标。此外，当前皮肤柔和设定的效果在拍摄时无法通过显示屏预览。需拍摄完后再查看照片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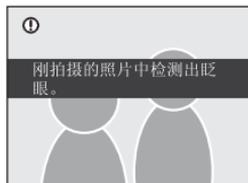
### 笑脸定时器

- **开启**（默认设定）：如果照相机在被双边框框起的脸上侦测到笑脸，照相机将自动释放快门。当闪光灯未闪光时，每拍一张照片快门会释放五次，并保存笑脸数最多的一张。
- **关闭**：照相机不会使用笑脸定时器来自动释放快门，只能通过按快门释放按钮来释放快门。
- 当启用笑脸定时器时，拍摄过程中将显示当前设定 (📖8)。选择**关闭**后将不显示当前设定图标。

### 眨眼识别

当设定为**开启**时，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一次，快门会释放五次；照相机会选择拍摄对象的双眼睁开的一张图像来保存。

- 当照相机记录了一张可能有人眨眼的图像时，右边的信息会显示数秒。
- 当**眨眼识别**设定为**开启**时，**笑脸定时器**会**关闭**。按快门释放按钮释放快门。
- 设定为**开启**时无法使用闪光灯。
- 默认设定为**关闭**。
- 当启用眨眼识别时，拍摄过程中将显示当前设定(📖8)。选择**关闭**后将不显示当前设定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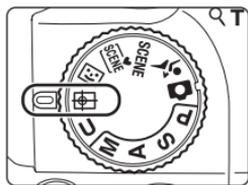


# 在对象跟踪模式下对焦于移动中的拍摄对象

使用此模式可以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一旦选择了想要对焦的拍摄对象，对象跟踪功能将启用，对焦区域便会跟随拍摄对象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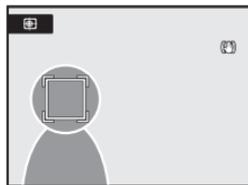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对象跟踪)。

- 照相机即进入对象跟踪模式并在画面中央显示一个白色边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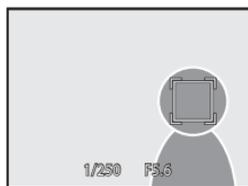
## 2 选择拍摄对象。

- 将拍摄对象框在边框中央，然后按  按钮。
  - 拍摄对象被登记。
  - 当照相机无法对焦于脸部时，边框将呈红色亮起。请更改构图然后重试。
- 拍摄对象登记后，将以黄色的对焦区域显示框起，然后照相机开始对象跟踪。
- 要更改拍摄对象，按  按钮取消当前选定的拍摄对象，然后选择新的拍摄对象。
- 如果照相机跟丢拍摄对象，对焦区域显示会消失；请重新登记拍摄对象。



## 3 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如果照相机在半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于对焦区域，则对焦区域显示变成绿色且锁定对焦。
- 如果照相机无法对焦，对焦区域显示会闪烁。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
- 如果在未显示对焦区域显示的情况下半按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对焦于画面中央。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 对象跟踪模式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在登记拍摄对象前设定变焦位置、闪光模式、曝光补偿和菜单。如果登记拍摄对象后更改以上任一设定，拍摄对象将取消。
- 在特定环境下，比如拍摄对象正快速移动、照相机震动较大或有多个拍摄对象外形相似时，照相机可能无法登记或跟踪该拍摄对象，或者会跟踪到另一个拍摄对象。此外，拍摄对象的尺寸和亮度等因素可能会导致跟踪不能正常进行。
- 在少数情况下，对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的拍摄对象(☞31)进行拍摄时，即使对焦区域显示呈绿色亮起，拍摄对象也不一定都能够清晰对焦。此时，应切换到自动模式或在**P、S、A、M**或**U**拍摄模式中将**AF区域模式**(☞90)设定为**手动**或**中央**，选择与照相机和实际人物拍摄对象之间具有相同距离的其它拍摄对象重新对焦，然后使用对焦锁定(☞31)。

## ✍ 对象跟踪模式中的可用功能

- 可调节闪光模式(☞34)和曝光补偿(☞41)设定。
- 自拍功能无法使用。
- 对焦模式固定为**AF**（自动对焦）。
- 按**MENU**按钮显示☞（对象跟踪）菜单并更改**图像品质、图像尺寸**或**自动对焦模式**的设定(☞61)。

## 对象跟踪菜单

按 **MENU** 按钮 (📖13) 显示拍摄对象跟踪菜单，然后使用多重选择器 (📖12) 修改和应用设定。可以使用以下选项。

当对象跟踪菜单不显示时切换至  标签 (📖13)。

### 图像品质

可以更改 **图像品质** (📖75) 设定。对图像品质设定的更改将应用到除运动连拍和拍摄模式 **U** 之外的所有拍摄模式中。

### 图像尺寸

可以更改 **图像尺寸** (📖76) 设定。对图像尺寸设定的更改将应用到除运动连拍和拍摄模式 **U** 之外的所有拍摄模式中。

### 自动对焦模式

让您可以设定用于对象跟踪模式的 **自动对焦模式** (📖93) (默认设定为 **全时 AF**)。

在设定为 **全时 AF** 的条件下使用对象跟踪模式时，照相机将在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以锁定对焦前持续对焦。此时会听到照相机对焦的声音。

在此模式下，对自动对焦模式设定进行的更改将不会应用到 **P**、**S**、**A**、**M** 和 **U** 拍摄模式的自动对焦模式设定中。在对象跟踪模式中应用的自动对焦模式设定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仍会存储在照相机的内存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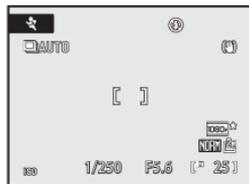
## 高速连拍（运动连拍模式）

运动连拍模式允许通过连拍来捕捉快速移动的拍摄对象的瞬间动作。

- 图像尺寸固定为  $1600 \times 1200$  或  $1280 \times 960$  (📖64)。
- ISO感光度自动设定在ISO 160到3200的范围之内。
- 对焦、曝光和白平衡设定会固定为每一系列中第一张照片的值。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运动连拍）。

- 照相机进入运动连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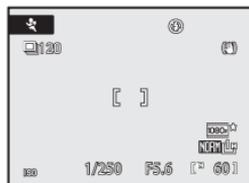
### 2 按MENU按钮并确认或更改连拍设定。

- 有关详情信息，请参见“运动连拍菜单” (📖64)。
- 当运动连拍菜单不显示时切换至  标签 (📖13)。
- 配置一旦完成，按MENU按钮可返回到拍摄画面。按快门释放按钮也可返回到拍摄画面。



### 3 构图并拍照。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设定对焦和曝光。
- 设定为**高速模式**时，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可连拍适合于该设定的多幅画面。您无需按住快门释放按钮。
- 设定预拍摄缓存时，完全按下并按住快门释放按钮可连续拍摄画面（最多可拍摄25幅）。
- 完成拍摄时，显示屏显示返回至拍摄模式。如果显示  图标，请不要关闭照相机。



### ✔ 关于运动连拍的注意事项

- 需要较长时间才能完成照片的记录。完成记录所用的时间可能不同，具体取决于所拍摄的幅数、图像品质设定以及所用存储卡的写入速度。
- 如果在拍摄时提高了ISO感光度，拍摄的照片可能会呈颗粒状。
- 阳光明媚时可能无法正常曝光（照片可能会曝光过度）。
- 在高频闪（如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汽灯）的光照条件下拍摄时，照片中可能会出现色带，或者显示屏亮度和色相可能会不稳定。

### ✍ 运动连拍模式中的可用功能

- 闪光灯和自拍不可用。
- 可调节曝光补偿(☞41)设定。
- 可调节对焦模式(☞38)设定。当在运动连拍模式中设定了AF（自动对焦）（默认设定）或🌸（近拍特写）时，也将设定全时AF(☞93)。
- AF辅助照明器(☞163)不点亮。
- 按MENU按钮以显示🌟（运动连拍）菜单时，可以调节**高速模式**、**预拍摄缓存**或**图像品质**的设定(☞64)。

### 🔍 详细说明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自动对焦” (☞31)。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查看连拍照片（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102)。

## 运动连拍菜单

按 **MENU** 按钮 (☞13) 显示运动连拍菜单，然后使用多重选择器 (☞12) 修改设定。可以使用以下选项。

当运动连拍菜单不显示时切换至  标签 (☞13)。

- 无法同时设定 **高速模式** 和 **预拍摄缓存**。

### 高速模式

选择运动连拍类型。

选项	说明
连拍H: 自动 (默认设定)	每秒幅数: 最大60 fps 连拍幅数: 25幅 图像尺寸: 固定为  <b>1600 × 1200</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每秒幅数随开始拍摄时拍摄对象的亮度而异。在黑暗环境下，快门速度降低（最长1秒），且每秒幅数也将下降。</li></ul>
连拍H: 120fps	每秒幅数: 大约120 fps 连拍幅数: 60幅 图像尺寸: 固定为  <b>1280 × 960</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以大约1/120秒或更快速度连拍60幅。</li></ul>
连拍H: 60fps	每秒幅数: 大约60 fps 连拍幅数: 25幅 图像尺寸: 固定为  <b>1600 × 1200</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以大约1/60秒或更快速度连拍25幅。</li></ul>

### 预拍摄缓存

使用预拍摄缓存时，可以提高拍到好照片的机率。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之前最多可以记录五幅。照相机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开始拍摄，在完全按下时连拍照片 (☞65)。

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或已经连拍25幅之后，拍摄会终止。

- 每秒幅数: 最多15 fps
- 连拍幅数: 最多25幅（包括最多五幅的预拍摄缓存）
- 图像尺寸: 固定为  **1600 × 1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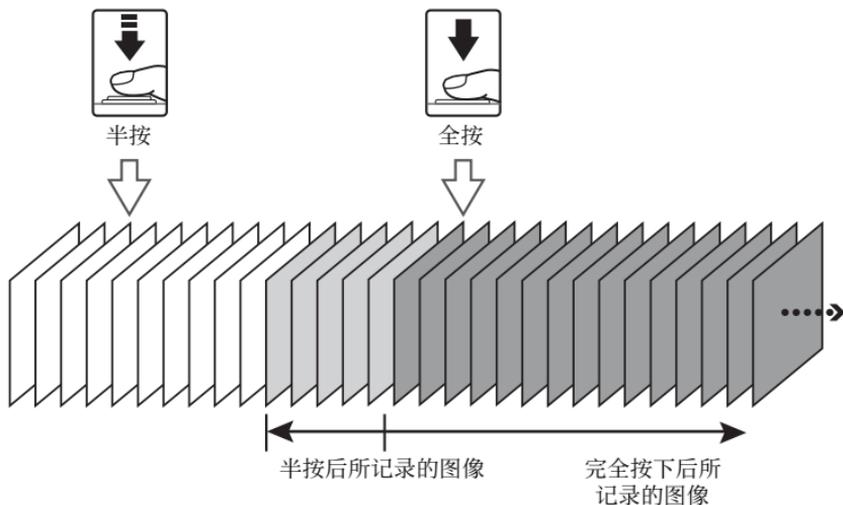
### 图像品质

可以更改 **图像品质** (☞75) 设定。该设定单独存储在照相机内存中并且不会应用到任何其它拍摄模式的设定中。

## 预拍摄缓存

当预拍摄缓存设定为**开启**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0.5秒或更长时间即会开始拍摄，并且在即将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之前拍摄的图像可以作为连拍画面的一部分保存。预拍摄缓存中最多可以记录五幅。

当启用预拍摄缓存时，拍摄过程中将显示当前设定(📖8)。选择**关闭**后将不显示当前设定图标。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预拍摄缓存图标将变为绿色。



- 开始拍摄前检查剩余可拍摄张数。拍摄时建议内存中剩余可拍摄张数为25张或以上。如果剩余可拍摄张数为5张或以下，将无法记录预拍摄缓存。

## 设定拍摄曝光（P、S、A和M模式）

### P、S、A、M模式

通过转动模式拨盘，您可以使用以下四种曝光模式来拍摄照片：**P**（程序自动）、**S**（快门优先自动）、**A**（光圈优先自动）和**M**（手动）。这些模式不仅可以让您自己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还可以通过各种高级设定提供控制功能，比如在拍摄菜单(☞73)里改变ISO感光度和白平衡。

模式	说明	用途
<b>P</b> 程序自动 (☞68)	照相机自动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以获得最佳曝光。可以使用柔性程序以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的组合(☞68)。	建议在大多数情况下使用。
<b>S</b> 快门优先自动 (☞69)	用户选择快门速度；照相机自动选择光圈。	用于通过使用高速快门来拍摄快速移动中的拍摄对象，或者通过使用低速快门来强调移动中拍摄对象的运动。
<b>A</b> 光圈优先自动 (☞70)	用户选择光圈；照相机自动选择快门速度。	用于使背景产生模糊效果，或者使前景和背景均得以清晰对焦。
<b>M</b> 手动 (☞71)	用户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	用于根据拍摄要求控制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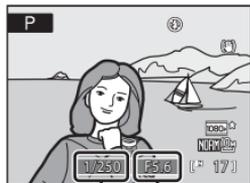
**P、S、A和M**拍摄模式的常用设定可以在模式拨盘**U**中进行保存。将模式拨盘旋转到**U**后即可使用已保存的常用设定(☞98)来拍摄照片。

### P、S、A和M模式中的可用功能

- 可更改闪光模式(☞34)，也可调节自拍(☞37)、对焦模式(☞38)和曝光补偿设定(☞41)。
- 按MENU按钮调节拍摄菜单(☞73)设定。

## 快门速度和光圈

采用不同快门速度和光圈的组合可以实现同样的曝光，使您能够锁定动作或使动作产生模糊效果以及控制景深。下图表示了快门速度和光圈如何影响曝光。当 ISO 感光度设定 (84) 被改变后，获得正确曝光所需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的范围也随之改变。



快门速度      光圈



高速快门：  
1/1000 秒



低速快门：  
1/30 秒



大光圈  
(小 f 值)：  
f/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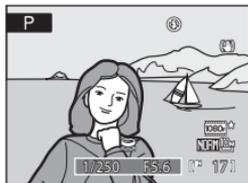
小光圈  
(大 f 值)：  
f/8.0

设定拍摄曝光（P、S、A和M模式）

## P（程序自动）模式

使用照相机自动设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拍照。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P。



### 2 构图并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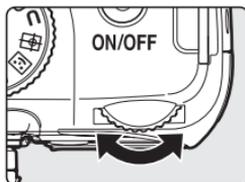
- 在默认设定下，照相机将在9个对焦区域中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1个对焦区域。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启用的对焦区域会呈绿色亮起（最多9个区域）(□90)。



### 柔性程序

在P模式中，可以通过转动指令拨盘在不改变曝光的前提下选择不同的快门速度和光圈组合（“柔性程序”）。启用柔性程序时，显示屏中的模式指示(P)旁会出现星号(\*)。

- 当需要大光圈（小f值）来模糊背景细节或需要高速快门来捕捉快速移动中的拍摄对象时，请向右旋转指令拨盘。
- 当需要小光圈（大f值）来增加景深或需要低速快门来强调拍摄对象的动作时，请向左旋转指令拨盘。
- 若要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请旋转指令拨盘直至模式指示旁边的星号\*不再显示为止。选择其他模式或关闭照相机也可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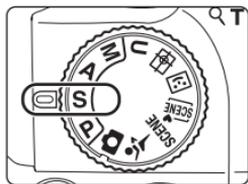
### 关于快门速度的注意事项

- 当ISO感光度(□84)为ISO 3200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1秒。
- 当为连拍设定(□86)选择了16幅连拍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1/30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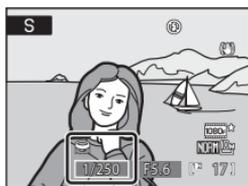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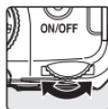
## S（快门优先自动）模式

设定快门速度并拍照。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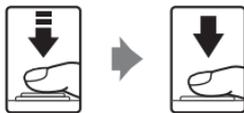


### 2 旋转指令拨盘，在 1/2000 秒和 8 秒之间选择快门速度值。



### 3 对焦并拍摄。

- 在默认设定下，照相机将在 9 个对焦区域中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 1 个对焦区域。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启用的对焦区域会呈绿色亮起（最多 9 个区域）(□90)。



## ✓ S（快门优先自动）模式

- 如果所选的快门速度会造成照片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则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快门速度显示将会闪烁。请选择其它的快门速度并重试。
- 当快门速度为 1/4 秒或更低时，图像中会出现噪点（表现形式为任意分布的异色亮点）。在这类情况下快门速度指示会变红。建议将**降噪**(□94)设定为**开启**。

## ✓ 关于快门速度的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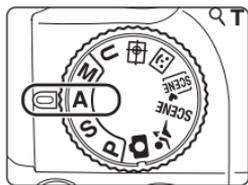
- 当 ISO 感光度(□84)为 ISO 8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4 秒；感光度为 ISO 16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2 秒；ISO 32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 秒。
- 当为**连拍**设定(□86)选择了**16 幅连拍**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30 秒。

设定拍摄曝光（P、S、A 和 M 模式）

## A（光圈优先自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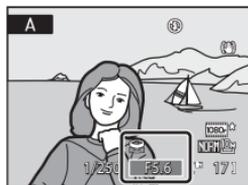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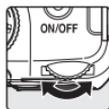
设定光圈值并拍照。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A。



### 2 旋转指令拨盘以选择光圈值（f值）。

- 当照相机变焦到最小时，光圈值可以设定在 f/2.8 到 f/8.0 之间；而当照相机处于最大变焦时，光圈值则可以设定在 f/5.0 到 f/8.0 之间。



### 3 对焦并拍摄。

- 在默认设定下，照相机将在 9 个对焦区域中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 1 个对焦区域。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启用的对焦区域会呈绿色亮起（最多 9 个区域）(□90)。



## ✓ A（光圈优先自动）模式

如果所选的光圈值会造成照片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则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光圈显示将会闪烁。请选择其它的光圈值并重试。

## ✓ 关于快门速度的注意事项

- 当 ISO 感光度(□84)为 ISO 8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4 秒；感光度为 ISO 16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2 秒；ISO 32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 秒。
- 当为连拍设定(□86)选择了 16 幅连拍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3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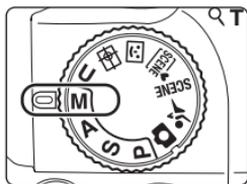
## 📷 光圈和变焦

光圈以 f 值表示，是镜头焦距与光线通过开口（光圈）进入照相机的有效直径的比例。大光圈（小 f 值）可以使更多的光线进入照相机，而小光圈（大 f 值）则反之。本照相机镜头焦距为 4.6-120 mm，光圈为 f/2.8 到 f/5。当照相机缩小变焦时，f 值会减小。当照相机放大变焦时，f 值会增大。

## M (手动)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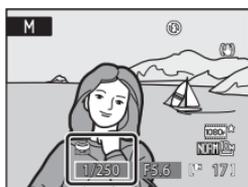
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并拍照。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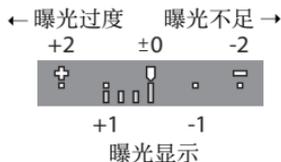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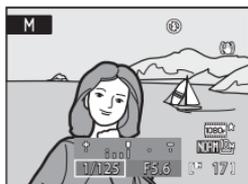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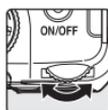
### 2 按多重选择器▶以启用快门速度设定。

- 每按一次多重选择器▶，启用的设定会在快门速度和光圈之间进行切换。
- 当快门速度为 1/4 秒或更低时，快门速度指示会变成红色(见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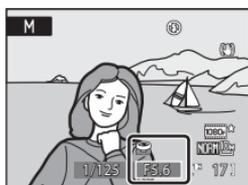


### 3 旋转指令拨盘，在 1/2000 秒和 8 秒之间选择快门速度值。

- 调节光圈或快门速度时，与照相机测量的曝光值之间的偏差度将在曝光显示中显示数秒。
- 曝光显示中的偏差度以 EV 表示 (-2 到 +2 EV, 增量为 1/3 EV)。类似右图的画面显示表示照片曝光过度 1 EV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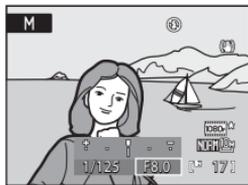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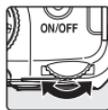


### 4 按多重选择器▶以启用光圈设定。



## 5 旋转指令拨盘以选择某个光圈值。

- 重复步骤2到5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直到实现理想的曝光。



## 6 对焦并拍摄。

- 在默认设定下，照相机将在 9 个对焦区域中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 1 个对焦区域。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启用的对焦区域会呈绿色亮起（最多 9 个区域）（图 90）。



### ✓ 关于快门速度的注意事项

- 当 ISO 感光度（图 84）为 ISO 8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4 秒；感光度为 ISO 16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2 秒；ISO 32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 秒。
- 当为连拍设定（图 86）选择了 **16 幅连拍**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30 秒。

### ✓ 关于 ISO 感光度的注意事项

ISO 感光度（图 84）设定为自动（默认设定）、自动高 ISO 感光度或自动感光度范围限时，ISO 感光度将固定为 ISO 160。

##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P、S、A和M模式）

当在P、S、A、M和U(📖98)模式下拍摄时，拍摄菜单包含如下选项。

	图像品质 <span style="float: right;">📖75</span>
	选择记录照片时的图像品质（压缩比）。 这也可以在另一个拍摄模式的菜单中设定。
	图像尺寸 <span style="float: right;">📖76</span>
	选择记录照片时的图像尺寸。 这也可以在另一个拍摄模式（运动连拍模式除外）的菜单中设定。
	最优化图像 <span style="float: right;">📖79</span>
	根据拍摄场景或个人喜好更改最优化图像的相关设定。
<b>WB</b>	白平衡 <span style="float: right;">📖82</span>
	使白平衡与光源相匹配，从而产生颜色更自然的图像。
<b>ISO</b>	ISO感光度 <span style="float: right;">📖84</span>
	根据拍摄对象的亮度修改照相机的感光度。
	测光 <span style="float: right;">📖85</span>
	选择照相机如何测量曝光。
	连拍 <span style="float: right;">📖86</span>
	更改连拍（连续拍摄）和BSS（最佳拍摄选择器）的设定等。
<b>BKT</b>	自动包围 <span style="float: right;">📖89</span>
	对连拍的照片逐渐略微改变曝光。
	AF区域模式 <span style="float: right;">📖90</span>
	选择如何确定对焦区域。
	自动对焦模式 <span style="float: right;">📖93</span>
	选择照相机如何进行对焦。
	闪光曝光补偿 <span style="float: right;">📖93</span>
	调节闪光等级。
<b>NR</b>	降噪 <span style="float: right;">📖94</span>
	减少以低速快门拍摄的照片中出现的噪点。
	失真控制 <span style="float: right;">📖94</span>
	选择是否更正由于镜头的固有特征导致的边缘畸变。
	动态D-Lighting <span style="float: right;">📖95</span>
	拍摄图像时防止高光和阴影部位对比度细节的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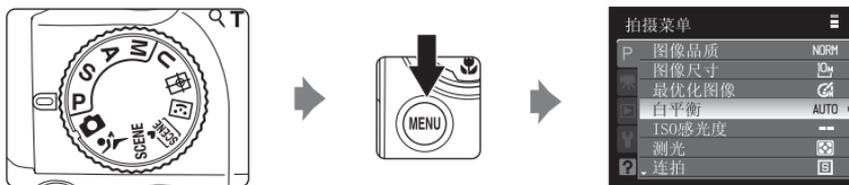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P**、**S**、**A** 和 **M** 模式）

- U** 保存用户设定  99  
将当前编辑过的设定保存到模式拨盘**U**中。
- U** 重置用户设定  100  
将**U**中保存的设定重设为默认设定。

## 显示拍摄菜单

通过旋转模式拨盘选择**P**（程序自动）、**S**（快门优先自动）、**A**（光圈优先自动）、**M**（手动）或**U**（用户设定）。

按**MENU**按钮并切换至**P**、**S**、**A**、**M**或**U**标签以显示拍摄菜单13。



- 按多重选择器在菜单上选择项目并设定功能12。
- 按**MENU**按钮退出拍摄菜单。

### 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

某些功能无法与其他功能同时启用96。

### 浏览照相机菜单

指令拨盘也可用来代替多重选择器上的▲或▼。

## 图像品质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74) → 图像品质

选择应用于照片的压缩量。

压缩比较低的照片，其品质较高，但文件尺寸较大，这使可以记录的照片数量受到限制。

### **FINE** Fine

Fine（精细）品质图像（压缩比为1:4），适合于放大的照片或高品质打印。

### **NORM** Normal

Normal（标准）图像品质（压缩比为1:8），适合于大多数应用程序。

### **BASIC** Basic

Basic（基本）图像品质（压缩比为1:16），适合于通过电子邮件发送或用于网页的照片。

拍摄或播放模式（📖8到10）下显示屏中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 关于图像品质设定的注意事项

- 对图像品质设定的更改将应用到除运动连拍和拍摄模式 **U** 之外的所有拍摄模式中。
- 使用运动连拍菜单更改运动连拍模式(📖64)的图像品质设定。

## 详细说明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剩余可拍摄张数” (📖77)。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 (📖96)。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P**、**S**、**A** 和 **M** 模式）

## ■ 图像尺寸

设定为**P**、**S**、**A**或**M**→MENU→**P**、**S**、**A**、**M**（拍摄菜单）(☞74)→图像尺寸

选择照片记录的尺寸（以像素计）。

拍摄的照片尺寸越小，所需的内存也越少，这使其适合于通过电子邮件或网页进行发送。

反之，图像越大，其可打印或显示（没有明显“颗粒感”）的尺寸就越大，但同时会限制可拍摄的照片数。

图像尺寸	说明
 3648 × 2736 (默认设定)	与以  3264 × 2448或  2592 × 1944拍摄的照片相比，所记录的照片能展现更清晰的细节。
 3264 × 2448	在文件大小和品质之间实现良好的平衡，在大多数情况下为最佳选择。
 2592 × 1944	
 2048 × 1536	文件比  3648 × 2736、  3264 × 2448和  2592 × 1944小，从而能记录更多照片。
 1600 × 1200	
 1280 × 960	
 1024 × 768	
 640 × 480	用适合在电脑显示器等设备上显示的照片尺寸记录照片。
 3648 × 2432	记录适合在屏幕高宽比为4:3的电视机上显示，或者适合通过电子邮件附件发送的照片。
 3584 × 2016	以与35 mm格式胶片照相机拍摄的照片相同的宽高比(3:2)记录照片。
 3584 × 2016	以与宽屏电视机相同的宽高比(16:9)记录照片。
 2736 × 2736	记录正方形的照片。

拍摄或播放模式（☞8到10）下显示屏中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 📌 关于图像尺寸设定的注意事项

- 对图像尺寸设定的更改将应用到除运动连拍和拍摄模式**U**之外的所有拍摄模式中。
- 在运动连拍模式中，图像尺寸固定为1600 × 1200或1280 × 960 (☞64)。
-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剩余可拍摄张数

下表列出了在各图像尺寸(□76)和图像品质(□75)设定的组合下，内存和4 GB的存储卡可存储的近似照片数量。请注意，可以存储的照片数量会因照片的构图（由于JPEG压缩的特性）而异。此外，即使存储卡的容量相同，照片数量也可能会因存储卡的品牌而异。

图像尺寸	图像品质	内存 (43 MB)	存储卡 <sup>1</sup> (4 GB)	打印尺寸 <sup>2</sup> (cm)
 3648 × 2736 (默认设定)	Fine	8	775	31×23
	Normal	17	1545	
	Basic	34	3015	
 3264 × 2448	Fine	11	970	28×21
	Normal	21	1915	
	Basic	42	3655	
 2592 × 1944	Fine	17	1525	22×16
	Normal	33	2940	
	Basic	63	5485	
 2048 × 1536	Fine	27	2410	17×13
	Normal	52	4640	
	Basic	98	8620	
 1600 × 1200	Fine	43	3770	14×10
	Normal	83	7100	
	Basic	144	12000	
 1280 × 960	Fine	65	5745	11×8
	Normal	119	10000	
	Basic	196	17000	
 1024 × 768	Fine	98	8620	9×7
	Normal	171	15000	
	Basic	275	24000	
 640 × 480	Fine	196	17000	5×4
	Normal	305	24000	
	Basic	458	40000	
 3648 × 2432	Fine	10	870	31×21
	Normal	19	1720	
	Basic	38	3350	
 3584 × 2016	Fine	12	1065	30×17
	Normal	24	2115	
	Basic	46	4020	
 2736 × 2736	Fine	11	1030	23×23
	Normal	23	2045	
	Basic	45	3890	

##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P、S、A 和 M 模式）

- 1 如果剩余可拍摄张数为10,000或更多时，其显示将为“9999”。
- 2 输出分辨率为300 dpi时的打印尺寸。

打印尺寸是以像素数量除以打印机分辨率(dpi)再乘以2.54 cm而计算出的。但是，即使在相同的图像尺寸设定下，以较高分辨率打印的图像，其打印尺寸将小于指示值；而以较低分辨率打印的图像，其打印尺寸将大于指示值。

### 打印尺寸为1:1的图像

打印尺寸设定为1:1的图像时，将打印机设定更改为“边框”。  
图像可能无法以1:1的比率打印，视打印机而定。

有关详情，请参见打印机操作说明书或咨询授权的打印经销商。

## 最优化图像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74) → 最优化图像

根据拍摄场景或个人喜好更改最优化图像的相关设定。可以对比度、饱和度和锐化和其他设定进行详细调节。

### 标准（默认设定）

标准图像优化；建议在大多数情况下使用。

### 柔和

使轮廓变得柔和，以产生适合于人像的自然效果或在计算机上进行润饰。

### 鲜艳

增强饱和度并产生亮丽的红色与绿色。图像将变得锐利，并且对比度稍高。

### 更加鲜艳

最大化饱和度、对比度和锐利度以产生具有锐利轮廓的清晰图像。

### 人像

赋予人物拍摄对象自然圆润的肤质，同时降低对比度。

### 个人设定

自定义图像优化设定(📖80)。

### 黑白

拍摄黑白或棕褐照片(📖81)。

使用**标准**以外的设定时，在拍摄期间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指示(📖8)。

## 最优化图像

- 如果将最优化图像设定设为**标准、柔和、鲜艳、更加鲜艳、人像**或**黑白**的标准时，则即使拍摄环境保持不变，其拍摄效果也会因曝光和画面中拍摄对象的位置而异。为了使一系列照片具有一致的拍摄效果，请选择**个人设定**，然后将对比度、锐利度和饱和度均设为**自动**以外的设定。
-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P**、**S**、**A** 和 **M** 模式）

## 自定义图像增强选项：个人设定

选择个人设定对以下选项单独进行调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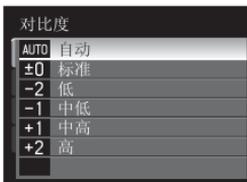


### 对比度

控制对比度。

调低设定可防止在刺眼的灯光或直射阳光下出现高光细节的缺失。调高设定则可保持朦胧风景和其它低对比度拍摄对象的细节。

默认设定为**自动**。



### 图像锐化

选择拍摄期间轮廓锐化的程度。

选择较高设定可获得锐利的轮廓，而较低设定则可获得柔和的轮廓。

默认设定为**自动**。



### 饱和度

控制颜色的鲜艳度。

选择柔和可获得饱和度较低的色彩，选择增强则可获得更鲜艳的色彩。

默认设定为**自动**。



## 关于图像锐化的注意事项

拍摄时，图像锐化的效果无法在显示屏上预览。请在播放模式中查看结果。

## 以黑白模式拍摄

选择黑白时，下述选项可用。

- 选择**标准**以普通的黑白效果拍摄。
- 选择**个人设定**以手动调节**对比度**、**图像锐化**和**单色滤镜**效果。
- 当**黑白+彩色**选项被启用(✔)时，照相机将在记录黑白照片的同时还记录一张相同的全彩色照片。



以下选项可以在**个人设定**中进行调节。

### 对比度

步骤与**最优化图像**→**个人设定**→**对比度**(☞80)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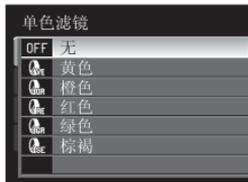
### 图像锐化

步骤与**最优化图像**→**个人设定**→**图像锐化**(☞80)一样。

### 单色滤镜

使用彩色滤镜模拟黑白照片的效果。

- **黄色、橙色、红色：**  
增强对比度。可以用来调低风景照片中天空的亮度。黄色、橙色和红色滤镜所获得的对比度效果依次增强。
- **绿色：**  
使皮肤色调变得柔和。适合于拍摄人像。
- **棕褐：**  
添加棕褐色色调让照片看起来像老照片。



## 黑白+彩色

启用**黑白+彩色**后，所拍摄的彩色照片将与以**标准**的最优化图像设定所拍摄的照片一样。

## WB 白平衡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74) → 白平衡

从某个物体反射的光线的颜色因光源的颜色而异。人脑可以适应光源的色彩变化，因此无论是在阴影处、阳光直射下还是在白炽灯灯光下，白色物体都会显示白色。数码照相机可以通过根据光源颜色处理图像来模仿人眼的这种调节。此现象称之为“白平衡”。对于自然着色，拍摄前请选择与光源相匹配的白平衡设定。

虽然在大多数光线类型下都可以使用默认设定**自动**，但您也可以应用适合特定光源的白平衡设定，以获得更准确的效果。

### 自动（默认设定）

白平衡根据照明条件进行自动调节。在大多数情况下为最佳选择。

### 手动预设

在特殊照明条件下以中性色彩的物体作为参考设定白平衡。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手动预设”(📖83)。

### 白天\*

经过调节适用于直射阳光下的白平衡。

### 白炽灯\*

在白炽灯灯光下使用。

### 荧光灯

在大多数类型的荧光灯灯光下使用。选择**FL1**（白色荧光灯）、**FL2**（昼白色/中性荧光灯）和**FL3**（白昼荧光灯）中其中一个。

### 阴天\*

在阴天条件下拍照时使用。

### 闪光\*

配合闪光灯使用。

\* 可以使用七个微调设定。“+”方向会增加蓝色色相，而“-”方向增加红色色相。

可以在显示屏中预览所选选项的效果(📖8)。使用**自动**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 关于白平衡的注意事项

- 白平衡设定为**自动**或**闪光**以外的设定时，请关闭闪光灯(🔒)(📖34)。
-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手动预设

在特殊照明环境下或者白平衡设定（如**自动**和**白炽灯**）未达到满意的效果时，可以使用手动预设，例如，为了使在红色调灯光下拍摄的照片看起来好象是在白色灯光下拍摄的照片一样。

**1** 将白色或灰色参照物放在拍摄时将使用的照明环境中。

**2** 显示拍摄菜单(📖74)，使用多重选择器将白平衡设定为**PRE手动预设**，然后按 $\odot$ 按钮。

- 照相机镜头伸出至照相机最大光学变焦一半的位置处。



**3** 选择**测量**。

- 若要应用最近一次手动预设所测量的值，请选择**取消**，然后按 $\odot$ 按钮。白平衡将被设定为最近一次测量的值。



**4** 对参照物进行构图。



参照物画面

**5** 按 $\odot$ 按钮测量白平衡值。

- 释放快门，并随即设定新的白平衡预设值（不记录照片）。

## ☑ 关于手动预设的注意事项

照相机在闪光灯闪光时无法测量白平衡值。当使用闪光灯拍摄时，将白平衡设定为**自动**或**闪光**。

## ISO 感光度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74) → ISO 感光度

感光度是照相机对光线反应速度的测量标准。感光度越高，曝光所需的光线就越少。尽管高 ISO 感光度适合于活动中的或光线不足的拍摄对象，但高感光度经常容易导致“噪点”，也就是集中在图像暗部且任意分布的异色亮点。

### ISO 感光度

- **自动**（默认设定）：明亮地方的感光度是 ISO 160，在黑暗的地方时照相机自动升高感光度，最大值为 ISO 800。
- **自动高 ISO 感光度**：根据拍摄对象的亮度，ISO 感光度自动设定在 ISO 160 到 1600 的范围之内。
-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从 **ISO 160-200**（默认设定）或 **ISO 160-400** 中选择照相机可自动调节 ISO 感光度的范围。照相机不会将感光度提高到超出所选范围的最大值。设定 ISO 感光度的最大值，以便对图像中出现的“颗粒”数量进行有效控制。
- **160、200、400、800、1600、3200**：ISO 感光度将被锁定为指定的值。

### 最小快门速度

当拍摄模式为 **P** 或 **A** 且 ISO 感光度被设定为 **自动**、**自动高 ISO 感光度**、或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时，将设定 ISO 感光度自动控制功能启动的快门速度（1/125 到 1 秒）。默认设定为 **无**。如果此处设定的快门速度导致曝光不足，ISO 感光度将自动升高以获得正确的曝光。如果在提高 ISO 感光度之后仍然曝光不足，快门速度将会降低。

使用自动以外的设定时，当前的设定将显示在显示屏上(📖8)。

- 如果选择了 **自动**，并且将感光度提升到 ISO 160 以上时，则会显示 **ISO** 图标(📖36)。
- 选择 **自动高 ISO 感光度** 时将显示 ；选择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时则将显示  和最大 ISO 感光度值。

### 关于 ISO 感光度的注意事项

- 在 **M**（手动）模式中，如果选择 **自动**、**自动高 ISO 感光度** 或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则 ISO 感光度将固定为 ISO 160。
- 当 ISO 感光度为 ISO 8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4 秒；感光度为 ISO 16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2 秒；ISO 3200 时，最低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 秒。
-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测光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74) → 测光

测量拍摄对象的亮度以确定曝光的过程称之为“测光”。  
选择照相机如何测量曝光。

### 矩阵测光（默认设定）

照相机对整个画面设定曝光。建议在大多数情况下使用。

### 中央重点测光

照相机将重点对画面中的中央重点区域进行测光。这是一种用于人像的典型测光方式；在保留背景细节的同时，让画面中央的照明情况决定曝光。可以与对焦锁定(📖31)配合使用，对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进行测光。

### 点测光

照相机对画面中央以圆圈表示的区域进行测光。即使背景过亮或过暗，也可确保测光目标中的拍摄对象得到正确曝光。拍摄时请确保拍摄对象处于圆圈表示的区域内。可以与对焦锁定(📖31)配合使用，对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进行测光。

### 点测光AF区域

照相机对所选的对焦区域进行测光。仅当**AF区域模式**(📖90)选择了**中央**以外的设定时才可用。

## 关于测光的注意事项

- 启用数码变焦时，在1.2倍到1.8倍的放大倍率下，测光被设定为**中央重点测光**；而在2.0倍到4.0倍的放大倍率下则设定为**点测光**。启用数码变焦时，测光区域不显示在显示屏中。
-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测光区域

如果对测光(📖8)选择了**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则启用的测光区域会显示在显示屏中。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P**、**S**、**A** 和 **M** 模式）

## 连拍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74) → 连拍

更改连拍（连续拍摄）和 BSS（最佳拍摄选择器）的设定等。

### 📷 单张拍摄（默认设定）

每按1次快门释放按钮拍摄1张照片。

### 📷 连拍(H)

当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拍摄速度约为10幅/秒(fps)（图像品质被设定为 **Normal** 且图像尺寸被设定为 📷3648 × 2736）。快门释放按钮释放后，或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拍摄了6张照片后拍摄结束。

### 📷 连拍(L)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如果图像品质被设定为 **Normal** 并且图像尺寸被设定为 📷3648 × 2736，则能以最高约2.8幅/秒(fps)的速度拍摄多达200张照片。

- 当失真控制(📷94)被设定为开启时，每秒幅数会变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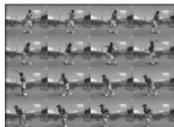
### BSS BSS

在不使用闪光灯并且光线较暗、照相机放大变焦或者在其它照相机震动容易造成照片模糊的情况下拍摄时，建议使用最佳拍摄选择器(BSS)。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最多拍摄10张图像。照相机自动选择并保存系列图像中最清晰的一张（细节最清晰的图像）。

### 📷 16幅连拍

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以约30幅/秒(fps)的速度拍摄16张照片并将这些照片排列为单张照片。

- 记录的图像品质固定为 **Normal** 且图像尺寸固定为 📷(2560×1920 像素)。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 间隔定时拍摄

照相机以指定的间隔自动进行拍摄(📖87)。

使用单张拍摄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指示(📖8)。

**✔ 关于连拍的注意事项**

- 选择**连拍(H)**、**连拍(L)**、**BSS**或**16幅连拍**时，闪光灯将设定为关闭。对焦、曝光和白平衡设定会固定为每一系列中第一张照片的值。
- 图像品质、图像尺寸、存储卡类型或拍摄环境的不同可能会导致每秒幅数变慢。
-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注意，如果您在**连拍(H)**、**连拍(L)**或**BSS**模式中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升起或降下内置闪光灯，则拍摄会停止。

**✔ 关于最佳拍摄选择器的注意事项**

**BSS**最适合拍摄静止的对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如果拍摄对象移动或构图发生变化，最佳拍摄选择器(**BSS**)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效果。

**✔ 关于16幅连拍的注意事项**

在高频闪（如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汽灯）的光照条件下拍摄时，照片中可能会出现色带，或者显示屏亮度和色相可能会不稳定。

**✔ 关于快门速度的注意事项**

当为**连拍**设定选择了**16幅连拍**时，最低的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1/30秒。

**📎 以连拍(H)或连拍(L)模式进行拍摄**

每次以**连拍(H)**或**连拍(L)**模式拍摄的照片会被保存为一组“连续照片”（□□102）。

**间隔定时拍摄**

照相机以指定的间隔自动进行拍摄。

从**30秒**、**1分钟**、**5分钟**或**10分钟**中选择。

- 1 显示拍摄菜单（□□74），使用多重选择器将**连拍**设定为**📷 间隔定时拍摄**，然后按**OK**按钮。



## 2 选择拍摄间隔，然后按 $\odot$ 按钮。

- 间隔拍摄期间可拍摄的最大幅数因拍摄间隔而异。
  - **30秒**：600幅
  - **1分钟**：300幅
  - **5分钟**：60幅
  - **10分钟**：30幅



## 3 按MENU按钮。

- 照相机返回拍摄模式。

##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第一张照片并开始间隔拍摄。

- 在拍摄间隔期间，显示屏关闭并且电源指示灯闪烁。
- 显示屏在即将拍摄下一张图像之前自动重新开启。



## 5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结束录制。

- 如果内存或存储卡已满，或者已拍摄完最大的幅数时，拍摄将自动停止。

### 关于间隔拍摄的注意事项

- 为防止在拍摄期间照相机突然关闭，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若要长时间为照相机连续供电，请使用EH-62A电源适配器（可从尼康另购）。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使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照相机。
- 切勿在进行间隔拍摄时将模式拨盘旋转到不同的设定。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81）。

## BKT 自动包围

设定为 **P、S** 或 **A** → MENU → **P、S、A**（拍摄菜单）(☞74) → 自动包围

照相机自动对连拍的照片逐渐略微改变曝光。请在难以执行曝光补偿的情况下使用(☞41)。

 ± 0.3

照相机对接下来拍摄的3张照片以0 EV、+0.3 EV和-0.3 EV逐渐改变曝光。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将连续拍摄3张照片。

 ± 0.7

照相机对接下来拍摄的3张照片以0 EV、+0.7 EV和-0.7 EV逐渐改变曝光。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将连续拍摄3张照片。

 ± 1.0

照相机对接下来拍摄的3张照片以0 EV、+1.0 EV和-1.0 EV逐渐改变曝光。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将连续拍摄3张照片。

**OFF** 关闭（默认设定）

不进行包围拍摄。

当启用自动包围时，拍摄过程中将显示当前设定(☞8)。选择**关闭**后将不显示当前设定图标。

### 关于自动包围的注意事项

- 自动包围在 **M**（手动）模式中不可用。
- 当同时设定了曝光补偿(☞41)和自动包围中的 **±0.3**、**±0.7** 或 **±1.0** 时，将会应用组合后的曝光补偿值。
-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查看连拍照片（连续照片中的照片）”(☞102)。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P、S、A 和 M 模式）

## [+] AF 区域模式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74) → AF 区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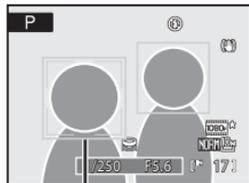
选择如何确定自动对焦的对焦区域。

启用数码变焦时，无论应用的 AF 区域模式选项如何，照相机将对焦在中央对焦区域中的拍摄对象上。

### 👤 脸部优先

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以脸部优先拍摄”(📖91)）。如果照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则照相机将对焦在距离照相机最近的脸部。

当拍摄人物以外的拍摄对象或拍摄对象的画面中无法侦测到脸部时，AF 区域模式将被设定为自动。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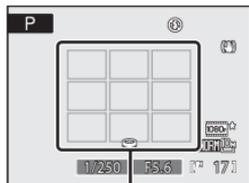
对焦区域

### 📷 自动（默认设定）

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启用对焦区域。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选择的对焦区域将会显示在显示屏中（最多9个区域）。



对焦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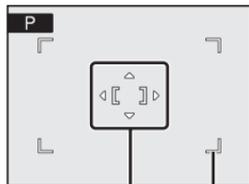
### [+] 手动

从画面中的99个区域手动选择对焦点。

当拍摄对象相对来说比较静止且并不位于画面中央时，此选项比较合适。按多重选择器▲、▼、◀或▶，从显示屏对焦区域选择画面所显示的99个对焦区域中选择一个，然后开始拍摄。

若要结束对焦区域选择并调节闪光模式、对焦模式、自拍和曝光补偿设定，请按(📷)按钮。若要返回对焦区域选择画面，请再按一下(📷)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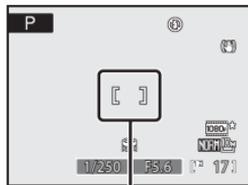
- 在图像尺寸(📖76)为📐2736 × 2736的设定下，有81个对焦区域可以使用。



对焦区域  
可选区域

## 中央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总是使用中央对焦区域。



对焦区域

## 详细说明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自动对焦”（[31](#)）。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以脸部优先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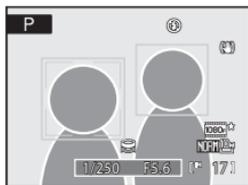
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脸部。

下列情形将启用脸部优先功能。

- AF 区域模式选择**脸部优先**时（[90](#)）
- 场景模式选择**人像**（[46](#)）或**夜间人像**（[47](#)）时
- 选择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43](#)）时
- 选择了智能人像模式（[55](#)）时

## 1 进行取景。

- 当照相机侦测到脸部时，该脸部将以黄色双边框框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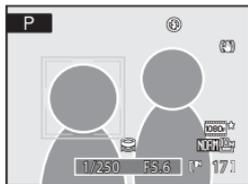


- 当照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时，具体操作会因拍摄模式而异，如下所示。

拍摄模式	双边框框起的脸部	可识别的脸部数
<b>P、S、A、M 和 U 模式</b> ( <b>脸部优先</b> )	距离照相机最近的脸部 *其它脸部以单边框框起。	最多 12 个
人像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		
智能人像模式	距离画面中央最近的脸部 *其它脸部以单边框框起。	最多 3 个

## 2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照相机对焦于用双边框框起的脸部。双边框将呈绿色亮起，并且对焦被锁定。
- 照相机无法对焦于脸部时，双边框将闪烁。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进行对焦。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
- 当在智能人像模式中使用**笑脸定时器**时，只要照相机在被双边框框起的脸部中侦测到笑脸，即使您未按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也会自动释放快门(☞57)。



### ☑ 关于脸部优先的注意事项

- 当AF区域模式选择了**脸部优先**时，如果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未能侦测到脸部，则设定将自动切换为**自动**。
- 在**人像**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下，或在智能人像模式中，若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未能识别到脸部，则照相机将对焦在中央对焦区域中的拍摄对象上。
- 在以下情况下，照相机可能无法侦测脸部：
  - 当脸部的一部分被太阳镜或其它障碍物遮挡住时
  - 当脸部占去太多或太少画面时
- 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如拍摄对象的脸部是否朝向照相机，可能无法侦测脸部。
- 在少数情况下，拍摄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31)的拍摄对象时，无论双边框是否呈绿色亮起，拍摄对象不一定都能够清晰对焦。此时，请切换到自动模式或在**P、S、A、M**和**U**模式中将AF区域模式设定更改为**手动**或**中央**，选择与照相机和实际人物拍摄对象之间具有相同距离的其它拍摄对象重新对焦，然后使用对焦锁定(☞31)。
- 以全屏或缩略图播放模式显示时，照相机将根据脸部方向自动对使用脸部优先拍摄的照片进行旋转，设定了**连拍**(☞86)或**自动包围**(☞89)之后拍摄的照片除外。

## 自动对焦模式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74) → 自动对焦模式

选择照相机如何进行对焦。

 单次 AF（默认设定）

照相机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

 全时 AF

照相机将连续对焦，直至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为止。用于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照相机对焦时会发出声音。

### 关于自动对焦模式的注意事项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关于对象跟踪模式的自动对焦模式设定的注意事项

您可以设定对象跟踪模式(☞61)的自动对焦模式。对象跟踪模式的默认设定为全时 AF。对象跟踪模式的自动对焦模式设定单独存储在照相机的内存中，不会应用到 **P、S、A** 或 **M** 拍摄模式中的自动对焦模式设定中。

## 闪光曝光补偿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74) → 闪光曝光补偿

闪光补偿用于调节闪光量（范围从 -2.0 EV 到 +2.0 EV，以 1/3 EV 为增量），从而改变主要拍摄对象相对于背景的亮度。

-0.3 到 -2.0

闪光量以 1/3 EV 为增量，从 -0.3 减少到 -2.0 EV，以防出现不必要的高光或反射。

0.0（默认设定）

不调节闪光量。

+0.3 到 +2.0

闪光量以 1/3 EV 为增量，从 +0.3 增加到 +2.0 EV，以使画面中的主要拍摄对象显得更亮。

使用 0.0 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9)。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P**、**S**、**A** 和 **M** 模式）

## NR 降噪

设定为**P**、**S**、**A**或**M**→MENU→**P**、**S**、**A**、**M**（拍摄菜单）(📖74)→降噪

采用低速快门拍摄时，照片可能会受到“噪点”（集中在图像暗部、任意分布的异色亮点）的影响。使用此选项可减少以低速快门拍摄时产生的噪点。启用降噪功能会延长拍摄照片后记录照片时的所需时间。

**AUTO** 自动（默认设定）

采用低速快门时，可能会导致照片受到噪点的影响，此时会执行降噪处理。

**NR** 开启

降噪可应用于以1/4秒或更慢的快门速度拍摄的照片。以低速快门拍摄时，建议将其切换至开启。

执行降噪处理时，在拍摄过程中显示屏上将显示NR图标(📖9)。

### 关于降噪的注意事项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失真控制

设定为**P**、**S**、**A**或**M**→MENU→**P**、**S**、**A**、**M**（拍摄菜单）(📖74)→失真控制

选择是否更正由于镜头的固有特征导致的边缘畸变。与未启用失真控制时相比，启用失真控制后会缩小画面的大小。

 开启

修正失真。

**OFF** 关闭（默认设定）

不执行失真修正。

当启用失真控制时，拍摄过程中将显示当前设定(📖8)。选择关闭后将不显示当前设定图标。

### 关于失真控制的注意事项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动态D-Lighting

设定为**P、S、A**或**M**→MENU→**P、S、A、M**（拍摄菜单）74→动态D-Lighting

“动态D-Lighting”可保留高光与阴影部分的图像细节，从而创建对比度自然的照片。所拍摄的图像将再现肉眼所见的对比度效果。这在从较暗的室内拍摄明亮的室外场景或在阳光明媚的海边对阴暗的拍摄对象进行拍照时尤为有效。

强、标准、弱

设定拍摄期间应用的动态D-Lighting效果的级别。

关闭（默认设定）

不应用动态D-Lighting。

当启用动态D-Lighting时，拍摄过程中将显示当前设定8。选择关闭后将不显示当前设定图标。

### 动态D-Lighting

- 使用动态D-Lighting拍摄时，需要更多时间来记录图像。
- 选择动态D-Lighting时，与不选择此功能进行拍摄相比，曝光会有所减少。此外还会对加亮区域、曝光不足区域以及中间色调进行调节，以使亮度等级适中。
- 此功能无法与某些功能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96。

### 动态D-Lighting与D-Lighting的区别

拍摄菜单中的**动态D-Lighting**选项在拍摄前调节曝光以最优化动态范围。播放菜单中的**D-Lighting**121选项在拍摄后对图像的动态范围进行最优化。

## 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

拍摄菜单中的某些设定无法与其它功能同时使用。

受到限制的功能	设定	说明
闪光模式	对焦模式(☞38)	当选择▲（无穷远）进行拍摄时不能使用闪光灯。
	连拍(☞86)	当选择连拍(H)、连拍(L)、BSS或16幅连拍进行拍摄时不能使用闪光灯。
	自动包围(☞89)	不能使用闪光灯。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连拍(☞86)	当选择16幅连拍进行拍摄时，图像品质将固定为Normal且图像尺寸将固定为☞（2560×1920像素）。
最优化图像	动态D-Lighting (☞95)	若使用动态D-Lighting进行拍摄，在最优化图像选项下，个人设定的对比度，或黑白中个人设定的对比度设定将固定为自动。
白平衡	最优化图像 (☞79)	当为最优化图像选择黑白时，白平衡将固定为自动。
ISO感光度	连拍(☞8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当在P、S或A拍摄模式下使用16幅连拍进行拍摄时，ISO感光度将根据亮度自动设定。对于拍摄模式M，ISO感光度的设定将固定为160。</li> <li>• 选择连拍(L)进行拍摄时，不能使用3200。如果选择连拍(L)而ISO感光度设定为3200，则感光度将变为1600。</li> </ul>
测光	AF区域模式 (☞90)	当为测光选择点测光AF区域时，如果将AF区域模式设定为中央，则会将测光设定更改为矩阵测光。
	动态D-Lighting (☞95)	当为动态D-Lighting选择关闭以外的选项时，测光的设定将被重设为矩阵测光。
连拍/自动包围	连拍(☞86)/ 自动包围(☞89)	不能同时使用连拍和自动包围。 当为连拍选择单张拍摄以外的选项时，自动包围的设定将被重设为关闭。 当为自动包围选择关闭以外的选项时，连拍的设定将被重设为单张拍摄。
	自拍(☞37)	自拍和连拍(H)、连拍(L)、BSS、16幅连拍、间隔定时拍摄或自动包围不能同时使用。

受到限制的功能	设定	说明
连拍/自动包围	最优化图像 (  79)	当在 <b>最优化图像</b> 中选择 <b>黑白</b> 且启用 <b>黑白+彩色</b> 时， <b>连拍(H)</b> 、 <b>连拍(L)</b> 、 <b>BSS</b> 、 <b>16幅连拍</b> 和 <b>自动包围</b> 都不能使用。 选择了 <b>黑白+彩色</b> 复选框后，连拍的设定就被重设为 <b>单张拍摄</b> 且 <b>自动包围</b> 被重设为 <b>关闭</b> 。要使用 <b>间隔定时拍摄</b> 同时进行 <b>黑白</b> 和 <b>彩色</b> 记录，先选择 <b>黑白+彩色</b> ，然后选择 <b>间隔定时拍摄</b> 设定。
	降噪(  94)	当为 <b>降噪</b> 选择了 <b>开启</b> 后，就不能使用 <b>连拍(H)</b> 和 <b>16幅连拍</b> 。
	失真控制(  94)	当 <b>失真控制</b> 被设定为 <b>开启</b> 时，不能使用 <b>16幅连拍</b> 和 <b>间隔定时拍摄</b> 。
AF区域模式	数码变焦 (  164)	启用 <b>数码变焦</b> 时，AF区域固定为 <b>中央</b> 。
	对焦模式(  38)	当选择▲（无穷远）对 <b>对焦模式</b> 进行拍摄时，照相机将忽略应用的 <b>AF区域模式</b> 选项并对 <b>焦在无穷远</b> 处。
降噪	连拍(  86)/ 自动包围 (  89)/ 失真控制(  9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当选择<b>连拍(H)</b>或<b>16幅连拍</b>进行拍摄时，不能使用<b>降噪</b>功能。</li> <li>当选择<b>连拍(L)</b>、<b>BSS</b>或<b>自动包围</b>进行拍摄且<b>失真控制</b>被设定为<b>开启</b>时，不能使用<b>降噪</b>功能。</li> </ul>
失真控制	连拍(  86)	当选择 <b>16幅连拍</b> 或 <b>间隔定时拍摄</b> 时，不能使用 <b>失真控制</b> 。
动态D-Lighting	ISO感光度 (  84)	当 <b>ISO感光度</b> 被设定为 <b>自动高ISO感光度</b> 或 <b>1600</b> 或更高时，不能使用 <b>动态D-Lighting</b> 。 当选择了 <b>自动高ISO感光度</b> 或 <b>1600</b> 或更高时， <b>动态D-Lighting</b> 被重设为 <b>关闭</b> 。
日期打印	连拍(  86)	当选择 <b>连拍(H)</b> 、 <b>连拍(L)</b> 或 <b>BSS</b> 进行拍摄时，不能使用 <b>日期打印</b> 。
	自动包围(  89)	不能使用 <b>日期打印</b> 。
眨眼警告	连拍(  86)/ 自动包围(  89)	禁用 <b>眨眼警告</b> 功能。
数码变焦	连拍(  86)	当选择 <b>16幅连拍</b> 进行拍摄时，不能使用 <b>数码变焦</b> 。

## ☑ 详细说明

详细说明请参见“关于数码变焦的注意事项”(164)。

## 使用U（用户设定模式）

**P、S、A**和**M**拍摄模式的常用设定可以在模式拨盘**U**中进行保存。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U**即可使用保存的设定进行拍摄。

可以在**U**中保存如下设定：

### 基本设定

拍摄模式 <b>P/S/A/M</b> ( <a href="#">□□66</a> )	显示屏显示 ( <a href="#">□□14、15</a> )	变焦位置( <a href="#">□□29</a> )
 (闪光模式) ( <a href="#">□□34</a> )	 (对焦模式) ( <a href="#">□□38</a> ) <sup>2</sup>	 (曝光补偿) ( <a href="#">□□41</a> )

### 拍摄菜单

 图像品质( <a href="#">□□75</a> )	 图像尺寸( <a href="#">□□76</a> )	 最优化图像( <a href="#">□□79</a> )
<b>WB</b> 白平衡( <a href="#">□□82</a> ) <sup>3</sup>	<b>ISO</b> ISO感光度( <a href="#">□□84</a> )	 测光( <a href="#">□□85</a> )
 连拍( <a href="#">□□86</a> )	<b>BKT</b> 自动包围( <a href="#">□□89</a> )	 AF区域模式( <a href="#">□□90</a> ) <sup>4</sup>
 自动对焦模式( <a href="#">□□93</a> )	 闪光曝光补偿( <a href="#">□□93</a> )	<b>NR</b> 降噪( <a href="#">□□94</a> )
 失真控制( <a href="#">□□94</a> )	 动态D-Lighting( <a href="#">□□95</a> )	

1 将保存当前的柔性程序（设定为**P**时）、快门速度（设定为**S**和**M**时）以及光圈（设定为**A**和**M**时）设定。

2 设定为**MF**（手动对焦）时将保存当前的对焦距离。

3 手动预设的预设值可应用于**P、S、A、M**和**U**拍摄模式。

4 AF区域模式设定为**手动**时会保存当前的对焦区域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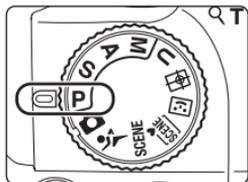
### 时钟电池

如果内部时钟电池([□□156](#))电量已耗尽，在**U**中保存的设定将被重设。建议记下任何重要的设定。

## 在 **U** 中保存设定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所需的曝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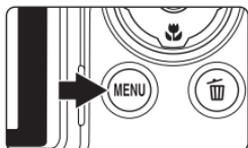
- 旋转至 **P**、**S**、**A** 或 **M**。
- 即使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U** 也可以保存这些设定（购买照相机时所保存的是拍摄模式 **P** 的默认设定）。



### 2 更改为常用设定。

### 3 按 **MENU** 按钮。

- 显示拍摄菜单。
- 当拍摄菜单不显示时切换至 **P**、**S**、**A**、**M** 或 **U** 标签 (□13)。



### 4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保存用户设定，然后按 **OK** 按钮。

- 此时将显示完成画面，并保存当前设定。



### 在 **U**（用户设定）模式下拍摄

-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U**，使用保存的设定进行拍摄。
- 也可以更改这些设定，然后再保存更改后的设定。

使用 **U**（用户设定模式）

## 重设已保存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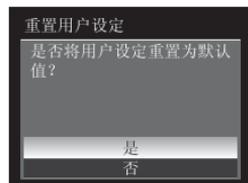
已保存的设定将恢复为拍摄模式**P**的默认设定。

- 1 在拍摄菜单画面中选择**重置用户设定**，然后按 **OK** 按钮。



- 2 选择**是**，然后按 **OK** 按钮。

- 所保存的设定将被重设。



## 全屏播放中的操作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播放）按钮可进入播放模式，并播放已拍摄的照片 32。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可进行下列操作。



操作	按钮	说明	
选择照片		按▲、▼、◀或▶选择要显示的照片。按住▲、▼、◀或▶可以快进照片。照片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12
缩略图显示/ 日历显示	<b>W</b> 	以4张、9张或16张照片缩略图的形式显示图像。在16张照片缩略图显示中朝 <b>W</b>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可更改为日历显示。	104
变焦播放	<b>T</b> 	将显示屏上当前显示的照片最多放大到约10倍。按 $\odot$ 按钮返回全屏播放模式。	106
隐藏或显示照片信息	<b>DISP</b>	在显示屏中隐藏或显示拍摄信息和照片信息。	15
在不同显示之间切换		在显示屏与电子取景器显示之间切换。	14
录制/播放语音留言	$\odot$	录制或播放最长20秒的语音留言。	117
连续播放一组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显示连续照片的关键照片时，连续播放照片。	102
播放动画		播放显示的动画。	137
删除照片		删除显示的照片。在连续照片显示中按下该按钮，可删除该组连续照片中的所有照片。	32、 103
显示菜单	<b>MENU</b>	显示播放菜单。	107
切换到拍摄模式		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至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按  （动画录制）按钮，也可以切换到拍摄模式。	32
			

### 查看照片

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时，照相机将根据脸部方向自动对使用脸部优先 91拍摄的照片进行旋转，但拍摄时设定了连拍 86或自动包围 89的照片除外。

## 查看连拍照片（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在以下模式中每次连拍的照片会被保存为一组“连续照片”。

- 连拍(📷86)的连拍(H)或连拍(L)
- 自动包围(📷89)
- 运动连拍模式(📷62)

在全屏播放模式或缩略图显示中(📷104)，连续照片中的第一个画面会作为代表性的关键照片显示。

- 当显示屏指示开启(📷15)时，连续照片中的所有照片上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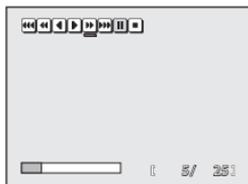


连续照片显示

## 连续播放一组连续照片中的照片（连续照片播放）

在全屏显示关键照片期间按下Ⓚ按钮，对一组连续照片中的照片执行连续播放。

播放期间，显示屏顶部将出现播放控制。按多重选择器◀或▶，或旋转指令拨盘选择播放控制，然后按Ⓚ按钮。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操作	按钮	说明	
快退	⏮️/⏪️/⏩️	快退速度会依次加快：⏮️→⏪️→⏩️。	
快进	⏩️/⏪️/⏮️	快进速度会依次加快：⏩️→⏪️→⏮️。	
暂停	⏸️	播放暂停时，可通过显示屏顶部的播放控制执行以下操作。	
		⏮️	以每次一张的速度快退。
		⏩️	以每次一张的速度快进。
		⏩️/⏪️/⏮️	恢复播放。
		⏮️	显示连续照片中的第一张照片。
		⏭️	显示连续照片中的最后一张照片。
结束播放	⏹️	返回至全屏播放模式。	

## 📷 变焦播放一组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在播放暂停期间，将变焦控制旋转到T(Q)以执行变焦播放(📷106)。

## 删除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 显示关键照片时，按下  按钮可删除所显示的连续照片中的所有照片。
- 连续照片播放暂停时，按下  按钮可选择删除方法。
  - **删除当前照片**：仅删除显示的畫面(1132)。
  - **删除已选择的图像**：选择要删除的照片(1111)。
  - **删除整组连续照片**：删除正在播放的连续照片中的所有照片。
  - 若要删除照片并退出，请按 **MENU** 按钮。



## 有关连续照片显示的注意事项

连续照片显示无法用于使用 COOLPIX P100 之外的其它照相机连拍得到的照片。

## 连续照片可用的播放菜单选项

当显示连续照片的关键照片时，如按下 **MENU** 按钮，则所选连续照片中的照片可进行以下菜单操作。

- 打印设定(1108)
- 幻灯播放(1110)
- 删除(1111)
- 保护(1113)
- 隐藏图像(1114)
- 复制(1115)
-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1116)
- 选择关键照片(1116)

此外，连续照片播放暂停时按下 **MENU** 按钮，可对单独的照片更改设定或执行编辑。

## 单独显示一组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可以显示连续照片中的所有单独的照片，而不仅是关键照片。在显示单独的照片期间，可以对各张照片执行编辑(1118)或录制语音留言(1117)。要单独显示连续照片中的照片，请将播放菜单中的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1116)更改为 **独立照片**。

## 更改连续照片中的关键照片

关键照片可以使用播放菜单中的 **选择关键照片**(1116)进行更改。

## 查看多张照片：缩略图播放

在全屏播放模式(☰32、101)中将变焦控制旋转到**W**()，即可以缩略图播放模式的缩略图图像形式显示照片。



缩略图播放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操作	按钮	说明	
选择照片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或▶。	12
		旋转指令拨盘。	11
增加显示的缩略图数/日历显示	<b>W</b> (  )	朝 <b>W</b>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可按照4→9→16→日历显示的顺序增加缩略图数。 在日历显示中，可通过移动光标来根据日期选择图像(☰105)。 朝 <b>T</b> (  )方向旋转将返回到缩略图显示。	-
减少所显示的照片缩略图数	<b>T</b> (  )	朝 <b>T</b>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可按照16→9→4的顺序减少缩略图数。 在4张缩略图显示期间再次朝 <b>T</b> (  )旋转将返回到全屏播放。	-
返回至全屏播放		按  按钮。	32、101
切换到拍摄模式		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至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按  （动画录制）按钮，也可以切换到拍摄模式。	32
			

## 缩略图上的图标

当选择使用**打印设定**(108)或**保护**(113)标记的照片时，会显示右侧所示的图标。在缩略图播放模式中选择连续照片(102)时，同时也会显示右侧所示的图标。动画以电影胶片画面的形式显示。



## 日历显示

在播放模式中，当显示16幅缩略图(104)时，可朝**W**()方向旋转变焦控制以更改到日历显示。根据日期移动光标并选择图像。如果存在该日期所拍摄的照片，则其日期下面会显示黄色下划线。



显示日历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操作	按钮	说明	
选择日期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或▶。	12
		旋转指令拨盘。	11
返回至全屏播放		更改至全屏播放显示，画面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第一张照片。	32、101
返回至缩略图显示	<b>T</b> (  )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b>T</b> (  )。	-

## 关于日历显示的注意事项

- 未设定日期时拍摄的图像将被看作是在“01.01.10”所拍摄的图像。
- 显示日历时将禁用MENU和按钮。

## 近距离查看：变焦播放

在全屏播放模式(📖32)期间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可将当前照片放大，同时在显示屏上放大显示照片的中央部分。

- 右下侧的引导框将显示放大的部分。放大照片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操作	按钮	说明	
放大	<b>T</b> (📄)	每次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b>T</b> (📄)，其放大倍率均会增加，最高约10倍。也可以将指令拨盘向右转动增加放大倍率。	-
缩小	<b>W</b> (📄)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b>W</b> (📄)。当放大倍率达1倍时，显示屏将返回全屏播放模式。也可以将指令拨盘向左转动减小放大倍率。	-
移动显示区域		按多重选择器▲、▼、◀或▶将显示区域移动到照片中的其他区域。	12
返回至全屏播放	<b>OK</b>	按 <b>OK</b> 按钮。	32、101
裁切照片	<b>MENU</b>	按下该按钮以裁切当前的照片，使照片只包含显示屏中的可视部分。	126
切换到拍摄模式		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至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按  (动画录制) 按钮，也可以切换到拍摄模式。	32

### 使用脸部优先功能拍摄的照片

当放大使用脸部优先功能(📖91)拍摄的照片时，将以拍摄时侦测到的脸部为中心，在显示屏的中央放大该照片（设定了连拍(📖86)或自动包围(📖89)时拍摄的照片除外）。

- 如果侦测到多个脸部，则将以获得清晰对焦的脸部为中心，在显示屏的中央放大该照片。按多重选择器▲、▼、◀或▶显示侦测到的其他脸部。
- 当进一步向 **T** (📄) 或 **W**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时，放大倍率将发生改变，并且会变为标准变焦播放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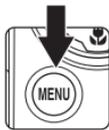
## 播放选项：播放菜单

在播放菜单中可使用以下选项。

	快速润饰 <span style="float: right;">📖120</span>
方便地创建经过润饰的图像，其中对比度和饱和度已得到增强。	
	D-Lighting <span style="float: right;">📖121</span>
增强照片暗部的亮度和对比度。	
	皮肤柔和 <span style="float: right;">📖122</span>
使拍摄对象的皮肤显得更光滑。	
	打印设定 <span style="float: right;">📖108</span>
选择需要打印的照片和各照片的打印份数。	
	幻灯播放 <span style="float: right;">📖110</span>
以自动幻灯播放形式查看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照片。	
	删除 <span style="float: right;">📖111</span>
删除照片。可删除多张照片。	
	保护 <span style="float: right;">📖113</span>
保护选定的照片以防误删除。	
	旋转图像 <span style="float: right;">📖114</span>
更改现有照片的方向。	
	隐藏图像 <span style="float: right;">📖114</span>
在播放时隐藏选择的照片。	
	小图片 <span style="float: right;">📖124</span>
为当前照片创建小尺寸的副本。	
	复制 <span style="float: right;">📖115</span>
在存储卡和内存之间复制文件。	
	黑色边框 <span style="float: right;">📖125</span>
创建带有黑色边框的新照片。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span style="float: right;">📖116</span>
设定是逐张显示连拍照片，还是返回至仅显示关键照片。	
	选择关键照片 <span style="float: right;">📖116</span>
更改连续拍摄的系列照片中的关键照片（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a href="#">📖102</a> ）。	

### 显示播放菜单

按MENU按钮并切换到▶标签([📖13](#))显示播放菜单。



- 按多重选择器在菜单上选择项目并设定功能([📖12](#))。
- 若要退出播放菜单，请按MENU按钮。

## 🖨️ 打印设定：设定要打印的照片和打印份数

按MENU按钮→🔍（播放菜单）(📖107)→🖨️打印设定

如果您选择使用下列方法之一打印存储卡中记录的照片，可以预先在存储卡上设定要打印的照片和打印份数。

- 使用配有存储卡插槽的兼容DPOF(📖198)的打印机打印。
- 送往具备DPOF服务的数码照片打印店打印。
- 通过将照相机连接至兼容PictBridge(📖198)的打印机进行打印(📖146)。(存储卡从照相机中取出后，也可按照打印设定打印内存中记录的照片。)

### 1 选择选择图像，然后按🔍按钮。



### 2 选择照片（最多99张）和打印份数（每张照片最多9份）。

-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照片，然后按▲或▼为每张照片设定打印份数。
- 照片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已选作打印的照片将显示勾选标记图标，数字代表打印份数。对于未指定份数的照片，其上将不会显示勾选标记，同样也不会打印这些照片。
- 将变焦控制转到T(🔍)以切换到全屏播放；或转到W(📖)切换到12张缩略图显示。
- 完成设定时，按🔍按钮。



### 🔍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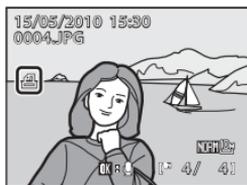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打印尺寸为1:1的图像”(📖78)。

### 3 选择是否同时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

- 选择**日期**并按 **OK** 按钮以按照打印指令在所有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
- 选择**信息**并按 **OK** 按钮以按照打印指令在所有照片上打印拍摄信息（快门速度和光圈）。
- 选择**完成**并按 **OK** 按钮完成打印指令。



已选作打印的照片可以根据播放模式中显示的  图标进行识别。



### ✓ 关于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的注意事项

当打印设定菜单中启用了**日期**和**信息**选项时，如果使用了支持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的兼容DPOF(□198)的打印机，则会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

- 当照相机通过附送的USB连接线直连至打印机以进行DPOF打印(□151)时，无法打印照片信息。
- 每次显示**打印设定**菜单时，**日期**和**信息**均被重设。
- 照片上打印的日期和时间为照片拍摄时在照相机上所记录的日期和时间。即使拍照后从设定菜单更改了照相机的**日期**设定，也不会在使用该选项进行打印时对其日期和时间造成影响。



### ✂ 删除所有打印指令

在打印设定程序(□108)的步骤1中，选择**删除打印设定**并按 **OK** 按钮，即可删除针对所有照片的打印设定。

### 🔍 日期打印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日期打印**(□159)，可在拍摄时将拍摄日期和时间打印在照片中。即使使用不支持打印日期和时间的打印机也可打印该信息。

在打印设定画面选择了日期的情况下，即使启用**打印设定**，也只能打印照片上通过日期打印选项打印的日期和时间。

## 幻幻灯播放

按MENU按钮→▶ (播放菜单) (📖107)→幻幻灯播放

以自动幻灯播放形式查看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照片。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开始，然后按OK按钮。

- 若要更改照片之间的间隔，请选择画面间隔，选择所需的间隔时间，然后按OK按钮，最后再选择开始。
- 若要自动重播幻灯片，请启用循环，然后按OK按钮再选择开始。启用循环时，将在循环选项上添加勾选标记(✔)。



### 2 开始播放幻灯片。

- 按旋转式多重选择器▶以记录的顺序查看照片，或按◀以相反的顺序查看照片。按住▶快进，或按住◀快退。
- 按OK按钮暂停幻灯播放。



### 3 选择结束或重新开始。

- 当幻灯播放结束或暂停时，选择结束并按OK按钮可返回播放菜单。选择重新开始则可再次进行幻灯播放。



## 关于幻灯播放的注意事项

- 只会显示幻灯播放中所含动画(📖137)的第一幅画面。
- 如果一组连续照片设定了关键照片，则仅显示该组连续照片(📖102)的关键照片。
- 即使选择循环，幻灯播放持续时间也最多为30分钟(📖165)。

## 🗑️ 删除：删除多张照片

按MENU按钮 →  (播放菜单) (107) → 🗑️ 删除

删除照片。也可删除多张照片。

### 删除已选择的图像

在照片选择画面中，选择要删除的照片。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照片”(112)。

- 当选择了设定为仅显示关键照片的一组连续照片(102)时，将会删除所显示的连续照片中的所有照片。
- 在连续照片播放(102)暂停时选择**删除**，只能选择该组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 删除所有图像

删除全部照片。

- 在连续照片播放暂停期间选择**删除**时不显示。

### 删除整组连续照片

在连续照片播放暂停期间选择了**删除**时显示。正在播放的连续照片中的所有照片都会被删除。

## ✔️ 关于删除的注意事项

- 一旦删除，照片将无法恢复。请在删除之前先将重要的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 标有图标的照片为受保护的的照片，无法予以删除(113)。

## 选择照片

如右侧所示，照片选择画面将显示以下菜单：

- **播放菜单：**快速润饰\*(120)，  
D-Lighting\*(121)，  
皮肤柔和\*(122)，  
打印设定中的**选择图像**(108)，  
删除中的**删除已选择的图像**(111)，  
保护(113)，  
旋转图像(114)，  
隐藏图像(114)，  
小图片\*(124)，  
复制中的**已选择图像**(115)，  
黑色边框\*(125)，  
选择关键照片(116)
- **设定菜单：**欢迎画面(154)

\*当从播放模式(13)以外的模式显示播放菜单时，如果选择菜单项目则会显示这些菜单。  
请按以下步骤选择照片。

### 1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所需的照片。

- 指令拨盘也可用来代替多重选择器上的◀或▶。
- 只可为**快速润饰**、**D-Lighting**、**皮肤柔和**、**旋转图像**、**小图片**、**黑色边框**、**选择关键照片**和**欢迎画面**选择一张照片。进至步骤3。
- 将变焦控制转到**T**()以切换到全屏播放；或转到**W**()切换到12张缩略图显示。



## 2 按▲或▼选择ON或OFF（或份数）。

- 当选择ON时，当前照片上将显示勾选标记。重复步骤1和2选择其它照片。



## 3 按OK按钮应用照片选择。

- 选择**删除已选择的图像**等选项时，会显示确认对话框。请按照画面上的指示进行操作。

## 🔒 保护

按MENU按钮 → [▶]（播放菜单）(📖107) → 🔒 保护

保护选定的照片以防误删除。

在照片选择画面中，选择一张照片并设定或取消保护。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照片”(📖112)。

但是请注意，格式化照相机内存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受保护的文件(📖166)。

播放模式中受保护的的照片标有🔒图标（📖10、105）。

## 🔄 旋转图像

按MENU按钮→▶（播放菜单）(📖107)→🔄旋转图像

更改拍摄后在照相机的显示屏上所播放照片的方向。照片可以顺时针或逆时针旋转90°。

以人像（竖直）方向记录的照片最多可朝任一方向旋转180°。

在照片选择画面(📖112)中选择一张照片，然后按OK按钮显示旋转图像画面。按多重选择器◀或▶将照片旋转90°。



逆时针旋转90°



顺时针旋转90°

按OK按钮设定显示的方向，然后保存照片的方向数据。

## 🔍 隐藏图像

按MENU按钮→▶（播放菜单）(📖107)→🔍隐藏图像

在播放时隐藏选择的照片。

在照片选择画面中，选择一张照片并启用或禁用隐藏图像设定。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照片”(📖112)。

隐藏的照片无法使用删除选项删除。但是请注意，格式化照相机内存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隐藏的文件(📖166)。

## 复制：在内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

按MENU按钮→（播放菜单）(☞107)→复制

可以在内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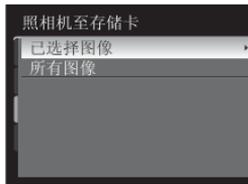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从复制画面选择某个选项，然后按OK按钮。

- ：从内存复制照片到存储卡。
- ：从存储卡复制照片到内存。



### 2 选择复制选项，然后按OK按钮。

- **已选择图像：** 复制从照片选择画面(☞112)中选择的照片。当选择了设定为仅显示关键照片的一组连续照片(☞102)时，将会复制所显示的连续照片中的所有照片。在连续照片播放(☞102)暂停时选择复制，只能选择该组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 **所有图像：** 复制所有照片。在连续照片播放暂停期间选择复制时不显示。
- **当前连续照片：** 在连续照片播放暂停期间选择了复制时显示。正在播放的连续照片中的所有照片会被复制。



### 关于复制照片的注意事项

- 可以复制JPEG、MOV和WAV格式的文件。无法复制以其它任何格式记录的文件。
- 如果要复制的照片带有语音留言(☞117)，则语音留言将与照片一起复制。
- 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照相机记录或在计算机上修改过的照片将无法复制。
- 编辑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保护标记(☞113)，但是没有打印标记(☞108)。
- 隐藏的照片(☞114)无法复制。
- 在连续照片播放(☞102)暂停时，只能以方向（从SD存储卡到内存）进行复制。

### 内存中无图像信息

如果在启用播放模式时存储卡中没有照片，则将显示**内存中无图像信息**。按**MENU**按钮显示复制选项画面，并将照相机内存中的照片复制到存储卡。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81）。

##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按**MENU**按钮→（播放菜单）（107）→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设定是以播放模式的全屏显示（101）对连续拍摄系列照片（连续照片中的照片102）进行显示，还是以缩略图显示（104）进行显示。

- 设定时，在按**MENU**按钮之前，在全屏或缩略图显示中选择您要设定的连续照片（连续照片显示（10、105）中的照片）。

### 独立照片

在一组连续照片中拍摄的照片会单独显示。

- 逐张显示照片时，无法执行连续照片播放（102）。

### 仅关键照片

从逐张显示连续照片中的照片返回至仅显示关键照片。

## 选择关键照片

按**MENU**按钮→（播放菜单）（107）→选择关键照片

当**连续照片显示选项**设定为**仅关键照片**时，会更改每组连续照片在播放模式中用于全屏或缩略图显示的关键照片。

- 设定时，在按**MENU**按钮之前，使用全屏或缩略图显示选择要设定的连续照片。
- 在出现关键照片选择画面时，选择一张照片。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照片”（112）。

## 语音留言：录音和播放

使用照相机的内置麦克风为在全屏播放模式(📖32)中标有🗣️:📷图标的照片录制语音留言。

### 录制语音留言

按住🗣️按钮时，将录制最长20秒的语音留言。

- 请勿在录制期间触摸内置麦克风。
- 录制期间，REC和🗣️会在显示屏中闪烁。



### 播放语音留言

当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显示照片时，按🗣️按钮可播放语音留言。当语音留言结束或再次按🗣️按钮时，播放将会结束。

- 带有语音留言的照片可以根据🗣️:📷图标进行识别。
- 在播放期间使用变焦控制 T/W 调节音量。



### 删除语音留言

选择带有语音留言的照片，然后按🗑️按钮。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然后按🗣️按钮。将只删除语音留言。



### ✔️ 关于语音留言的注意事项

- 删除带有语音留言的照片时，照片和语音留言均将被删除。
- 无法为已附加语音留言的照片录制语音留言。录制新语音留言之前，必须删除当前的语音留言。
- 语音留言无法附加到使用COOLPIX P100以外的其它照相机拍摄的图像上。

###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81)。

## 照片编辑功能

使用本照相机编辑其中的照片并作为单独文件存储(☞181)。

编辑功能	应用
快速润饰(☞120)	方便地创建对比度更强、色彩更鲜艳的副本。
D-Lighting (☞121)	可加亮当前照片的暗部，创建亮度和对比度都得以增强的副本。
皮肤柔和(☞122)	使拍摄对象的皮肤显得更光滑。
小图片(☞124)	创建适合在网页上使用或作为电子邮件附件发送的小尺寸照片副本。
黑色边框(☞125)	创建照片边沿带有黑色边框的副本（给人的印象略深）。
裁切(☞126)	裁切照片。放大图像或精调构图并只对显示屏中可视部分创建副本。

### ☑ 关于照片编辑的注意事项

- 不能在以  $3648 \times 2432$ 、 $3584 \times 2016$  和  $2736 \times 2736$  图像尺寸(☞76)拍摄的照片上进行黑色边框以外的编辑。
- 本照相机的编辑功能无法用于使用 COOLPIX P100 之外的其它照相机所拍摄的照片。
- 在 COOLPIX P100 以外的照相机上查看使用本照相机创建的副本时，该照片可能无法显示或可能无法传送到计算机。
- 当内存或存储卡中没有足够的剩余空间时，编辑功能将无法使用。
- 在编辑只显示关键照片的连续照片(☞102)之前，执行下列操作之一。
  - 在连续照片播放(☞102)暂停时选择一张照片。
  - 将连续照片显示选项(☞116)设定为独立照片，以逐张显示照片，然后选择一张照片。

## 照片编辑限制

当编辑通过编辑创建的照片时，适用以下限制。

创建副本的操作：	可用于编辑的操作：
快速润饰 D-Lighting	可使用皮肤柔和、小图片或裁切。 快速润饰和D-Lighting不能一起使用。
皮肤柔和	可使用快速润饰、D-Lighting、小图片或裁切。
小图片 裁切	无其它编辑功能可供使用。
黑色边框	无其它编辑功能可供使用。无法为使用其它编辑功能创建的照片添加黑色边框。

- 通过编辑创建的副本无法使用相同的编辑功能再次编辑。
- 若要将编辑功能与小图片或裁切一起使用，请先在照片上使用其它编辑功能，在最后才使用小图片或裁切。
- 使用皮肤柔和模式拍摄的照片可以使用皮肤柔和功能编辑。

## 原始照片和编辑后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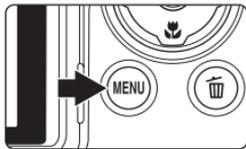
- 删除原始照片时，用编辑功能创建的副本不会同时删除。删除用编辑功能创建的副本时，原始照片不会同时删除。
- 存储编辑后的副本时，其记录日期和时间与原始照片相同。
- 即使正在编辑具有打印设定(📄108)或保护(🔒113)标记的照片，这些设定也不会对编辑后的副本产生影响。

## 快速润饰：增强对比度和饱和度

方便地创建经过润饰的图像，其中对比度和饱和度已得到增强。润饰后的副本将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1 从全屏(📖32)或缩略图(📖104)播放模式中  
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MENU按钮。

- 显示播放菜单。
- 播放菜单不显示时切换至▶️标签(📖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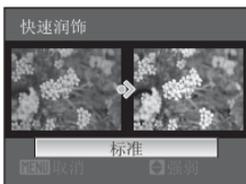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快速润饰，然后按OK按钮。

- 原始版本将显示在左侧，编辑后的版本将显示在右侧。
- 如果从播放模式以外的任何模式显示播放菜单，请选择快速润饰以显示照片选择画面(📖112)。选择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OK按钮。



3 使用▲或▼选择设定程度，然后按OK按钮。

- 随即会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 若要取消，请按MENU按钮。
- 快速润饰后的副本可以根据播放期间显示的📷图标进行识别。



## 🔍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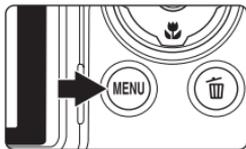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81)。

## D-Lighting: 增强亮度和对比度

D-Lighting 可用来加亮当前照片的暗部，创建亮度和对比度都得以增强的副本。增强效果后的副本将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1 从全屏 () 或缩略图 () 播放模式中  
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按钮。

- 显示播放菜单。
- 播放菜单不显示时切换至  标签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D-Lighting，然后按 **OK** 按钮。

- 原始版本将显示在左侧，编辑后的版本将显示在右侧。
- 如果从播放模式以外的任何模式显示播放菜单，请选择 **D-Lighting** 以显示照片选择画面 ()。选择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3 使用 **▲** 或 **▼** 选择设定程度，然后按 **OK** 按钮。

- 创建一张新编辑的副本。
- 若要取消，请按 **MENU** 按钮。
- D-Lighting 副本可以根据播放期间显示的  图标进行识别。



##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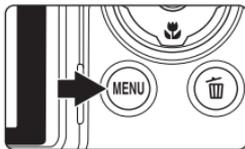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 181)。

## ☞ 皮肤柔和：使皮肤显得更光滑

皮肤柔和可应用到已拍摄照片中侦测到的脸部，使皮肤显得更光滑。使用此功能编辑的照片会作为单独的文件存储。

1 从全屏 (📖32) 或缩略图 (📖104) 播放模式中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按钮。

- 显示播放菜单。
- 播放菜单不显示时切换至 **▶** 标签 (📖13)。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 皮肤柔和，然后按 **OK** 按钮。

- 随即会出现允许您设定皮肤柔度的画面。
- 如果图像中无法侦测到任何脸部，则会显示警告，且画面会回到播放菜单。
- 如果播放菜单是从播放模式以外的其他模式中显示的，则当选择了 **皮肤柔和** 时，会显示照片选择画面 (📖112)。选择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3 按 **▲** 或 **▼** 选择要应用的皮肤柔和程度，然后按 **OK** 按钮。

- 之后，会显示确认画面，且图像会放大显示使用皮肤柔和功能编辑过的脸部。
- 若要取消，请按 **MENU** 按钮。



#### 4 确认结果。

- 按接近画面中心的顺序，最多可增强12个脸部的效果。
- 使用皮肤柔和功能编辑多个脸部时，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和▶切换显示的脸部。
- 要调整皮肤柔和程度，请按MENU按钮，并回到步骤3。
- 按Ⓞ按钮创建使用皮肤柔和编辑的副本。
- 使用皮肤柔和编辑创建的副本可通过在播放期间显示的📄图标识别。



#### ✔ 有关皮肤柔和的注意事项

根据拍摄对象面对的方向或脸部的亮度等情况，可能不会正确侦测到脸部，或者可能达不到所需的效果。

#### 🔍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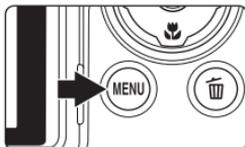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81)。

## 小图片：调节照片尺寸

为当前照片创建小尺寸的副本。适用于在网页上显示或作为电子邮件附件发送。可用的尺寸为  **640×480**、 **320×240**或 **160×120**。小尺寸副本会作为单独的文件存储，压缩比为1:16。

**1** 从全屏 () 或缩略图 () 播放模式中  
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按钮。

- 显示播放菜单。
- 播放菜单不显示时切换至  标签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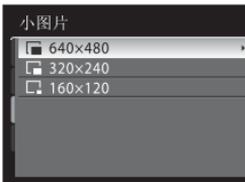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小图片，然后按 **OK** 按钮。

- 如果从播放模式以外的任何模式显示播放菜单，请选择 **小图片** 以显示照片选择画面 () 。



**3** 选择所需的副本尺寸，然后按 **OK** 按钮。



**4** 选择 **是**，然后按 **OK** 按钮。

- 创建一张新的小尺寸副本。
- 若要取消，请选择 **否**，然后按 **OK** 按钮。
- 副本将带灰框显示。



###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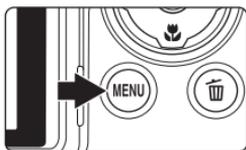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 。

## 黑色边框：给照片添加黑色边框

此功能可创建照片边沿带有细、中或粗黑线的副本。创建的照片会作为单独的文件存储。

- 1 从全屏(132)或缩略图(104)播放模式中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MENU按钮。

- 显示播放菜单。
- 播放菜单不显示时切换至▶标签(13)。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黑色边框，然后按OK按钮。

- 如果从播放模式以外的任何模式显示播放菜单，请选择黑色边框以显示照片选择画面(112)。选择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OK按钮。



- 3 选择所需的边框粗细，然后按OK按钮。



- 4 选择是，然后按OK按钮。

- 创建1个带有黑色边框的新副本。
- 若要取消，请选择否，然后按OK按钮。



### 黑色边框

- 因为照片的边缘将根据黑线的粗细涂抹为黑色部分，所以照片的边框将隐藏在黑线下。
- 使用打印机的无边框打印功能打印带有黑色边框的照片时，可能不会打印出黑框。

###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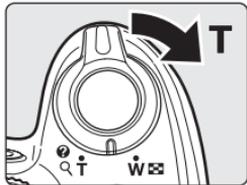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81)。

## ✂ 裁切：剪下照片的一部分

当启用变焦播放(📖106)且显示 **MENU** : ✂ 时，可创建只包含显示屏上可视部分的副本。裁切后的副本将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 1 在全屏显示(📖32)期间通过朝 **T**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放大所需照片。

- 要裁切以“竖直”（人像）方向显示的照片，可放大照片一直到显示屏两边显示的黑条消失。裁切的照片将以水平方向显示。要以其当前的“竖直”（人像）方向裁切照片，首先使用 **旋转图像** 选项(📖114)将照片旋转到以水平方向显示。接着放大要裁切的照片并进行裁切，然后将裁切后的照片旋转回“竖直”（人像）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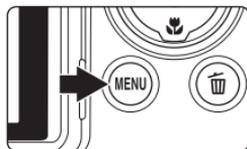


### 2 精调副本的构图。

-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 或 **W** (📷) 以调节放大倍率。
-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滚动照片，直至显示屏中只显示要复制的部分。



### 3 按 **MENU** 按钮。



### 4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是，然后按 **OK** 按钮。

- 创建一张仅包含显示屏中可视部分的新照片。
- 若要取消，请选择否，然后按 **OK** 按钮。



## 📏 图像尺寸

当要保存的区域缩小时，裁切后副本的图像尺寸（像素）也随之变小。裁切后副本的图像尺寸为320×240或160×120时，在全屏播放模式中将在画面左侧出现小图片图标🖼或🖼。

##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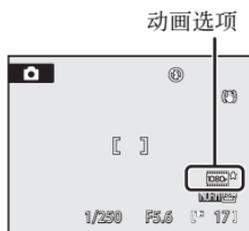
## 拍摄动画

您可以拍摄有声的高清动画。

- 无论存储卡上剩余多少容量，单个动画的长度最多为29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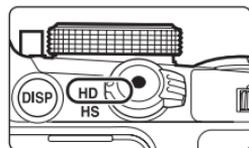
### 1 开启照相机，显示拍摄画面。

- 动画可以在任何拍摄模式中记录。(📖42)
- 动画选项显示将拍摄的动画类型。默认设定为 **1080p**  
**HD 1080p★(1920×1080)** (📖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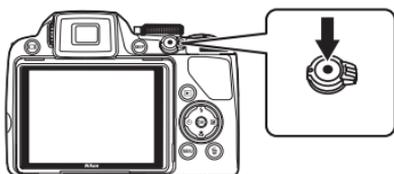


### 2 将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D。

- 降下内置闪光灯。如果升起内置闪光灯，它可能会干扰拍摄。



### 3 按 **REC** (动画录制) 按钮开始拍摄动画。



- LCD显示屏暂时关闭，然后开始动画录制。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拍摄动画期间，不显示对焦区域。
- 当拍摄高清和全高清动画时，拍摄画面的宽高比会切换为16:9 (动画会在右边画面中显示的范围内拍摄)。
- 显示屏下方的进度条显示剩余拍摄时间。可用的记录时间用完后，拍摄即自动停止。



### 4 按 **STOP** (动画录制) 按钮结束拍摄。

### ✔ 关于动画拍摄的注意事项

- 将动画记录到存储卡上时，推荐使用SD传输速率级别为Class 6或更高级别的存储卡（□180）。如果卡的传输速率较低，动画拍摄可能会意外终止。
- 拍摄动画时的视角（拍摄范围）比拍摄静态照片时的要小。
- 使用数码变焦将导致图像品质下降。如果开始拍摄动画时未使用数码变焦，则朝着**T**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后，照相机将在最大光学变焦倍率处停止变焦。释放变焦控制并朝着**T**方向再次旋转变焦控制，可启动数码变焦。在拍摄动画完成后，数码变焦将取消。
- 变焦控制操作、照相机变焦或自动对焦的声音可能会被记录。
- 动画拍摄期间，显示屏显示可能会出现以下现象。这些现象将记录到拍摄的动画中。
  - 在荧光灯、水银灯或钠光灯下照片出现色带
  - 在画面中高速穿过的拍摄对象（如火车或汽车）失真
  - 水平转动照相机时整个画面失真
  - 转动照相机时亮区（如光源）留下残像

### ✔ 关于自动对焦的注意事项

- 当动画菜单中的**自动对焦模式**设定为**单次AF**（默认设定）时，按下●（动画录制）按钮以开始拍摄动画时（□135）会锁定对焦。
- 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31）。此时，应尝试以下操作：
  1. 拍摄前，将动画菜单中的**自动对焦模式**设定为**单次AF**（默认设定）。
  2. 在距离相等处，将一个不同的拍摄对象放置在画面的中央位置。按●（动画录制）按钮开始拍摄动画，然后改变构图。

### ✔ 关于拍摄动画的注意事项

动画完全记录到内存或存储卡时，显示屏的显示将恢复为拍摄模式。照片正在记录时，请勿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动画正在拍摄时如果关闭照相机或取出存储卡，会导致数据丢失或照相机及存储卡的损坏。

 动画拍摄过程中可用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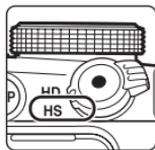
- 在任何拍摄模式(□42)中，都会与(自动模式)相同的色相调节来记录动画。场景模式中的色相调整以及拍摄菜单(□73)中的**最优化图像**或**白平衡**等设定不会应用到动画中。
- 当拍摄模式为**P、S、A、M**或**U**时，测光(□85)设定也会应用到动画录制中（点测光**AF区域**除外）。
- 对焦模式和曝光补偿设定也会应用到录制的动画中。开始录制动画前，请检查设定。
- 可使用自拍(□37)。设定自拍后，按下●（动画录制）按钮时，照相机会在10秒或2秒之后对焦，然后开始录制动画。
- 闪光灯将不会闪光。
- 开始拍摄动画前，按**MENU**按钮并切换到**动画**（动画）标签，以选择动画菜单设定(□132)。
- 若要降低录制动画时由照相机震动造成的影响，请在动画菜单中设定**电子减震**(□136)。

## 拍摄慢动作或快动作动画（HS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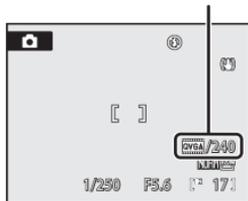
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S且动画拍摄开始之后，在拍摄期间按 $\odot$ 按钮将会切换到高速(HS)拍摄（HS动画拍摄）。作为HS动画拍摄的部分可以按标准播放1/8到1/2的慢动作速度播放，也可以按高达标准速度两倍的速度播放。

### 1 打开照相机并将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S。

- HS动画选项显示将要拍摄的HS动画类型（134）。
- 降下内置闪光灯。如果升起内置闪光灯，它可能会干扰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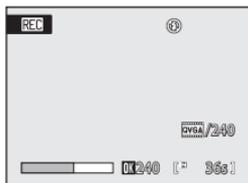


HS动画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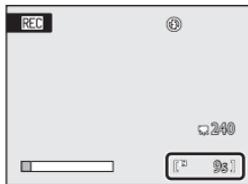
### 2 按 $\bullet$ （动画录制）按钮开始拍摄动画。

- LCD显示屏暂时关闭，然后开始录制动画。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拍摄动画期间，不显示对焦区域。
- 使用默认设定拍摄的动画分辨率为320×240像素。



### 3 要开始拍摄HS动画时，请按 $\odot$ 按钮。

- HS动画开始拍摄。
- 按默认设定，最多可以拍摄10秒钟以标准动画播放速度的1/8慢速播放的动画。
- 剩余时间显示变为HS动画拍摄的剩余时间。剩余的拍摄时间用完后，拍摄即自动停止。
- HS动画拍摄开始之后，照相机无法切换到标准速度的动画拍摄。



### 4 按 $\bullet$ （动画录制）按钮结束拍摄。

## 关于HS动画的注意事项

- 以慢动作或快动作播放拍摄的部分不会录入声音。
- 当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S时，减震功能在动画拍摄期间无法使用。按下●（动画录制）以开始拍摄动画时，变焦位置、对焦、曝光和白平衡将固定下来。

## HS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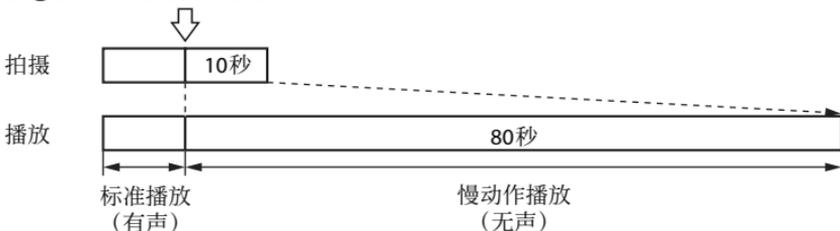
当**HS动画选项**(□□134)设定为**240fps**、**120fps**或**60fps**时，可以拍摄能以慢动作播放的动画。当设定为**15fps**时，可以拍摄能以标准速度的两倍播放的动画。

- 按OK按钮之前的帧频为30幅/秒(fps)。
- 拍摄的动画（包括作为HS动画拍摄的部分）会以30 fps的速度播放。

### 以240fps拍摄时：

在拍摄时，最多可以用高速度记录10秒的动画。高速拍摄的部分会以慢动作播放，比标准速度播放时长8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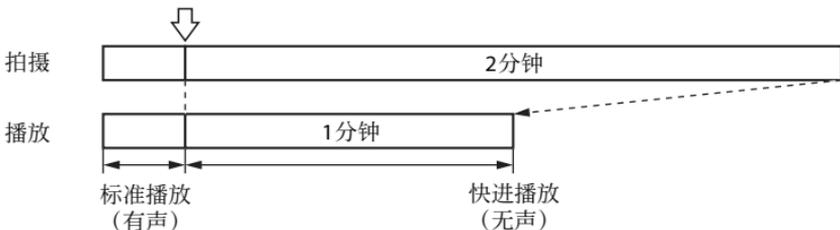
按OK按钮开始拍摄HS动画。



### 以15fps拍摄时：

拍摄时，最多可以记录2分钟用于快动作播放的动画。它的播放速度是标准动画的2倍。

按OK按钮开始拍摄HS动画。



## 开始使用HS动画拍摄

如果选中**HS动画选项**中的以**HS动画短片**作为片头复选框(☑)，当动画拍摄开始时，HS动画拍摄会立即开始。

## 动画菜单

以下选项可以在动画菜单中设定。

- |   |   |
|---|---|
|  | 动画选项 <span style="float: right;">📖 133</span>   |
|   | 当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D时可为拍摄的动画选择选项。                       |
|  | HS动画选项 <span style="float: right;">📖 134</span> |
|   | 当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S时可为拍摄的动画选择选项。                       |
|  | 自动对焦模式 <span style="float: right;">📖 135</span> |
|   | 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D以拍摄动画时，选择照相机的对焦方式。                   |
|  | 电子减震 <span style="float: right;">📖 136</span>   |
|   | 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D并拍摄动画时，启动或禁用电子减震。                    |
|  | 减少风噪声 <span style="float: right;">📖 136</span>  |
|   | 设定是否在动画拍摄期间降低风噪声。                               |

## 显示动画菜单

按MENU按钮显示菜单画面，然后切换至标签(📖13)。



- 按多重选择器在菜单上选择项目并设定功能(📖12)。
- 按MENU按钮退出动画菜单。

## 动画选项

按MENU按钮→**动画菜单** (📖132)→动画选项

当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D时可为拍摄的动画选择选项。分辨率和动画拍摄比特率越高，照片的品质越佳，但文件大小也越大。

选项	说明
<b>1080p</b> HD 1080p★(1920×1080) (默认设定)	以全高清拍摄高宽比为16:9的动画。此选项适用于在兼容全高清的宽屏电视机上播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图像尺寸：1920×1080像素</li> <li>动画比特率：14 Mbps</li> </ul>
<b>1080</b> HD 1080p (1920×1080)	以全高清拍摄高宽比为16:9的动画。此选项适用于在兼容全高清的宽屏电视机上播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图像尺寸：1920×1080像素</li> <li>动画比特率：12 Mbps</li> </ul>
<b>720p</b> HD 720p (1280×720)	以高清拍摄高宽比为16:9的动画。此选项适用于在宽屏电视机上播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图像尺寸：1280×720像素</li> <li>动画比特率：9 Mbps</li> </ul>
<b>VGA</b> VGA (640×480)	拍摄高宽比为4:3的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图像尺寸：640×480像素</li> <li>动画比特率：3 Mbps</li> </ul>
<b>QVGA</b> QVGA (320×240)	拍摄高宽比为4:3的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图像尺寸：320×240像素</li> <li>动画比特率：640 kbps</li> </ul>

- 动画比特率是每秒记录的动画数据量。因为采用了可变比特率 (VBR) 系统拍摄，动画拍摄速率会自动根据拍摄对象变化，所以如果动画中包含频繁移动的拍摄对象，每秒记录的数据就将更多，致使动画文件大小更大。
- 任何选项中的帧频都约为30幅/秒(fps)。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最大动画长度” (📖135)。

## HS动画选项

按MENU按钮→**HS**（动画菜单）(132)→HS动画选项

可为当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S时拍摄的动画选择选项。

选项	说明
240fps (默认设定)	以标准动画1/8的速度拍摄宽高比为4:3的慢动作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大记录时间*: 10秒（播放时间: 80秒）</li> <li>图像尺寸: 320×240像素</li> <li>动画比特率: 640 kbps</li> </ul>
120fps	以标准动画1/4的速度拍摄宽高比为4:3的慢动作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大记录时间*: 10秒（播放时间: 40秒）</li> <li>图像尺寸: 640×480像素</li> <li>动画比特率: 3 Mbps</li> </ul>
60fps	以标准动画一半的速度拍摄宽高比为16:9的慢动作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大记录时间*: 30秒（播放时间: 1分钟）</li> <li>图像尺寸: 1280×720像素</li> <li>动画比特率: 9 Mbps</li> </ul>
15fps	以标准动画两倍的速度拍摄宽高比为16:9的快动作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大记录时间*: 2分钟（播放时间: 1分钟）</li> <li>图像尺寸: 1920×1080像素</li> <li>动画比特率: 12 Mbps</li> </ul>

\* 最大记录时间仅指以慢动作或快动作播放拍摄的部分。

### 以HS动画短片作为片头复选框

选择以HS动画短片作为片头且按下 $\text{OK}$ 按钮以选中复选框 $\checkmark$ 时, HS动画拍摄会在动画录制开始后立即开始。默认设定为关闭。



## 最大动画长度

选项	内存 (43MB)	存储卡 (4GB)*
 HD 1080p ★(1920×1080) (默认设定)	23秒	34分钟
 HD 1080p (1920×1080)	26秒	39分钟25秒
 HD 720p (1280×720)	34秒	50分钟
 VGA (640×480)	1分钟37秒	2小时5分钟
 QVGA (320×240)	4分钟34秒	4小时45分钟

所有数值均为近似值。最大记录时间可能因存储卡品牌和所拍摄动画的比特率而异。

\* 单个动画的最大记录时间为29分钟。即使存储卡上的空闲空间可以拍摄更长的动画，拍摄期间显示的最大动画长度也是29分钟。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81)。

## 自动对焦模式

按MENU按钮→ (动画菜单) (📖132)→自动对焦模式

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D以拍摄动画时，选择照相机的对焦方式。

选项	说明
 单次AF (默认设定)	按● (动画录制) 按钮开始录制时对焦将锁定。 当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相当稳定时选择此选项。
 全时AF	照相机连续对焦。 当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在录制期间会改变较大时选择此选项。 建议采用 <b>单次AF</b> 以免照相机的对焦声音干扰录制。

## 拍摄动画期间的自动对焦模式

- 当场景模式为**烟花表演**时，对焦固定于无穷远。
- 当对焦模式为**MF** (手动对焦) 时，将在动画拍摄开始之前固定对焦。

## 电子减震

按MENU按钮→ (动画菜单) (📖132)→电子减震

动画模式开关旋转到HD并拍摄动画时，启动或禁用电子减震。

选项	说明
开启 (默认设定)	在动画模式中降低照相机震动所造成的影响。
关闭	不启用电子减震。

当电子减震设定为**开启**时，动画拍摄开始(📖8)后屏幕上会显示。

### 关于电子减震的注意事项

拍摄HS动画时，电子减震不可用。

## 减少风噪声

按MENU按钮→ (动画菜单) (📖132)→减少风噪声

设定是否在动画拍摄期间降低风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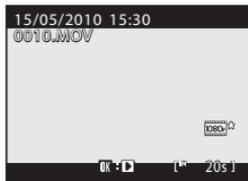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开启	拍摄的同时将吹到麦克风上的风发出的噪声降至最低。适用于在强风环境中拍摄。播放期间，不仅是风噪声，就连其它声音也可能很难听到。
关闭 (默认设定)	不会降低风噪声。

启用减少风噪声设定时，将在拍摄期间显示当前设定(📖8)。选择**关闭**后将不显示当前设定图标。

## 动画播放

在全屏播放模式(☞32)下,动画可通过动画选项图标进行识别(☞133)。若要播放动画,请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显示该动画,然后按 $\odot$ 按钮。

播放期间使用变焦控制**T**或**W**可调节音量。显示屏顶部将出现播放控制。按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播放控制按钮,然后按 $\odot$ 按钮执行所选操作。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暂停



播放期间 音量指示

操作	按钮	说明
快退		按住 $\odot$ 按钮时快退动画。
快进		按住 $\odot$ 按钮时快进动画。
暂停		播放暂停时,可通过显示屏顶部的播放控制执行以下操作:
		 以每次一张的速度快退动画。按住 $\odot$ 按钮时会连续快退。*
		 以每次一张的速度快进动画。按住 $\odot$ 按钮时会连续快进。*
	恢复播放。	
结束		返回至全屏播放模式。

\* 通过旋转指令拨盘,动画也可以每次一幅的进度快进或快退。

## 删除动画

当以全屏播放模式(☞32)显示或在缩略图(☞104)播放模式中选择时,按 $\text{⏏}$ 按钮。

选择**是**并按 $\odot$ 按钮将删除动画,或者选择**否**不删除动画而退出。



## 关于动画播放的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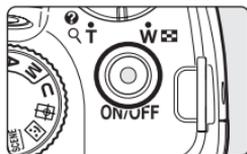
无法播放使用COOLPIX P100之外的照相机拍摄的动画。

## 连接到电视机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在电视机上播放照片。

如果您的电视机带有HDMI接口，可以使用HDMI连接线将其与照相机连接，以高品质播放拍摄的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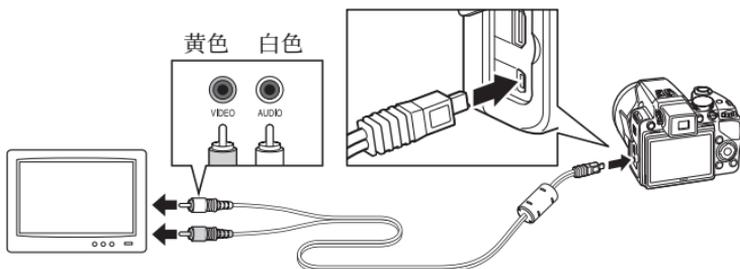
### 1 关闭照相机。



### 2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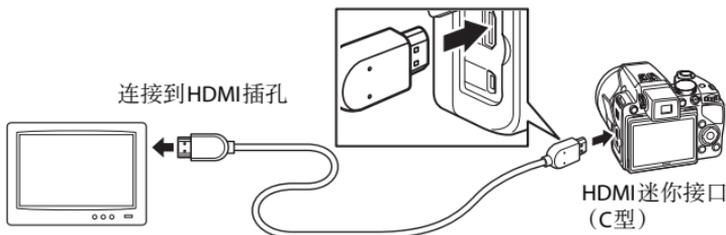
#### 使用附送的音频/视频线连接时

- 将黄色插头连接至电视机的视频输入插孔，并将白色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



#### 使用另购的HDMI连接线连接时

- 将插头连接到电视机上的HDMI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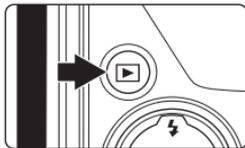


### 3 将电视机调至录像频道。

- 详情请参见电视机附带的文档。

### 4 按住 按钮开启照相机。

- 照相机进入播放模式，记录至内存或存储卡的照片将在电视机上显示。
- 在照相机与电视机连接期间，显示屏将保持关闭状态。



#### 关于连接HDMI连接线的注意事项

- 不附送HDMI连接线。使用第三方HDMI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本照相机上的输出端子为HDMI迷你接口（C型）。购买HDMI连接线时，请确保连接线的设备端是HDMI迷你接口。
- 若要在照相机连接到带有HDMI接口的电视机后享受高清品质，我们推荐拍摄图像尺寸设定为  **2048 × 1536** 或更高的静态图片，以及录制动画选项设定为  **HD 720p (1280 × 720)** 或更高的动画。

#### 关于连接音频/视频线的注意事项

- 连接音频/视频线时，请确保接口的方向正确。连接音频/视频线时请勿过于用力。断开音频/视频线的连接时，切勿斜扯接口。
- 请勿将音频/视频线和HDMI连接线同时连接到照相机上。
- 请勿将HDMI连接线和USB连接线同时连接到照相机上。

#### 电视无任何显示时

请确保设定菜单(📖152)中的**电视设定**(📖167)适用于您的电视机。

# 连接到计算机

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并用附送的Nikon Transfer软件将照片复制（传送）到计算机。

## 在连接照相机之前

### 安装软件

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之前，必须先使用附送的Software Suite CD-ROM光盘安装包括Nikon Transfer、用于显示传送照片的ViewNX和用于创建全景照片的Panorama Maker等软件。有关安装软件的详细信息，请参见*快速开始指南*。

### 兼容的操作系统

#### Windows

- Windows 7（家庭基本版/家庭高级版/专业版/企业版/旗舰版）
- Windows Vista Service Pack 2（家庭普通版/家庭高级版/商用版/企业版/旗舰版）
- 32位版本的Windows XP Service Pack 3（家用版/专业版）

#### Macintosh

Mac OS X（10.4.11、10.5.8、10.6版）

有关播放高清和全高清动画所需条件的详细信息，请参见ViewNX的帮助信息（144）。

有关操作系统兼容性的最新信息，请参见尼康网站。

### 关于计算机连接的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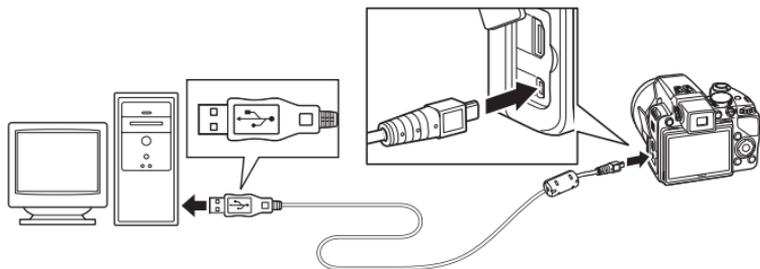
从计算机上断开其它USB设备（如商用USB充电器）的连接。如果同时将照相机和其它USB设备连接到计算机上，可能会导致操作故障或向照相机超额供电，从而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其它USB设备随附的文档。

### 关于电源的注意事项

- 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以防照相机意外关闭。
- 通过附送的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如设定菜单中的**计算机充电**选项（145、168）选择了**自动**（默认设定），则装入照相机的电池会使用计算机的供电自动充电。电池充电期间可以传送照片。
- 如果使用电源适配器EH-62A（另购），则可以从家用电源插座为COOLPIX P100供电。请勿使用其他品牌或型号的电源适配器，否则可能会导致照相机过热或故障。

## 将照片从照相机传送到计算机

- 1 启动安装有Nikon Transfer的计算机。
- 2 确保照相机已关闭。
- 3 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 照相机会自动开启，并且电源指示灯会亮起或闪烁(📖145)。照相机显示屏将保持关闭状态。

### ✓ 连接USB连接线

- 确保接口的方向正确。连接或断开USB连接线时，切勿尝试倾斜插入接口并切勿过分用力。
- 当照相机通过USB集线器连接到计算机时，可能无法识别连接。

## 4 启动计算机上安装的Nikon Transfer。

### • Windows 7

显示设备和打印机▶P100画面时，单击导入图片和视频下的更改程序。选择更改程序对话框中的将图片复制到计算机的文件夹中，然后单击确定。

双击设备和打印机▶P100画面上的将图片复制到计算机的文件夹中。

### • Windows Vista

显示自动播放对话框时，单击将图片复制到计算机的文件夹中。使用 **Nikon Transfer**。

### • Windows X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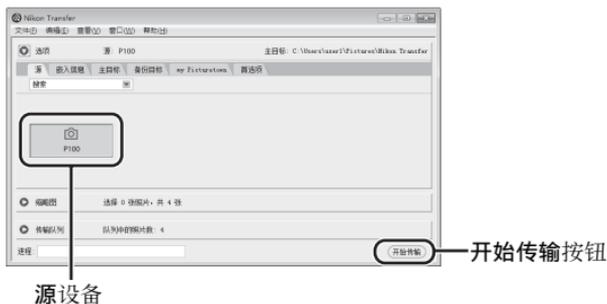
显示操作选择对话框时，选择 **Nikon Transfer** 将图片复制到计算机的文件夹中。然后单击确定。

### • Mac OS X

第一次安装Nikon Transfer时，若在自动启动设定对话框中选择了是，则当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Nikon Transfer将自动启动。

- 如果照相机电池电量过低，计算机可能无法识别到照相机，并可能无法传送照片。如果计算机开始给照相机电池充电，请等待电池电量回升。
- 如果存储卡中有大量图像，则Nikon Transfer可能需要一些时间才能启动。

## 5 确认在传送选项的源面板中显示源设备，然后单击开始传输。



在Nikon Transfer的默认设定下，所有照片都将被传送到计算机。  
在Nikon Transfer的默认设定下，传送完成时ViewNX会自动启动并可以查看传送的照片。



有关使用Nikon Transfer或ViewNX的更多信息，请参见Nikon Transfer或ViewNX中包含的帮助信息(📖144)。

### 断开照相机的连接

传送期间，请勿关闭照相机或从计算机断开照相机。

传送完成后，关闭照相机，然后断开USB连接线。

照相机通过USB连接线连接时，如果在30分钟内未与计算机通信，则照相机会自动关闭。

### 🔋 给电池充电

当照相机的电源指示灯以橙色缓慢闪烁时，表示装入照相机的电池正在充电(📖145)。

## 连接到计算机

### 使用读卡器

也可以使用 Nikon Transfer 将插入到读卡器或类似设备中的存储卡上存储的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 如果存储卡的容量为2GB或更大，或者兼容SDHC，读卡器或类似设备必须支持这些存储卡的技术规格。
- 将存储卡插入读卡器或类似设备，然后参见步骤4和5(□142)来传送照片。
- 若要将存储在照相机内存中的照片传送到计算机，则必须先使用照相机将这些照片复制到存储卡中(□115)。

### 手动启动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 Windows

选择开始菜单>所有程序>**Nikon Transfer**>**Nikon Transfer**（或所有程序>**ViewNX**>**ViewNX**）。

双击桌面上的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快捷方式图标也可以启动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 Macintosh

打开应用程序，然后双击 **Nikon Software** > **Nikon Transfer** > **Nikon Transfer**（或 **Nikon Software** > **ViewNX** > **ViewNX**）。

单击 Dock 上的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图标也可以启动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 查看 Nikon Transfer 和 ViewNX 帮助信息

如需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的更多信息，启动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然后从帮助菜单中选择 **Nikon Transfer 帮助** 或 **ViewNX 帮助**。



### 用 Panorama Maker 创建全景

- 使用 Panorama Maker 将通过全景辅助场景模式(□52)拍摄的系列照片制作成一张全景照片。
- 可以使用附送的 Software Suite CD-ROM 光盘将 Panorama Maker 安装到计算机。
- 安装完成之后，请按照以下步骤启动 Panorama Maker。

#### Windows

选择开始菜单>所有程序>**ArcSoft Panorama Maker 5**>**Panorama Maker 5**。

#### Macintosh

打开应用程序，然后双击 **Panorama Maker 5** 图标。

- 有关使用 Panorama Maker 的详细信息，请参见屏幕指示和 Panorama Maker 中包含的帮助信息。

### 图像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81)。

## 连接到计算机时充电

通过附送的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如设定菜单中的**计算机充电选项** (☞168) 选择了**自动**（默认设定），则装入照相机的电池会使用计算机的供电自动充电。

有关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在连接照相机之前” (☞140) 和“将照片从照相机传送到计算机” (☞141)。

### 电源指示灯

下方的图表说明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电源指示灯的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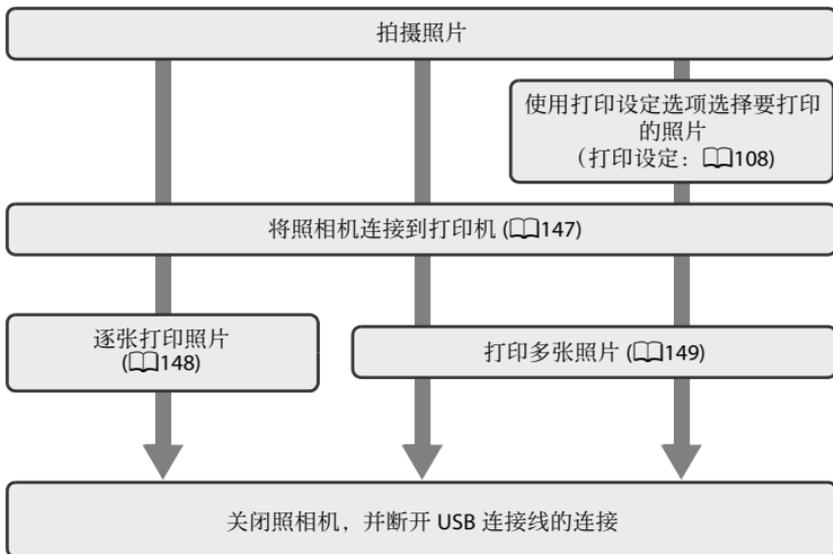
状态	说明
缓慢闪烁（橙色）	电池正在充电。
亮起（绿色）	电池未在充电。电源指示灯停止以橙色闪烁而呈绿色亮起时，充电完成。
忽明忽暗（橙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超出操作温度范围。使用前，请在环境温度介于5°C到35°C的室内给电池充电。</li> <li>USB连接线连接不正确或电池出现故障。请重新正确连接USB连接线或更换电池。</li> <li>计算机处于睡眠模式，不会供电。请重新启动计算机。</li> <li>无法给电池充电，因为计算机的规格或设定不支持为照相机供电。</li> </ul>

### ☑ 关于连接到计算机充电的注意事项

- 如果在尚未设定照相机的日期和时间(☞22)前便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则电池将无法充电，且数据也无法传送。如果照相机的时钟电池(☞156)电量已耗尽，则必须首先重设日期和时间，才能在连接到计算机时对电池充电并传送图像。在此情况下，请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8P(☞18)给电池充电，然后设定照相机的日期和时间。
- 如果将照相机关闭，充电也会停止。
- 如果充电期间计算机进入睡眠模式，则充电将会停止，照相机可能会关闭。
- 从计算机上断开照相机的连接时，请关闭照相机，然后断开USB连接线。
- 对一块电量完全耗尽的电池充电需要约6小时。如在电池充电期间传送图像，充电时间会增加。
- 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上时，计算机上安装的应用程序（如Nikon Transfer）可能会启动。如果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上只是为了给电池充电，请退出应用程序。
- 电池充电完成后，如果照相机有30分钟未与计算机通信，则会自动关闭。
- 根据计算机的规格、设定，以及电力供应和配置的不同，可能无法通过连接计算机给装入照相机的电池充电。

## 连接到打印机

使用兼容PictBridge(📖198)的打印机用户可以直接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无需计算机即可打印照片。以下是打印步骤：



### ✔ 关于电源的注意事项

-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时，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以防照相机意外关闭。
- 可以使用电源适配器 EH-62A（可从尼康另购）通过电源插座为照相机供电。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使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照相机。

### ✔ 打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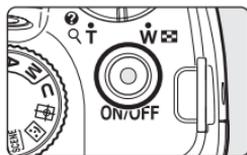
除了打印传送到计算机中的照片以及通过照相机直连打印机打印存储卡中记录的图像以外，还可以采用以下方法打印照片：

- 将存储卡插入兼容DPOF的打印机卡插槽。
- 将存储卡送往数码照片打印店。

若需采用这些方式打印，请在播放菜单中使用**打印设定**(📖108)选项指定照片及各照片的打印份数。

## 连接照相机和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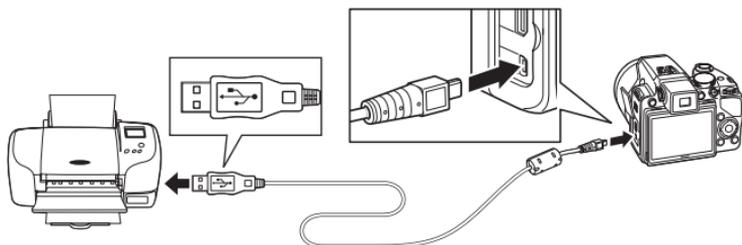
### 1 关闭照相机。



### 2 开启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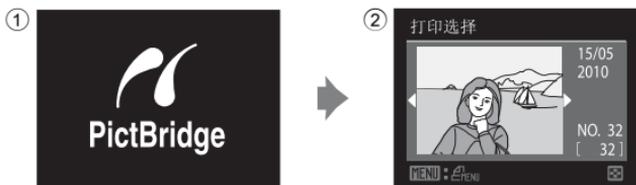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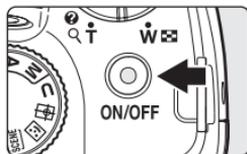
- 查看打印机设定。

### 3 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



### 4 照相机自动开启。

- 在连接正确时，**PictBridge** 启动画面(①)将显示在照相机显示屏上。随后，将显示**打印选择**画面(②)。



#### ✓ 连接USB连接线

连接USB连接线时，请确保接口的方向正确。连接USB连接线时请勿过于用力。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时，切勿斜扯接口。

#### ✓ 如未显示PictBridge画面

关闭照相机，并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将照相机设定菜单中的**计算机充电**(168)设定为关闭，然后重新连接照相机。

##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打印尺寸为1:1的图像”（📖78）。

## 逐张打印照片

将照相机正确连接到打印机以后（📖147），请按照以下步骤打印照片。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要打印的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 照片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W** (📷) 显示12张缩略图，或者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 切换回全屏播放。



**2** 选择份数，然后按 **OK** 按钮。



**3** 选择打印份数（最多9份），然后按 **OK** 按钮。



**4** 选择纸型，然后按 **OK** 按钮。



**5** 选择所需的纸型，然后按 $\odot$ 按钮。

- 若要用打印机设定指定纸型，请在纸型菜单中选择默认。

**6** 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dot$ 按钮。**7** 开始打印。

- 打印完成时，显示屏显示将返回步骤1中的画面。
- 若要在所有份数打印结束之前取消，请按 $\odo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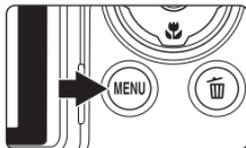
当前打印份数 /  
总打印份数

**打印多张照片**

将照相机正确连接到打印机以后(☞147)，请按照以下步骤打印照片。

**1** 在显示打印选择画面时，按MENU按钮。

- 随即会显示打印菜单。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纸型，然后按 $\odot$ 按钮。

- 若要退出打印菜单，请按MENU按钮。



### 3 选择所需的纸型，然后按 $\odot$ 按钮。

- 若要用打印机设定指定纸型，请在纸型菜单中选择默认。



### 4 选择打印选择、打印所有图像或DPOF打印，然后按 $\odot$ 按钮。



#### 打印选择

选择照片（最多99张）和打印份数（每张照片最多9份）。

- 按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照片，然后按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为每张照片设定打印份数。
- 照片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已选作打印的照片将显示勾选标记图标，数字代表打印份数。对于未指定份数的照片，其上将不会显示勾选标记，同样也不会打印这些照片。
- 将变焦控制转到 $T$  (Q)以切换到全屏播放；或转到 $W$  (R)切换到12张缩略图显示。
- 完成设定时，按 $\odot$ 按钮。
- 将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若要打印，请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dot$ 按钮。
- 选择**取消**，然后按 $\odot$ 按钮返回打印菜单。



## 打印所有图像

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所有照片将依次逐张打印。

- 将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若要打印，请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dot$ 按钮。
- 选择**取消**，然后按 $\odot$ 按钮返回打印菜单。



## DPOF打印

打印已在**打印设定选项** (📖108)中创建了打印指令的照片。

- 将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若要打印，请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dot$ 按钮。
- 选择**取消**，然后按 $\odot$ 按钮返回打印菜单。
- 若要查看当前的打印指令，选择**查看图像**，然后按 $\odot$ 按钮。若要打印照片，请再次按 $\odot$ 按钮。



## 5 开始打印。

- 打印完成时，显示屏显示将返回步骤2中的画面。
- 若要在所有份数打印结束之前取消，请按 $\odot$ 按钮。



当前打印份数/  
总打印份数

 纸型

本照相机支持以下纸型：**默认**（当前打印机的默认纸型）、**3.5"×5"**、**5"×7"**、**100×150mm**、**4"×6"**、**8"×10"**、**Letter**、**A3**和**A4**。仅显示当前打印机支持的纸型。

## 设定菜单

设定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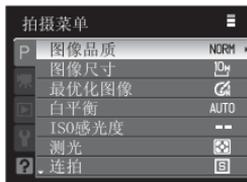
	欢迎画面 选择是否在开启照相机时显示欢迎画面。	154
	日期 设定照相机时钟并选择居住地时区和目的地时区。	155
	显示屏设定 调节拍摄后的图像查看以及显示屏亮度设定。	158
	日期打印 在照片上打印日期。	159
	减震 选择是否在拍摄静态照片时启用减震功能。	160
	动态检测 启用动态检测功能以降低拍摄静止照片时因照相机震动或拍摄对象移动而造成的影响。	162
	AF辅助 启用或禁用AF辅助照明。	163
	红眼消除 当闪光模式为自动带防红眼时选择防红眼方法。	163
	数码变焦 启用或禁用数码变焦。	164
	声音设定 调节声音设定。	165
	自动关闭 设定照相机为省电而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间长度。	165
	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166
	语言 / Language 选择照相机显示屏的显示语言。	167
	电视设定 调节连接至电视机所需的设定。	167
	计算机充电 选择当照相机通过USB连接线连接到计算机时是否给电池充电。	168
	眨眼警告 选择是否在使用脸部优先拍摄照片时侦测眨眼。	169
	全部重设 将照相机设定恢复为默认值。	171

- |            |                    |      |
|------------|--------------------|------|
| <b>R</b>   | 重置文件编号<br>重设文件编号。  | 📖174 |
| <b>Ver</b> | 固件版本<br>显示照相机固件版本。 | 📖174 |

## 显示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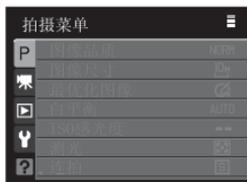
切换至菜单画面中的 **Y** 标签。

### 1 按 MENU 按钮显示菜单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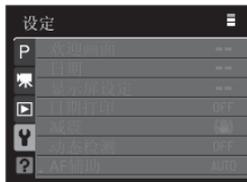


### 2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

- 标签随即可选择。
- 参见“多重选择器” (📖12)



### 3 按 **▲** 或 **▼** 选择 **Y** 标签。



### 4 按 **▶** 或 **OK** 按钮。

- 设定菜单项目将进入可选状态。
- 按多重选择器在菜单上选择项目并设定功能 (📖12)。
- 要退出设定菜单，请按 **MENU** 按钮或按 **◀** 按钮并切换至另一个标签。



## 欢迎画面

按MENU按钮→Y (设定菜单) (153)→欢迎画面

选择是否在开启照相机时显示欢迎画面。

无 (默认设定)

显示拍摄或播放画面而不显示欢迎画面。

COOLPIX

在显示拍摄或播放画面前显示欢迎画面。

选择图像

选择一张已拍摄的照片作为欢迎画面。显示照片选择画面，选择一张照片 (112)，然后按OK按钮登记照片。

- 因为所选的照片存储在照相机中，所以即使删除原始照片，该照片也会显示在欢迎画面中。
- 不能存储使用以下**图像尺寸** (76) 拍摄的照片：**3648×2432**、**3584×2016** 和 **2736×2736**。
- 无法选择通过小图片编辑 (124) 和裁切 (126) 将尺寸缩小为 160 × 120 或更小的照片。

## 🕒 日期

按MENU按钮→Y (设定菜单) (📖153)→日期

设定照相机的内部时钟。

### 日期

将照相机时钟设定为当前日期和时间。

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日期和时间。

- 要加亮显示某个项目 (日、月、年、小时、分钟以及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请按◀或▶。
- 要编辑加亮显示的项目, 请按▲或▼。
- 完成设定: 选择了日、月、年的显示顺序后, 请按OK按钮(📖23)。

### 时区

可以从时区选项中指定🏠 (居住地时区), 以及启用或禁用夏令时。

选择➡ (旅行目的地) 时, 将自动计算与居住地时区(🏠)之间的时差(📖157), 并记录所选地区的日期和时间。本功能在旅行时很有用。

## 设定旅行目的地的时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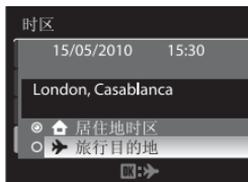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时区, 然后按OK按钮。

- 此时将显示时区画面。



### 2 选择➡旅行目的地, 然后按OK按钮。

- 显示屏中显示的日期和时间根据当前所选的地区而变化。



### 3 按▶。

- 显示时区选择画面。



### 4 按◀或▶选择旅行目的地的时区。

- 当在实行夏令时的地区使用照相机时，请按▲按钮将时钟设定为夏令时。开启夏令时后，将显示🌞图标并且时钟将提前1小时。若要关闭夏令时选项，按▼。
- 按⊗按钮选择旅行目的地的时区。
- 选择了旅行目的地的时区时，如果照相机处于拍摄模式，🌞图标将显示在显示屏中。



### 🔋 时钟电池

照相机的内部时钟使用与照相机电池不同的电池。当安装了主电池或连接了电源适配器时，时钟电池会进行充电，充电约10小时后可提供数天的时钟电能。

### 🏠 (居住地时区)

- 若要切换至居住地时区，请在步骤2中选择🏠居住地时区，然后按⊗按钮。
- 若要更改居住地时区，请在步骤2中选择🏠居住地时区，然后执行▶旅行目的地的相应步骤以设定居住地时区。

### 🌞 夏令时

夏令时实行或结束时，可从步骤4中显示的时区选择画面开启或关闭夏令时选项。

### 🖨️ 在照片上打印日期

设定完日期和时间后，对设定菜单(📖159)中的日期打印进行设定。完成日期打印设定后，拍摄日期和时间就会打印在照片上。

 时区

本照相机支持以下时区。

对于未在下面列出的时差，请使用日期设定照相机时钟。

UTC +/-	地区	UTC +/-	地区
-11	Midway, Samoa (中途岛, 萨摩亚)	+1	Madrid, Paris, Berlin (马德里, 巴黎, 柏林)
-10	Hawaii, Tahiti (夏威夷, 大溪地)	+2	Athens, Helsinki, Ankara (雅典, 赫尔辛基, 安卡拉)
-9	Alaska, Anchorage (阿拉斯加, 安克雷奇)	+3	Moscow, Nairobi, Riyadh, Kuwait, Manama (莫斯科, 内罗毕, 利雅德, 科威特, 麦纳麦)
-8	PST (PDT): Los Angeles, Seattle, Vancouver (太平洋标准时间: 洛杉矶, 西雅图, 温哥华)	+4	Abu Dhabi, Dubai (阿布扎比, 迪拜)
-7	MST (MDT): Denver, Phoenix (山区标准时间: 丹佛, 凤凰城)	+5	Islamabad, Karachi (伊斯兰堡, 卡拉奇)
-6	CST (CDT): Chicago, Houston, Mexico City (中部标准时间: 芝加哥, 休斯敦, 墨西哥城)	+5.5	New Delhi (新德里)
-5	EST (EDT): New York, Toronto, Lima (东部标准时间: 纽约, 多伦多, 利马)	+6	Colombo, Dhaka (科伦坡, 达卡)
-4.5	Caracas (加拉加斯)	+7	Bangkok, Jakarta (曼谷, 雅加达)
-4	Manaus (玛瑙斯)	+8	Beijing, Hong Kong, Singapore (北京, 香港, 新加坡)
-3	Buenos Aires, Sao Paulo (布宜诺斯艾利斯, 圣保罗)	+9	Tokyo, Seoul (东京, 首尔)
-2	Fernando de Noronha (费尔南多德诺罗尼亚)	+10	Sydney, Guam (悉尼, 关岛)
-1	Azores (亚速尔群岛)	+11	New Caledonia (新喀里多尼亚)
±0	London, Casablanca (伦敦, 卡萨布兰卡)	+12	Auckland, Fiji (奥克兰, 斐济)

## 显示屏设定

按MENU按钮→Y (设定菜单) (153)→显示屏设定

更改以下选项的设定。

### 图像查看

**开启** (默认设定): 照片拍摄后将自动显示在显示屏上, 随后显示屏会返回到拍摄模式。

**关闭**: 不在拍照后显示照片。

### 亮度

可从5种显示屏亮度设定中进行选择。默认设定为**3**。

## DATE 日期打印

按MENU按钮→Y (设定菜单) (☞153)→日期打印

拍摄照片的同时就可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即使用不支持打印日期和时间的打印机也可打印该信息(☞109)。



关闭 (默认设定)

不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

日期

在照片上打印日期。

日期和时间

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

使用**关闭**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8)。

### ✓ 关于日期打印的注意事项

- 拍照结束后不能从图像中删除已打印日期，也不能添加打印日期。
- 以下情况无法打印日期。
  - 场景模式里选择了**夜景**、**博物馆**、**背光场景高动态范围**或**全景辅助**时
  - 将**连拍**设定(☞86)为**连拍(H)**、**连拍(L)**或**BSS**时
  - 使用**自动包围**(☞89)时
  - 智能人像中的**笑脸定时器**或**眨眼识别**(☞58)设定为**开启**时
  - 选择**运动连拍**模式时
  - 拍摄动画过程中
- **图像尺寸**(☞76)设定为**640×480**时，打印的日期可能很难看清。使用日期打印时请选择**1024×768**或更大。
- 日期的记录格式与在设定菜单的**日期**选项(☞22、155)中选择的格式相同。

### ✍ 日期打印和打印设定

当使用支持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且兼容DPOF的打印机进行打印时，使用**打印设定**菜单(☞108)中的选项可以将日期和信息打印在没有日期和时间的照片上。

## 减震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减震

指定是否在拍摄静止照片时启用减震设定。减震可以有效修正轻微手抖（即照相机震动）造成的模糊，这种情况通常在应用变焦或采用低速快门拍摄时出现。

当通过三脚架稳定照相机以进行静态照片拍摄时，将减震设定为关闭。

### 开启（复合）

在拍摄静态照片过程中使用图像传感器平移法对照相机震动进行光学补偿，并且当满足以下条件时也使用图像增强来进行电子减震。

- 闪光灯未闪光
- 快门速度慢于1/60秒
- 自拍关闭
- 连拍设定里选择了**单张拍摄**
- 自动包围设定里选择了**关闭**
- ISO感光度为200或更低

### 开启（默认设定）

在拍摄静态照片过程中使用图像传感器平移法对照相机震动进行补偿。照相机将自动侦测转动方向并只对照相机震动进行修正。

例如，当水平转动照相机时，减震只减少垂直震动。如果垂直转动照相机，则减震只补偿水平震动。

### 关闭

不启用减震。

启用减震时，拍摄期间将显示当前的设定（选择**关闭**时不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8、27)。

## 使用电子减震对动画进行补偿

若要降低拍摄动画时由照相机震动造成的影响，请从动画菜单(📖132)中启用**电子减震**(📖136)。

## 关于减震的注意事项

- 在打开电源或者照相机从播放模式进入拍摄模式之后，可能需要数秒才能开启减震。请等到显示稳定以后再进行拍摄。
- 由于减震功能的特性，拍摄后立即显示在照相机显示屏中的图像可能会模糊不清。
- 在某些情况下，减震可能无法完全消除照相机震动的影响。
- 当照相机震动过大或过小时，即使设定了**开启（复合）**也可能无法对照片进行电子减震补偿。
- 当快门速度过快或极慢时，即使设定了**开启（复合）**也可能无法执行电子减震。
- 当以**开启（复合）**模式执行电子减震时，保存照片所花时间将比平时更长，因为拍照时快门会自动释放两次来执行照片补偿。但**快门音**(165)只响一次，也只记录一张照片。

## 动态检测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动态检测

启用动态检测功能以降低拍摄静止照片时因照相机震动或拍摄对象移动而造成的影响。

### 自动

当照相机侦测到拍摄对象出现移动或照相机震动时，将提高ISO感光度及快门速度从而减少带来的影响。

但是，在以下情况下动态检测功能会失效。

- 补充闪光时
- 在以下场景模式中：**夜间人像**、**黄昏／黎明**、**夜景**、**博物馆**、**烟花表演及逆光**
- 使用**P**、**S**、**A**、**M**或**U**拍摄模式时
- 选择了对象跟踪模式时。
- 选择运动连拍模式时。

### 关闭（默认设定）

禁用动态检测功能。

当启用动态检测时，拍摄过程中将显示当前设定(📖8)。

照相机检测到任何震动并提高快门速度时，动态检测图标将呈绿色亮起。选择**关闭**时将不显示当前设定图标。

## 关于动态检测的注意事项

- 在某些情况下，动态检测可能无法完全降低照相机震动和拍摄对象移动所造成的影响。
- 如果拍摄对象移动过于明显或光线太暗，动态检测功能可能会无效。
- 所拍摄的照片可能有颗粒感。

## AF辅助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AF辅助

启用或禁用可在光照条件不佳时辅助对焦的AF辅助照明器。

### 自动（默认设定）

当拍摄对象光线不足时，AF辅助照明将用于辅助对焦操作。照明灯在最大广角处的照明范围约为10 m，在最大远摄处的照明范围约为3.5 m。但是请注意，在某些场景模式中，即使设定为**自动**，AF辅助照明器也不会亮起。

### 关闭

禁用此功能。如果光线不足，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 红眼消除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红眼消除

当闪光模式(34)为（自动带防红眼）时选择防红眼方法。

### 预闪光开启（默认设定）

闪光灯会在主闪光前以低强度预闪数次以减轻红眼影响，然后使用照片补偿执行防红眼处理。

从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至快门实际释放之间的时间比平时更长。

### 预闪光关闭

将不会有预闪。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后快门将立即释放，并且使用照片补偿执行防红眼处理。

## 回 数码变焦

按MENU按钮→Y (设定菜单) (☞153)→数码变焦

启用或禁用数码变焦。

开启 (默认设定)

当照相机放大到最大光学变焦位置时，旋转并在T (Q)位置按住变焦控制将启动数码变焦(☞29)。

裁切

将变焦放大倍率限制在不超过凸的位置 (拍摄动画时除外)。也会将数码变焦限制在静态照片的图像品质不会劣化的范围之内。

图像尺寸为☞3648×2736、☞3264×2448、☞3648×2432、☞3584×2016 或☞2736×2736时，数码变焦不可用。

关闭

数码变焦将不会激活 (拍摄动画时除外)。

### ✔ 关于数码变焦的注意事项

- 启用数码变焦时，AF区域模式设定为中央(☞90)。
-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对焦模式(☞38)设定为MF (手动对焦) 时
  - 选择人像、夜间人像、夜景、烟花表演或背光场景高动态范围等场景模式时
  - 选择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时
  - 选择了智能人像模式时
  - 选择了对象跟踪模式时
  - 连拍(☞86)设定里选择了16幅连拍时
- 在1.2倍到1.8倍的放大倍率下，测光设定为中央重点测光，在2.0倍到4.0倍的放大倍率下则设定为点测光。

## 🔊 声音设定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声音设定

调节以下声音设定。

### 按键音

**开启**（默认设定）或**关闭**按键音。操作成功完成时蜂鸣音会响一声，照相机完成对拍摄对象进行对焦时会响两声，发现错误时会响三声。照相机开启时也会播放启动音。

### 快门音

从**开启**（默认设定）或**关闭**选择快门音。

- 即使设定了**开启**，在连拍或拍摄动画时也不会有快门音。

## 🔌 自动关闭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自动关闭

若在所选的时间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则显示屏将关闭且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21)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待机模式中，电源指示灯将闪烁。如果再过三分钟仍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关闭。

从**30秒**、**1分钟**（默认设定）、**5分钟**和**30分钟**选择照相机因未执行任何操作而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间长度。

## ✎ 取消待机模式

按下列按钮将取消待机模式。

- 电源开关
- 快门释放按钮
- 按钮

也可通过旋转模式拨盘取消待机模式。

## ✔ 关于自动关闭的注意事项

显示屏进入待机模式前的时间长度如下所示。

- 菜单显示时：3分钟
- 幻灯播放期间：最长30分钟
- 当连接电源适配器EH-62A时：30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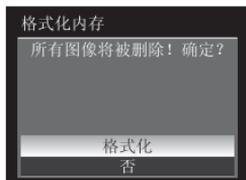
## 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按MENU按钮→ (设定菜单) (153)→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使用此选项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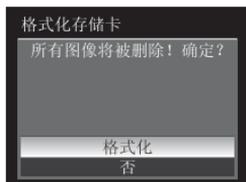
### 格式化内存

若要格式化内存，请从照相机中取出存储卡。设定菜单中将显示**格式化内存**选项。



### 格式化存储卡

当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设定菜单中将显示**格式化存储卡**选项。



## 格式化内存和存储卡

-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所有数据。务必在格式化之前将重要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 在格式化完成之前，切勿关闭照相机、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或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将其它设备所用的存储卡初次插入本照相机时，请务必使用照相机格式化该存储卡。

## 语言/Language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语言/Language

从24种语言中选择一种语言用于显示照相机菜单和信息。

Čeština	捷克语
Dansk	丹麦语
Deutsch	德语
English	英语（默认设定）
Español	西班牙语
Ελληνικά	希腊语
Français	法语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语
Italiano	意大利语
Magyar	匈牙利语
Nederlands	荷兰语
Norsk	挪威语

Polski	波兰语
Português	葡萄牙语
Русский	俄语
Suomi	芬兰语
Svenska	瑞典语
Türkçe	土耳其语
عربي	阿拉伯语
简体中文	简体中文
繁體中文	繁体中文
日本語	日语
한국	韩语
ภาษาไทย	泰语

## 电视设定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电视设定

选择连接至电视机所需的设定。

### 视频模式

从NTSC和PAL中选择。

### HDMI

从以下内容中选择HDMI输出的照片分辨率：自动（默认设定）、480p、720p或1080i。设定了自动后，将自动从480p、720p和1080i中选择与所连接的高清电视最匹配的输出分辨率。

## 计算机充电

按MENU按钮→Y (设定菜单) (153)→计算机充电

选择当照相机通过USB连接线连接到计算机时是否给插入照相机的电池充电(145)。

### 自动 (默认设定)

当照相机与运行中的电脑连接时，将使用计算机提供的电能自动对插入照相机的电池进行充电。

### 关闭

当照相机与计算机连接时，将不对插入照相机的电池进行充电。

### 有关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的注意事项

- 即使打印机符合PictBridge标准，照相机与打印机连接时也不能对电池进行充电。
- 如果在**计算机充电**中选择了**自动**，照相机直接连接至某些打印机时可能将无法打印照片。如果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并开启后在显示屏中没有显示**PictBridge**启动画面，则关闭照相机并断开USB连接线。将**计算机充电**设定为**关闭**，然后将照相机重新连接至打印机。

## 眨眼警告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眨眼警告

选择在如下拍摄模式中使用脸部优先(91)时是否要侦测眨眼。

-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43)
- 人像(46)或夜间人像(47)场景模式
- 拍摄模式**P**、**S**、**A**、**M**或**U**（当AF区域模式选择了**脸部优先**(90)时）

### 开启

照相机识别到脸部并对拍摄对象进行拍摄后，若照相机侦测到拍摄的同时有人物眨眼，则显示屏上将出现**有人眨眼吗？**画面。

眼睛可能闭上的人物脸部将以黄边框框出。您可以检查所拍照片并决定是否需要重新拍摄。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在“有人眨眼吗？”画面中进行操作”(170)。

### 关闭（默认设定）

禁用眨眼警告功能。

## 关于眨眼警告的注意事项

当**连拍**(86)选择为**单张拍摄**以外的设定时，眨眼警告不起作用。

### 在“有人眨眼吗？”画面中进行操作

显示有人眨眼吗？画面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如果几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画面将自动返回到拍摄模式画面。



操作	按钮	说明
对侦测到眨眼的脸部进行放大	<b>T</b> (Q)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b>T</b> (Q)。
返回至全屏播放	<b>W</b> (Q)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b>W</b> (Q)。
选择要显示的脸部		如果照相机侦测到一个或多个人物闭上了眼，请在变焦播放期间按▲、▼、◀或▶显示其他脸部。
删除所拍照片		按  按钮。
返回到拍摄模式		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
		

## 全部重设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全部重设

选择重设时，照相机设定将恢复为下列默认值。

### 弹出式菜单

选项	默认值
闪光模式(☞34)	自动
自拍(☞37)	OFF
对焦模式(☞38)	自动对焦
曝光补偿(☞41)	0.0

### 在场景模式中拍摄

选项	默认值
场景菜单(☞45)	人像
食物模式(☞50)中的白平衡设定	中央

### 智能人像菜单

选项	默认值
皮肤柔和(☞57)	标准
笑脸定时器(☞57)	开启
眨眼识别(☞58)	关闭

### 对象跟踪菜单

选项	默认值
自动对焦模式(☞61)	全时AF

### 运动连拍菜单

选项	默认值
高速模式(☞64)	连拍H: 自动
预拍摄缓存(☞64)	关闭
图像品质(☞64)	Normal

### 动画菜单

选项	默认值
动画选项(📖133)	HD1080p★(1920×1080)
HS动画选项(📖134)	240fps
自动对焦模式(📖135)	单次AF
电子减震(📖136)	开启
减少风噪声(📖136)	关闭

### 拍摄菜单

选项	默认值
图像品质(📖75)	Normal
图像尺寸(📖76)	 3648×2736
最优化图像(📖79)	标准
最优化图像中的个人设定(📖80)	对比度: 自动 图像锐化: 自动 饱和度: 自动
最优化图像中黑白的个人设定(📖81)	对比度: 自动 图像锐化: 自动 单色滤镜: 无 黑白+彩色: 关闭
白平衡(📖82)	自动
ISO感光度(📖84)	自动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84)	ISO 160-200
最小快门速度(📖84)	无
测光(📖85)	矩阵测光
连拍(📖86)	单张拍摄
间隔定时拍摄(📖87)	30秒
自动包围(📖89)	关闭
AF区域模式(📖90)	自动
自动对焦模式(📖93)	单次AF
闪光曝光补偿(📖93)	0.0
降噪(📖94)	自动
失真控制(📖94)	关闭
动态D-Lighting(📖95)	关闭

## 设定菜单

选项	默认值
欢迎画面(📖154)	无
图像查看(📖158)	开启
亮度(📖158)	3
日期打印(📖159)	关闭
减震(📖160)	开启
动态检测(📖162)	关闭
AF辅助(📖163)	自动
红眼消除(📖163)	预闪光开启
数码变焦(📖164)	开启
按键音(📖165)	开启
快门音(📖165)	开启
自动关闭(📖165)	1分钟
HDMI(📖167)	自动
计算机充电(📖168)	自动
眨眼警告(📖169)	关闭

## 其他

选项	默认值
纸型(📖148、149)	默认
幻灯播放(📖110)	3秒

- 选择**全部重设**也会从内存中清除当前文件编号(📖181)。编号将从可以使用的最小编号开始继续。如果在选择**全部重设**之前删除了所有照片(📖111)，则所拍摄的下一张图像的文件编号将从“0001”开始。
- 即使执行**全部重设**，以下设定也不会恢复到默认设定。  
**拍摄菜单**：白平衡的手动预设数据(📖83)  
**播放菜单**：连续照片显示选项(📖116)及选择关键照片(📖116)  
**设定菜单**：日期(📖155)、语言 / Language(📖167)和电视设定中的视频模式(📖167)
- 执行**全部重设**时，保存到模式拨盘**U**模式的用户设定将不会重设到默认设定。若要将这些设定恢复为其默认设定，请使用**重置用户设定**(📖100)。

## **R** 重置文件编号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重置文件编号

选择是后，文件编号的序列编号方式将被重置(📖181)。重置后将创建一个新文件夹，并且所拍摄的下一张图像的文件编号将从“0001”开始。

### **✔** 关于重置文件编号的注意事项

- 当场景模式被设定为**全景辅助**时，以及当使用**P、S、A、M**或**U**拍摄模式时如果在**连拍**中选择了**间隔定时拍摄**，则无法使用**重置文件编号**。对于**全景辅助**和**间隔定时拍摄**，将创建一个新文件夹，并自动从“0001”开始分配文件编号(📖181、182)。
- 当文件夹编号达到999并且文件夹中存在图像时，将无法应用**重置文件编号**。请插入新的存储卡，或格式化内存/存储卡(📖166)。

## Ver. 固件版本

按MENU按钮→Y（设定菜单）(📖153)→固件版本

显示照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 照相机保养

请在存放或使用照相机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以确保您能持续使用您的尼康产品。

### ✔ 保持干燥

若将本品浸入水中或放在高湿度的环境中将会损坏本品。

### ✔ 避免跌落

如果受到强烈撞击或振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 ✔ 谨慎装卸镜头以及所有可移动部件

切勿对镜头、镜头盖、显示屏、存储卡插槽或电池舱用力过大。这些部件容易损坏。对镜头盖施加大力可能会造成照相机故障或镜头损坏。如果显示屏破损，请注意防止碎玻璃划伤，以及防止显示屏中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进入眼睛或口内。

### ✔ 切勿将镜头长时间对着强光源

使用或存放照相机时，避免将镜头长时间对着太阳或其它强光源。强烈的光线可能会造成 CCD 图像感应器退化，在照片中产生白色污斑。

### ✔ 使照相机远离强磁场

请勿在会产生强电磁辐射或磁场的设备附近使用、存放照相机。无线电发射器等产生的强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影响显示屏、损坏存储卡中的数据或影响照相机的内部工作电路。

### ✔ 避免温度骤变

温度的突变，诸如在寒冷天进出温暖的大楼将可能会使照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请将照相机事先装入手提包或塑料袋内，以防温度突变。

### ✔ 在拔下或切断电源前请先关闭照相机

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时，或者正在记录或删除图像时，切勿取出电池。如果强行切断照相机电源将可能导致数据丢失、照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损坏。

### ✔ 运输产品时

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以减少（避免）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 电池

- 携带照相机外出时请检查电池电量情况，如有必要请对电池充电。电池一旦充足电后请勿继续充电，否则会影响电池性能。如果可以的话，在重要场合拍摄照片时请携带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 不要在环境温度低于0℃或高于40℃时使用本电池。未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会损坏电池或降低其性能。
- 应在温度介于5到35℃的室内对电池充电。
- 通过将COOLPIX P100连接到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8P或电脑来对电池充电时，如果电池温度介于45到60℃，电池的可充电容量可能会降低。如果电池温度低于0℃或高于60℃，电池将无法进行充电。
- 如果在低温下使用电量已耗尽的电池，照相机可能不会开启。在寒冷的天气下到户外拍摄之前，请确保已将电池电量充满并准备好备用电池。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时可交换使用。一旦回暖，由于性能降低而导致暂时不能使用的低温电池可能会恢复其部分电量。
- 万一电池触点变脏，照相机可能会由于接触不良而无法开启。请在使用前用干抹布将触点擦拭干净。
- 如果电池长时间不使用，应将其插入照相机并在存放前使电量耗尽。将电池装上附带的终端盖，并将其存放环境温度介于15到25℃的凉爽位置。不要在过热或过冷的位置存放电池。
- 存放电池时，应至少每6个月充电一次，然后将其放入照相机并在继续存放前使其电量耗尽。
- 运输产品时，请将内部的电池取出，套上电池终端盖或放入袋中妥善保存，以避免电池电极接触到其他电池的电极，或项链、耳环等金属物品，造成电池短路。电池短路可能会引起漏液、发热、破损等问题。
- 电池不使用时应总是从照相机或电池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如果未取出，即使不使用也会消耗些许电量，并且电池电量可能会流失过度而导致功能失效。
- 当充满电的电池在室温下使用时其电量消耗过快表示电池需要立即更换。请再购买一个电池。
- 当电池无法保有电量时请将其更换。旧电池是有价值的资源。请按当地法规回收旧电池。

## 清洁

镜头/ 电子取景器	请勿让手指碰到玻璃部件。可使用吹气球（一种通常一端接有橡皮球，可挤压出气流吹在其它物体上的小装置）除去灰尘或棉绒。要除去指纹或其它用吹气球无法除去的污渍，可以用干净软布，从镜头的中间开始，以螺旋运动的方式向镜头的边缘擦拭。如果这种方法无效，请用稍稍蘸有商用镜头清洁剂的清洁布来清洁镜头。
显示屏	用吹气球除去灰尘或棉绒。若要除去指纹或其它污渍，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显示屏，注意切勿用力。
机身	用吹气球除去灰尘、脏物或沙粒，然后用柔软干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滨用过照相机后，用干布蘸少许清水轻轻擦去沙粒或盐份，然后完全晾干。请注意，异物进入照相机可能会造成不属于保修卡的损坏。

请勿使用酒精、稀释剂或其它挥发性化学物质。

## 存放

不使用时请关闭照相机。存放照相机以前确认电源指示灯是否已经熄灭。如果长期不使用照相机，请取出电池。切勿将照相机与石油精或樟脑球一起存放，或存放在以下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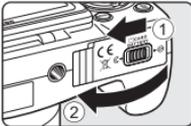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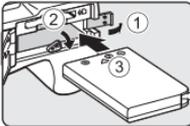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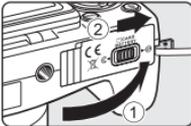
- 靠近可能产生强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等）
- 曝露在温度低于-10℃或高于50℃的环境中。
- 通风不良、湿度超过60%的地方

为防止发霉，每月应至少取出照相机一次。打开照相机并释放快门数次，然后再将照相机重新存放。

### 关于显示屏的注意事项

- 显示屏可能含有少量始终发亮或不发亮的像素。这是所有 TFT LCD 显示屏的共性，并非故障。使用照相机拍摄的图像将不会受到影响。
- 显示屏中的图像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
- 显示屏由 LED 背光照亮。若显示屏开始变暗或闪烁，请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 选购配件

可充电电池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5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8P
电池充电器	电池充电器MH-61
电源适配器	<p>电源适配器EH-62A（如图所示连接）</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1</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3</p>  </div> </div> <p>在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前，将电源适配器的连接线完全插入电池舱插槽中。如果有部分连接线露在凹槽外，则关闭插槽盖时可能会损坏盖或连接线。</p>
USB连接线	USB连接线UC-E6
音频/视频线	音频/视频线EG-CP14
镜头盖	镜头盖LC-CP21

## 经认可的存储卡

以下SD存储卡已经过测试并允许用于本照相机。  
可以使用所有符合制造和容量要求的卡，而无需考虑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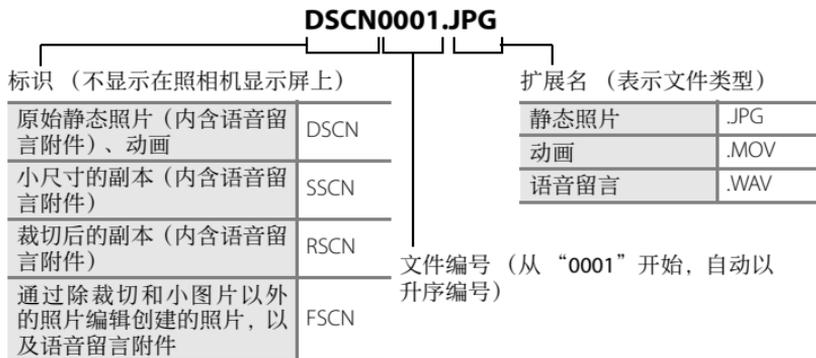
SanDisk	2 GB <sup>1</sup> 、4 GB <sup>2</sup> 、8 GB <sup>2</sup> 、16 GB <sup>2</sup> 、32 GB <sup>2</sup>
TOSHIBA	2 GB <sup>1</sup> 、4 GB <sup>2</sup> 、8 GB <sup>2</sup> 、16 GB <sup>2</sup> 、32 GB <sup>2</sup>
Panasonic	2 GB <sup>1</sup> 、4 GB <sup>2</sup> 、8 GB <sup>2</sup> 、12 GB <sup>2</sup> 、16 GB <sup>2</sup> 、32 GB <sup>2</sup>
Lexar	2 GB <sup>1</sup> 、4 GB <sup>2</sup> 、8 GB <sup>2</sup>

- 若要使用读卡器或者类似设备读取存储卡，请检查该设备是否支持2 GB的卡。
-  兼容 SDHC。若要使用读卡器或者类似设备读取存储卡，请检查该设备是否支持SDHC。

有关以上存储卡的详情请联系制造商。

## 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照片、动画和语音留言的文件名将被指定如下。



- 将自动创建一个文件夹用于存储文件，该文件夹按如下约定命名：“文件夹编号+NIKON”（例如“100NIKON”）。如果文件夹中有200个文件，则会创建一个新的文件夹。（例如“100NIKON”之后的文件夹的名称为“101NIKON”。此时，文件编号从201开始。）当文件夹中的文件数达到9999，或执行了**重置文件编号**（[□□174](#)）操作时，将会创建新的文件夹。文件编号将从“0001”开始自动进行指定。如果文件夹中没有文件，即使执行**重置文件编号**操作也不会创建新的文件夹。
- 语音留言与其上录有语音留言的照片共用相同的标识和文件编号。
- 存储文件的文件夹名由文件夹编号和五位字符标识组成，对于用全景辅助拍摄的照片其标识为“P\_”加上三个数字的序列号（例如“101P\_001”）（[□□53](#)）。
- 每次使用间隔拍摄（[□□87](#)）进行拍照后，会按如下命名约定创建一个文件夹：“文件夹编号+INTVL”（例如101INTVL）。
- 当从内存复制图像文件或语音文件到存储卡（[□□115](#)），或进行反向复制时，文件命名约定如下：
  - 使用**已选择图像复制**的文件将被复制到当前文件夹（或复制到用于存储后续照片的文件夹），并从内存或存储卡中最大的文件编号开始以升序对文件指定文件编号。

- 使用**所有图像**复制的文件将与文件夹一起复制。从目的地媒体中的最大文件编号开始以升序指定文件夹编号(☞115)。
- 单个文件夹最多可以存储200张照片；如果在当前文件夹中已有200张照片，则在拍摄下一张照片时，将会创建比当前文件夹名称大1的新文件夹。如果当前文件夹编号为999且包含200张照片或者有照片编号为9999，则需格式化(☞166)内存或存储卡，或插入新的存储卡才能继续拍照。

## 错误信息

下表列出了显示在显示屏上的错误信息和其它警告以及解决方法。

显示	说明	解决方法	
 (闪烁)	时钟未设定。	请设定时钟。	155
	电池电量低。	准备充电或更换电池。	16、18
 电池电量耗尽。	电池电量耗尽。	更换电池或充电。	16、18
 电池温度高	电池温度高。	关闭照相机，使电池在恢复使用前冷却。5秒钟后此信息将消失，显示屏将关闭，电源指示灯会快速闪烁。指示灯闪烁三分钟后，照相机将自动关闭，但是也可以按电源开关手动关闭照相机。	21
 照相机将关闭以防过热。	照相机内部变热。照相机自动关闭。	让照相机保持关闭，直至照相机内部变凉，然后重新打开。	-
 (以红色闪烁)	照相机无法对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重新对焦。</li><li>使用对焦锁定。</li></ul>	30、31 31
 照相机正在记录，请稍候。	记录结束后才能对照相机执行其它操作。	请等待，直到记录完成时，信息会从显示屏上自动消失。	-
 存储卡被写保护。	写保护开关处于“锁定”位置。	将写保护开关滑动至“写入”位置。	25
 此卡无法使用	存取存储卡时出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使用经认可的存储卡。</li><li>检查接口是否清洁。</li><li>确认存储卡是否正确插入。</li></ul>	180
 无法读取该存储卡。			24 24

显示	说明	解决方法	
<b>!</b> 存储卡没有格式化。是否格式化存储卡？ 是否	存储卡未进行适用于本照相机的格式化操作。	执行格式化将删除存储卡上存储的所有数据。如果存储卡上有任何想要保留的数据，请选择 <b>否</b> ，并在格式化存储卡前将数据备份到计算机。要格式化存储卡，选择 <b>是</b> ，然后按 <b>OK</b> 按钮。	25
<b>i</b> 内存不足	存储卡已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选择较低的图像品质或较小的图像尺寸。</li> <li>删除照片。</li> <li>更换存储卡。</li> <li>取出存储卡，使用内存。</li> </ul>	75、76 32、111、137 24 24
<b>!</b> 无法保存图像。	记录照片时出错。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166
	照相机用尽了所有的文件编号。	请更换存储卡，或格式化内存/存储卡。	24、166
	照片无法用于欢迎画面。	无法使用下列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以下<b>图像尺寸</b>拍摄的照片：  <b>3648×2432</b>、 <b>3584×2016</b> 或  <b>2736×2736</b></li> <li>使用小图片或裁切功能创建的的大小为 160×120 或更小的照片</li> </ul>	76 124、126
<b>i</b> 刚拍摄的照片中检测出眨眼。	拍照时可能有人闭上眼睛。	请在播放模式中查看结果。	58
<b>i</b> 无法修改图像。	无法编辑选定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请确定已满足编辑所要求的条件。</li> <li>这些选项不可用于动画。</li> </ul>	118 -

显示	说明	解决方法	
<b>i</b> 不能录制动画。	录制动画时出现超时错误。	选择写入速度更快的存储卡。	180
<b>i</b> 无法重置文件编号。	无法创建更多文件夹。	请插入新的存储卡，或格式化内存/存储卡。	24、 166、 174
<b>i</b> 内存中无图像	内存或存储卡中无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只有当未插入存储卡时才能查看存储在内存中的照片。</li> <li>若要将文件从内存复制到存储卡，请按MENU按钮以显示复制画面，然后将文件从内存复制到存储卡。</li> </ul>	24 115
<b>i</b> 文件内没有图像数据	文件不是用COOLPIX P100创建的。	无法在本照相机上查看文件。应使用计算机或任何用于创建或编辑此文件的其他设备进行查看。	-
<b>i</b> 无法播放该文件。			
<b>i</b> 所有图像被隐藏	照片无法以幻灯播放形式播放。	-	110
	内存/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均被隐藏。	禁用 <b>隐藏图像</b> 设定以查看图像。	114
<b>i</b> 无法删除该图像。	照片受到保护。	解除保护。	113
<b>i</b> 旅行目的地在目前设定时区内。	目的地的时区与居住地的时区相同。	-	157
<b>i</b> 模式拨盘位置偏移。	模式拨盘被设定在两个模式之间。	旋转模式拨盘选择需要的模式。	42

## 错误信息

显示	说明	解决方法	
 按闪光灯弹出按钮升起闪光灯。	在 <b>夜间人像</b> 或 <b>逆光</b> 场景模式期间，没有升起内置闪光灯。	按  （闪光灯弹出）按钮来升起内置闪光灯。	35、47、51
 闪光灯处于关闭。	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期间，没有升起内置闪光灯。	按  （闪光灯弹出）按钮升起内置闪光灯。如果您不想使用闪光灯，则在降下闪光灯的状态下，照相机仍可正常进行拍摄。	35、43
 关闭闪光灯。	内置闪光灯在拍摄动画时升起。	轻轻降下内置闪光灯并拍摄一张照片。请注意，降下闪光灯的声音可能会被记录。	35、127
 镜头错误。（如果安装了镜头盖，请关闭照相机，取下镜头盖，再打开照相机。）	镜头错误	如果仍装有镜头盖，则请将其取下并关闭照相机，然后再重新开启。若错误仍然存在，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21
 通信错误	与打印机通讯时出错。	关闭照相机，重新连接连接线。	141、147
系统错误 	照相机的内部电路出错。	关闭照相机，取出电池后再重新插入，然后打开照相机。若错误仍然存在，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21
 打印机错误：检查打印机状态。	打印机错误	检查打印机。解决问题后，选择 <b>恢复</b>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打印机出错：检查纸张	打印机内未装入指定纸型的纸张。	装入指定类型的纸张，选择 <b>恢复</b>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打印机出错：卡纸	打印机卡纸。	取出卡住的纸张，选择 <b>恢复</b>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打印机出错：纸张用完	打印机中未装入纸张。	装入指定类型的纸张，选择 <b>恢复</b>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打印机出错：检查墨盒	墨盒出错	检查墨盒，选择 <b>恢复</b>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显示	说明	解决方法	
 打印机出错：无墨	墨盒用尽。	更换墨盒，选择 <b>恢复</b> ，然后按 <b>OK</b> 按钮以恢复打印。*	-
 打印机出错：文件损坏	出现由图像文件造成的错误。	选择 <b>取消</b> ，然后按 <b>OK</b> 按钮以取消打印。	-

\* 若需更进一步的指导和信息，请参见打印机附带的文件。

## 故障排除

若您的照相机不能进行正常操作，在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之前，请先查看以下常见问题的一览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最右栏中的页码。

### 显示、设定和电源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无显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li><li>电池电量已耗尽。</li><li>照相机为了省电而进入待机模式：按电源开关、快门释放按钮或  按钮，或者旋转模式拨盘。</li><li>不可同时使用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按  按钮在不同显示之间切换。</li><li>照相机和计算机通过USB连接线连接。</li><li>照相机和电视通过音频/视频线或HDMI连接线进行连接。</li><li>正在进行间隔拍摄。</li><li>照相机通过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与电源插座连接时不能开启。</li></ul>	21 26 21、33 14 140 138 87 20
显示屏难以看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周围光线太亮：使用电子取景器或者移动到较暗的地方。</li><li>调节显示屏亮度。</li><li>显示屏不干净。清洁显示屏。</li></ul>	14 158 175
电子取景器难以看清。	调节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14
按  按钮时，显示未切换到显示屏（或电子取景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以下情况下无法切换显示：<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拍摄或播放动画时</li><li>拍摄或播放语音留言时</li><li>进行间隔拍摄时</li><li>连接到打印机时</li><li>显示图像删除画面时</li></ul></li><li>显示某种错误信息时将无法切换显示。</li></ul>	127、137 117 87 147 32、33 183
照相机未发出警告即关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电池电量已耗尽。</li><li>照相机已自动关闭以节省电量。</li><li>照相机内部变热。让照相机保持关闭，直至照相机内部变凉。</li><li>电池温度太低。</li><li>处于开启状态的照相机连接到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时将自行关闭。</li><li>当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的USB连接线断开时，照相机将自行关闭。请再次连接USB连接线。</li></ul>	26 21 - 176 18 141、147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记录日期和时间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设定时钟前（拍摄期间“未设定日期”指示闪烁）拍摄的静态照片的时戳为“00/00/0000 00:00”，拍摄动画的时戳为“01/01/10 00:00”。使用设定菜单中的<b>日期</b>设定正确的日期和时间。</li> <li>定期对照更精确的时钟检查照相机时钟并根据需要重置。</li> </ul>	22、155 155
显示屏上无信息显示。	拍摄数据和照片信息可能为隐藏状态。按 <b>DISP</b> 按钮直至显示拍摄数据或照片信息。	15
<b>日期打印</b> 无法使用。	<b>日期</b> 尚未设定。	22、155
即使启用 <b>日期打印</b> 时，日期也不出现在照片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选择了不支持日期打印的拍摄模式。</li> <li>当前设定的另一个功能限制了日期打印。</li> <li>日期无法打印在动画中。</li> </ul>	159 159 -
照相机设定被重置。	时钟电池电量已耗尽；所有设定恢复为其默认值。	156
<b>重置文件编号</b> 无法完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当文件夹编号达到 999 并且文件夹中存在图像时，将无法应用<b>重置文件编号</b>。请更换存储卡，或格式化内存/存储卡。</li> <li>当场景模式设定为<b>全景辅助</b>，或当拍摄模式为<b>P</b>、<b>S</b>、<b>A</b>、<b>M</b>或<b>U</b>，并且在拍摄菜单的<b>连拍</b>中选择了<b>间隔定时拍摄</b>时，无法设定<b>重置文件编号</b>。</li> </ul>	174、181 174、181
显示屏关闭，并且电源指示灯快速闪烁。	电池温度高。关闭照相机，使电池在恢复使用前冷却。指示灯闪烁三分钟后，照相机将自动关闭，但是也可以按电源开关手动关闭照相机。	21
当照相机与计算机连接时，插入照相机的电池不进行充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照相机关闭时电池不进行充电。</li> <li>如果计算机在给电池充电过程中进入睡眠模式，则停止充电。照相机可能会关闭。</li> <li>根据计算机的规格、设定，以及电力供应和配置的不同，可能无法通过连接计算机给装入照相机的电池充电。</li> </ul>	145 - -

## 电子控制式照相机

在极少数的情况下，显示屏会出现乱码且照相机可能停止工作。一般来说，该现象可能是由于强烈的外部静电所造成的。请关闭照相机，取出并更换电池，然后重新开启照相机。如果故障依旧，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注意，如上所述断开电源可能会在故障发生时导致未记录到内存或存储卡中的任何数据出现丢失。已记录的数据不受影响。

## 拍摄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无法设定为拍摄模式	断开HDMI连接线或USB连接线。	138、141、147
即使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也不拍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照相机处于播放模式时，按  或快门释放按钮。</li> <li>在出现菜单时，按 <b>MENU</b> 按钮。</li> <li>电池电量已耗尽。</li> <li>在<b>夜间人像</b>或<b>逆光</b>场景模式期间，没有升起内置闪光灯。</li> <li>当闪光灯指示闪烁时，闪光灯正在充电。</li> </ul>	32 13 26 35、47、51 36
照相机无法对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无法较好地希望对象进行自动对焦。</li> <li>将设定菜单中的<b>AF辅助</b>设定为<b>自动</b>。</li> <li>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拍摄对象不在对焦区域中。</li> <li>对焦模式设定为<b>MF</b>（手动对焦）。</li> <li>关闭照相机并重新开启。</li> </ul>	31 163 30、90 38、40 21
照片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闪光灯。</li> <li>使用减震和动态检测。</li> <li>使用<b>BSS</b>（最佳拍摄选择器）。</li> <li>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与自拍配合使用以获得最佳效果）。</li> </ul>	34 160、162 86 37
使用闪光灯拍摄的照片中出现亮斑。	闪光被空气中的颗粒反射。关闭闪光灯  （关闭）。	34
闪光灯不闪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闪光灯设定为 （关闭）。</li> <li>选择了某些无法开启闪光灯的拍摄模式。</li> <li>选择了智能人像，并且<b>眨眼识别</b>设定为<b>开启</b>。</li> <li>选择了运动连拍模式。</li> <li>当前设定的另一个功能限制了闪光灯。</li> </ul>	34 45 58 62 96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设定菜单中为<b>数码变焦</b>选择了<b>关闭</b>。</li> <li>在以下情况下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焦模式设定为<b>MF</b>（手动对焦）时</li> <li>选择<b>人像、夜间人像、夜景、烟花表演或背光场景高动态范围</b>等场景模式时</li> <li>选择了<b>场景自动选择器</b>时</li> <li>选择了<b>智能人像模式</b>时</li> <li>选择了<b>对象跟踪模式</b>时</li> <li>在拍摄菜单中将<b>连拍</b>设定为<b>16幅连拍</b>时</li> </ul> </li> </ul>	164 38、40 46、47、49、51、52 43 55 59 86
可设定快门速度的范围小。	照相机内部变热时，会自动限值快门速度。若拍摄时快门速度达到受限制的最小速度，快门速度显示将在显示屏中闪烁两次。放置照相机一段时间，直至温度降低，然后再设定快门速度。	-
图像尺寸无法使用。	当前设定的另一个功能限制了 <b>图像尺寸</b> 。	96
释放快门时无快门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设定菜单的<b>声音</b>设定下为<b>快门音</b>选择了<b>关闭</b>。</li> <li>在拍摄菜单中为<b>连拍</b>选择<b>连拍(H)、连拍(L)、BSS</b>或<b>16幅连拍</b>。</li> <li>为<b>自动包围</b>选择了<b>关闭</b>以外的设定。</li> <li>场景模式里选择了<b>博物馆</b>。</li> <li>在智能人像模式中<b>笑脸定时器</b>或<b>眨眼识别</b>被设定为<b>开启</b>。</li> <li>选择了<b>运动连拍模式</b>。</li> <li>请勿遮挡扬声器。</li> </ul>	165 86 89 50 57、58 62 5、28
AF辅助照明器不点亮。	在设定菜单中为 <b>AF辅助</b> 选择了 <b>关闭</b> 。即使设定为 <b>自动</b> ，根据AF区域位置或场景模式，AF辅助照明器也可能不会亮起。	163
照片不鲜明。	镜头不干净。清洁镜头。	175
颜色不自然。	白平衡与光源不匹配。	82
图像中出现任意分布的明亮像素（“噪点”）。	由于拍摄对象较暗、快门速度过慢或ISO感光度过高。可通过以下方式减少噪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闪光灯。</li> <li>指定较低的ISO感光度设定。</li> <li>在拍摄菜单中应用<b>降噪</b>以适合各种情况。</li> <li>使用具有降噪功能的场景模式。</li> </ul>	34 84 94 45

## 故障排除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照片太暗（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闪光灯设定为 （关闭）。</li> <li>内置闪光灯被挡住。</li> <li>拍摄对象处于闪光范围之外。</li> <li>调节曝光补偿。</li> <li>增加 ISO 感光度。</li> <li>拍摄对象背光。升起内置闪光灯，设定场景模式为<b>逆光</b>或将闪光模式设定为 （补充闪光）。</li> </ul>	34 28 34 41 84 34、51
照片太亮（曝光过度）。	调节曝光补偿。	41
将闪光设定为自动带防红眼出现异常。	拍摄期间应用了  （自动带防红眼）或 <b>夜间人像</b> 场景模式的“慢同步和防红眼补充闪光”时，在极少数情况下，照相机内部红眼修正可能会应用于未受红眼影响的区域。设定除  （自动带防红眼）之外的闪光模式，并选择 <b>夜间人像</b> 以外的场景模式，然后恢复拍摄。	34、47
皮肤柔和结果与期望效果不一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皮肤柔和能否得到满意的结果因拍摄环境而异。</li> <li>如果照片中包括四个或更多脸部，请尝试使用播放菜单中的<b>皮肤柔和</b>。</li> </ul>	57 122
保存照片需要一定时间。	<p>在以下情况下保存照片所需时间会更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启降噪功能时</li> <li>闪光灯被设定为 （自动带防红眼）时</li> <li>使用场景模式<b>夜景</b>或<b>背光场景高动态范围</b>进行拍摄时</li> <li>使用<b>皮肤柔和</b>进行拍摄时</li> <li>使用<b>运动连拍</b>进行拍摄时</li> <li>使用<b>动态 D-Lighting</b> 进行拍摄时</li> </ul>	94 34 49、52 57 62 95
无法设定或使用连拍或自动包围。	当前设定的另一个功能限制了连拍设定或自动包围。	96
无法设定最优化图像。	当前设定的另一个功能限制了最优化图像。	96

## 播放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无法播放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文件已被计算机或其它品牌/型号的照相机覆盖或重新命名。</li> <li>正在进行间隔拍摄。</li> <li>无法播放使用 COOLPIX P100 之外的照相机拍摄的照片。</li> </ul>	- 87 127
无法播放连续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 COOLPIX P100 之外的照相机连续拍摄的照片，不能作为一组连续照片播放。</li> <li>检查<b>连续照片显示选项</b>设定。</li> </ul>	- 116
无法放大照片。	无法对动画、小图片或裁切后尺寸不超过 320 × 240 像素的副本进行变焦播放。	-
无法录制或播放语音留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无法对动画附加语音留言。</li> <li>语音留言无法附加到使用 COOLPIX P100 以外的其它照相机拍摄的照片上。本照相机无法播放使用其他照相机附加到照片上的语音留言。</li> </ul>	137 117
无法使用快速润饰、D-Lighting、皮肤柔和、小图片、黑色边框或裁切选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这些选项不可用于动画。</li> <li>只能用黑色边框对具有以下<b>图像尺寸</b>的照片进行编辑： <b>3648 × 2432</b>、 <b>3584 × 2016</b> 和  <b>2736 × 2736</b>。</li> <li>请确定已满足编辑所要求的条件。</li> <li>无法编辑使用 COOLPIX P100 之外的照相机拍摄的照片。</li> </ul>	137 76 118 -
电视机上不显示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在<b>电视设定</b>设定菜单中对<b>视频模式</b>或<b>HDMI</b>进行正确设定。</li> <li>同时连接了 HDMI 连接线与音频/视频线，或者同时连接了 HDMI 连接线与 USB 连接线。</li> <li>存储卡中没有照片。更换存储卡。取出存储卡以播放内存中的照片。</li> </ul>	167 138 24
连接照相机至计算机时 Nikon Transfer 不启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li> <li>电池电量已耗尽。</li> <li>USB 连接线没有正确连接。</li> <li>照相机未被计算机识别。</li> <li>请确认所用操作系统与照相机兼容。</li> <li>计算机未设定为自动启动 Nikon Transfer。</li> </ul> 有关 Nikon Transfer 的详细说明，请参见 Nikon Transfer 中包含的帮助信息。	21 26 141 - 140 144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时未显示 <b>PictBridge</b> 画面。	对于某些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当设定菜单中的 <b>计算机充电</b> 选项选择为 <b>自动</b> 时， <b>PictBridge</b> 启动画面可能不会显示，并且可能无法打印照片。将 <b>计算机充电</b> 选项设定为 <b>关闭</b> ，然后将照相机重新连接至打印机。	168
要打印的照片不显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存储卡中没有照片。更换存储卡。</li> <li>• 取出存储卡以便从内存打印照片。</li> </ul>	24 24
无法用照相机选择纸型。	以下情况下无法用照相机选择纸型，无论打印机是否兼容PictBridge。请用打印机选择纸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过照相机选择的纸型与打印机不兼容。</li> <li>• 正在使用自动设定纸型的打印机。</li> </ul>	148、149

# 技术规格

## Nikon COOLPIX P100 数码照相机

类型	轻便型数码照相机
有效像素	1030万
图像传感器	1/2.3英寸CMOS（互补性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器件）；总像素约1060万
镜头	26倍光学变焦，尼克尔镜头
焦距	4.6-120mm（视角相当于35mm [135]照相机格式26-678mm镜头的视角）
光圈	f/2.8-5
组成	11组14片
数码变焦	最高4倍（视角大约相当于35mm [135]照相机格式2712mm镜头的视角）
减震	图像传感器平移和电子减震（静态照片） 电子减震（动画）
自动对焦(AF)	对比侦测AF、多区AF
对焦范围（从镜头起）（大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广角端：50 cm到无穷远；远摄端：1.7 m到无穷远</li><li>• 近拍特写模式：10 cm到无穷远（△图标广角侧上的变焦位置，处于该位置时图标呈绿色亮起）；1 cm到无穷远（最大广角侧和△图标之间的中间变焦位置）</li></ul>
对焦区域选择	脸部优先、自动（9个对焦区域自动选择）、中央、手动（99个对焦区域）
电子取景器	彩色LCD取景器，0.6 cm/0.24英寸TFT LCD液晶屏，约23万画点，带屈光度调节功能
画面覆盖率（拍摄模式）	水平约97%，垂直约97%（与实际照片相比）
画面覆盖率（播放模式）	水平约100%，垂直约100%（与实际照片相比）
显示屏	7.5cm/3英寸、约46万画点、具有防反射涂层和五档亮度调节的TFT LCD可翻转显示屏，可向下倾斜82°和向上倾斜90°
画面覆盖率（拍摄模式）	水平约97%，垂直约97%（与实际照片相比）
画面覆盖率（播放模式）	水平约100%，垂直约100%（与实际照片相比）
储存	
介质	内存（约43 MB），SD存储卡
文件系统	兼容DCF、Exif 2.2和DPOF
文件格式	静态照片：JPEG 声音文件（语音留言）：WAV 动画：MOV（视频：MPEG-4 AVC/H.264，音频：AAC立体声）

图像尺寸 (像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0 M <b>3648×2736</b></li> <li>• 5 M <b>2592×1944</b></li> <li>• 2 M <b>1600×1200</b></li> <li>• PC <b>1024×768</b></li> <li>• 3:2 <b>3648×2432</b></li> <li>• 1:1 <b>2736×2736</b></li> <li>• 8 M <b>3264×2448</b></li> <li>• 3 M <b>2048×1536</b></li> <li>• 1 M <b>1280×960</b></li> <li>• VGA <b>640×480</b></li> <li>• 16:9 <b>3584×2016</b></li> </ul>
ISO感光度 (标准输出灵敏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SO 160、200、400、800、1600、3200</li> <li>• 自动 (ISO 160到800的自动增益补偿)</li> <li>• 自动高ISO感光度 (ISO 160到1600)</li> <li>•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ISO 160到200, 160到400)</li> <li>• 运动连拍模式 (ISO 160到3200)</li> </ul>
曝光	
测光	256区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点测光、自动对焦区域点测光 (支持99个对焦区域)
曝光控制	带柔性程序的程序自动曝光、快门优先自动、光圈优先自动、手动、自动包围、动态检测、曝光补偿 (-2.0到+2.0 EV, 步长为1/3 EV)
范围 (  自动模式)	广角端: -1到+16.2 EV 远摄端: 0.6到16.3 EV (采用自动ISO感光度调整以ISO 100换算出的曝光值)
快门	机械和CMOS (互补性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器件) 电子快门
速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2000 -2秒</li> <li>• 1/2000 -8秒 (<b>S、A、M</b> 模式)</li> <li>• 1/8000 -1秒 (运动连拍模式)</li> <li>• 4秒 (<b>烟花表演</b> 场景模式)</li> </ul>
光圈	电子控制6叶片光圈
范围	10档, 步长为1/3 EV
自拍	可选择2秒或10秒的持续时间
内置闪光灯	
范围 (大致) (ISO感光度: <b>自动</b> )	广角端: 0.5到10m 远摄端: 1.7到2.5m
闪光控制	TTL自动闪光带监控预闪
接口	高速USB
数据传输协议	MTP、PTP
视频输出	可以选择NTSC或PAL制式
输入/输出端口	音频/视频输出; 数据输入/输出(USB); HDMI迷你接口 (HDMI输出)
支持的语言	阿拉伯语、中文 (简体和繁体)、捷克语、丹麦语、荷兰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德语、希腊语、匈牙利语、印度尼西亚语、意大利语、日语、韩语、挪威语、波兰语、葡萄牙语、俄语、西班牙语、瑞典语、泰语、土耳其语

电源	一块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5（赠送） 电源适配器EH-62A（另购）
充电时间	约3.5小时（当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8P且没有剩余电量时）
电池持久力*	约250张(EN-EL5)
尺寸 (宽×高×厚)	约114.4×82.7×98.6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约481 g（包括电池和SD存储卡）
操作环境	
温度	0 到 40 °C
湿度	85%和更低（不结露）

- 除非另有说明，否则所有数字均指使用电量充足的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5在25 °C的环境温度下操作的照相机。

\* 根据CIPA（Camera and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标准测量照相机电池的持久力。测量温度为23(±2) °C；每张照片均调整变焦，每隔一张照片闪一次闪光灯，图像品质设定为**Normal**，图像尺寸设定为**3648×2736**。电池持久力会因拍摄间隔和显示菜单和图像的时间长短而异。

###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5

类型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额定容量	直流3.7V，1100 mAh
操作温度	0到40 °C
尺寸 (宽×高×厚)	约36×54×8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约30g（不包括终端盖）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8P

额定输入	交流100到240 V，50/60 Hz，0.065到0.04 A
额定容量	6.5-9.6 VA
额定输出	直流5.0V，0.5 A
操作温度	0到40 °C
尺寸 (宽×高×厚)	约55×22×65 mm
重量	约60 g

## ✔ 技术规格

- 对于本说明书中可能出现的错误，尼康不承担任何责任。
- 本产品外观及技术规格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 支持的标准

- **DCF:**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是数码照相机行业广泛采用的标准，可以确保不同品牌照相机互相兼容。
- **DPOF:**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数码打印指令格式）是行业广泛采用的标准，可以利用存储在存储卡中的打印指令打印照片。
- **Exif 2.2版:** 本照相机支持Exif（Exchangeable Image File Format for Digital Still Cameras；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2.2版，利用此标准可以在兼容Exif的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利用存储在照片上的信息实现最佳色彩还原。
- **PictBridge（图像跨接格式）:** 数码照相机和打印机行业共同推出的标准，此标准无需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即可直接将照片输出到打印机。

## 符号

54

帮助 14

变焦播放 106

播放按钮 32

播放模式 32

**MENU** 菜单按钮 13

**SCENE** 场景模式 45

场景自动选择器 43

**P** 程序自动模式 66、68

动画录制按钮 127

对焦模式 39

对象跟踪模式 59、61

**A** 光圈优先自动模式 66、70

**W** 广角 29

**S** 快门优先自动模式 66、69

曝光补偿 41

删除按钮 32、33、117、137

闪光灯弹出按钮 35

闪光模式 35

**M** 手动模式 66、71

缩略图显示 104

**DISP** (显示) 按钮 15

显示屏按钮 14

(应用选择) 按钮 12

**U** 用户设定模式 98

**T** 远摄 29

运动连拍模式 62、64

智能人像模式 55、57

自动模式 26

自拍 37

JPG 181

.MOV 181

.WAV 181

## 数字

16幅连拍 86

## A

AF 辅助 4、163

AF 区域模式 90

按键音 165

## B

BSS 86

白平衡 82

半按 30

帮助 14

保存至用户设定 99

保护 113

饱和度 80

曝光补偿 41

曝光模式 66

背光场景高动态范围 52

变焦 29

变焦播放 106

变焦控制 29

标识 181

播放 32、101、104、105、106、117、

137

播放菜单 107

播放模式 32

博物馆 50

补充闪光 34

## C

裁切 126

测光 85

场景模式 45

场景自动选择器 43

程序自动模式 68

充电器 179

重设已保存的设定 100

重置文件编号 174

存储卡 24、180

存储卡插槽 24

## D

D-Lighting 121

DPOF 打印 151

DSCN 181

打印 146、148、149

打印机 146

打印设定 108

打印设定日期选项 109

单次AF 93、135

单色滤镜 81

单张拍摄 86

电池 16、18、179

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16、24

电池充电器 20、179

电池电量指示 26

电视 138  
 电视设定 167  
 电源 21、22、26  
 电源接口盖 4、179  
 电源开关/电源指示灯 19、21

电源适配器 179  
 电子减震 136  
 电子取景器 14  
 动画播放 137  
 动画菜单 132  
 动画长度 135  
 动画拍摄 127  
 动画设定 133  
 动态D-Lighting 95  
 动态检测 162  
 对焦 30、90、93  
 对焦模式 38  
 对焦区域 30  
 对焦锁定 31  
 对焦指示 30  
 对象跟踪菜单 59、61  
 多重选择器 12

## E

FSCN 181  
 风景  46  
 复制  51

## G

高速连拍 64  
 格式化 25、166  
 格式化存储卡 25、166  
 格式化内存 166  
 个人设定 80  
 固件版本 174  
 关闭 34  
 光圈 67  
 光圈优先自动 70  
 光学变焦 29  
 广角 29

## H

HDMI 138、167  
 HS动画 130、131、134  
 海滩/雪景  48  
 黑白+彩色 81  
 黑色边框 125

红眼消除 34、163  
 后帘同步 34  
 欢迎画面 154  
 幻灯播放 110  
 黄昏/黎明  48

## I

ISO感光度 36、84  
 ↓  
 计算机 140  
 计算机充电 145、168  
 间隔拍摄 86、87  
 减少风噪声 136  
 减震 160  
 降噪 94  
 近拍特写 38  
 近摄  49  
 镜头 4、177、195  
 镜头盖 7、179

## K

可充电电池 179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18、179  
 可翻转显示屏 6  
 快门释放按钮 30  
 快门速度 67  
 快门音 165  
 快门优先自动模式 69  
 快速润饰 120  
 扩展名 181

## L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18、179  
 锂离子型电池 16、18、179  
 连拍 86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116  
 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102  
 脸部优先 90

## M

麦克风 4、117、127  
 慢同步 34  
 模式拨盘 42

## N

Nikon Transfer 141  
 内存 24  
 内存容量 26

内存指示 27  
内置闪光灯 34  
逆光  51

## P

PictBridge 146 198  
拍摄 26、42、127  
拍摄菜单 73  
拍摄慢动作动画 130  
皮肤柔和 57、122

## Q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14  
全部重设 171  
全景辅助  52、53  
全屏播放 32、33、101  
全时AF 93、135

## R

RSCN 181  
人像  46  
日历显示 105  
日落  48  
日期 22、155  
日期打印 159

## S

SSCN 181  
删除 32、33、103、111、117、137  
闪光灯指示 36  
闪光模式 34  
闪光曝光补偿 93  
设定菜单 152  
声音设定 165  
剩余可拍摄张数 26、77  
失真控制 94  
时差 157  
时区 157  
食物  50  
视频输出 167  
手动对焦 38、40  
手动模式 71  
手动预设 83  
数码变焦 29、164  
缩略图显示 104

## I

图像尺寸 76

图像复制 115  
图像品质 75  
图像锐化 80

## U

USB/音频/视频连接器 138、141、147  
USB连接线 141、147、179

## W

文件夹名称 181  
文件名 181  
无穷远 38

## X

夏令时 22、156  
显示屏 8、10、177  
显示屏亮度 158  
显示屏设定 158  
小图片 124  
笑脸定时器 57  
旋转图像 114  
选购配件 179  
选择关键照片 116

## Y

烟花表演  51  
宴会/室内  47  
夜间人像  47  
夜景  49  
以脸部优先拍摄 91  
音量 137  
音频/视频输入插孔 138  
音频/视频线 138、179  
隐藏图像 114  
用户设定模式 98  
语言/Language 167  
语音留言 117  
预拍摄缓存 64、65  
远摄 29  
运动连拍模式 62、64

## Z

在标签之间切换 13  
眨眼警告 169  
眨眼识别 58  
照片编辑 118  
照相机背带圈 7

- 指令拨盘 11
- 纸型 148、149
- 智能人像模式 55、57
- 自动 34
- 自动包围 89
- 自动对焦 39、60、93、135
- 自动对焦模式 61、93
-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84
- 自动高ISO感光度 84
- 自动关闭 165
- 自动模式 26
- 自拍 37
- 自拍指示灯 37、55
- 最佳拍摄选择器 86
- 最小快门速度 84
- 最优化图像 79



# **Nikon**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对此说明书进行全部或部分复制（用于评价文章或评论中的简单引用除外）。

进口商：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西藏中路 268 号来福士广场 50 楼 01-04 室，200001）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周一至周日 9:00-18:00）  
<http://www.nikon.com.cn/>

出版日期 2010 年 3 月 1 日

**NIKON CORPORATION**

在印度尼西亚印刷